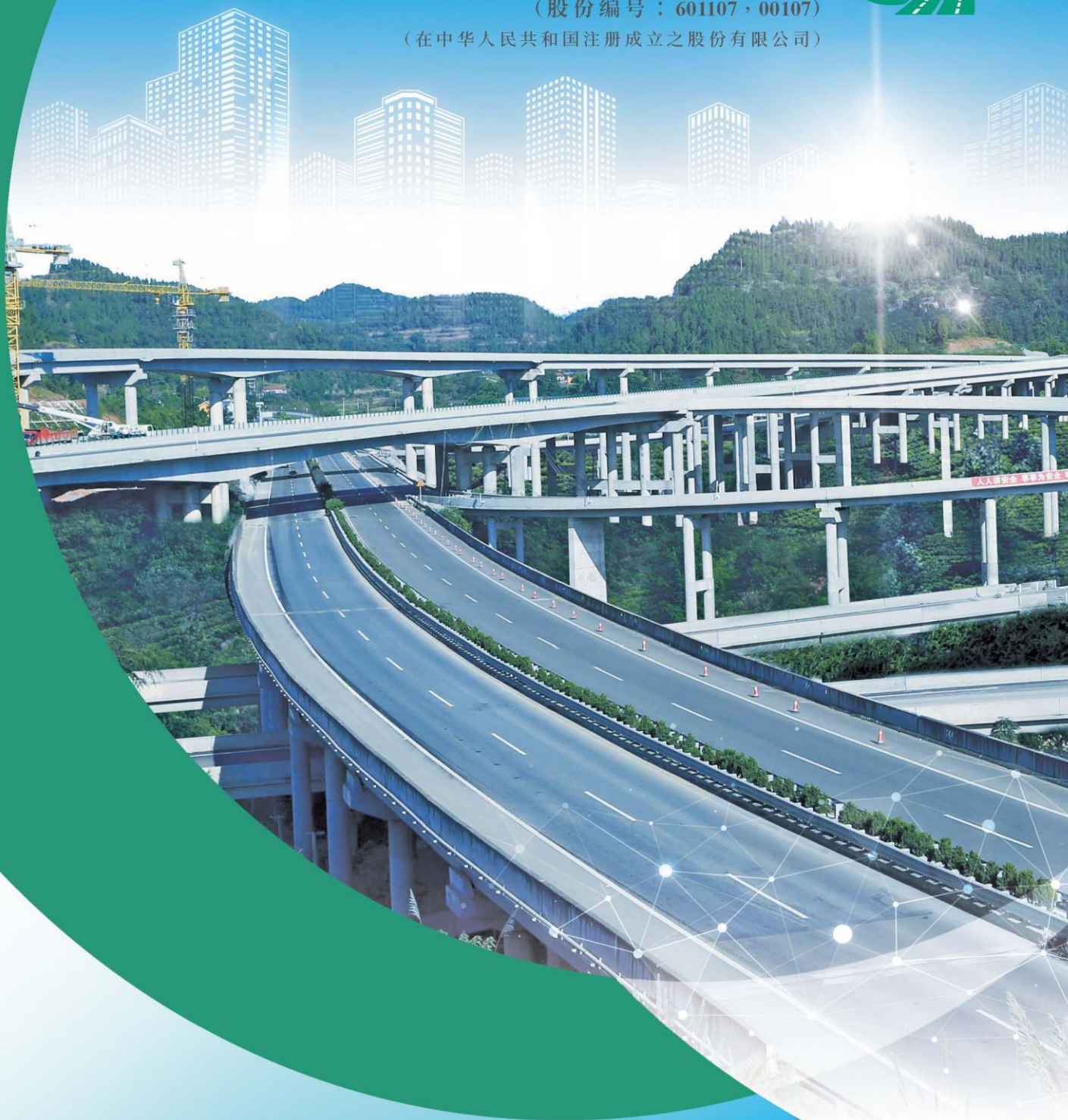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编号：601107·00107)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报告

公司代码：601107

公司简称：四川成渝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甘勇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旭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按照境内会计准则，2021年度本集团合并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186,859.17万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约为人民币141,469.00万元，按母公司净利润40%的比例提取公积金约人民币56,587.60万元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约为人民币84,881.40万元。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如实施现金分红，其比例不低于当期母公司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以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中孰低数为准）的30%。公司董事会已建议以公司2021年末总股本305,806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0.1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息约人民币33,638.66万元（含税），约占当年母公司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39.63%，约占2021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8.00%。剩余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本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须提呈公司202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政策风险、市场风险、财务风险及管理风险等，有关详情请参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6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9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和公司盖章的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财务会计部经理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及按境内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签署的审计报告原件及按香港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交所网站、《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公司在香港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文本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成渝高速	指	成渝（成都-重庆）高速公路（四川段）
成雅高速	指	四川成雅（成都-雅安）高速公路
成乐高速	指	四川成乐（成都-乐山）高速公路
城北出口高速	指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
机场高速	指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
成仁高速	指	成自泸赤（成都-自贡-泸州-赤水）高速公路成都-眉山（仁寿）段
遂广高速	指	四川遂广（遂宁-广安）高速公路
遂西高速	指	四川遂西（遂宁-西充）高速公路
天邛高速	指	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
成渝分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渝分公司
成雅分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雅分公司
成仁分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仁分公司
成乐公司	指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乐运营分公司	指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分公司
遂广遂西公司	指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邛雅公司	指	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蜀南公司	指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蜀南诚兴公司	指	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蜀海公司	指	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蜀鸿公司	指	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
中路能源公司	指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众信公司	指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交通建设公司	指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蜀工高速公路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
交投地产公司	指	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原名“四川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蜀锐公司	指	四川蜀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蜀厦公司	指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
仁寿置地公司	指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仁寿蜀南公司	指	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渝广告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成渝私募基金公司	指	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原名“成都成渝建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城北公司	指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成雅油料公司	指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机场高速公司	指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渝融资租赁公司	指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仁寿农商行	指	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成香港公司	指	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多式联运公司	指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名“四川省天乙多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天乙多联保理公司、商业保理公司	指	四川成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原名“天乙多联商业保理（泸州）有限公司”）
成渝物流公司	指	四川成渝物流有限公司

成渝科技公司	指	四川成渝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原名“四川成渝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智能公司	指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公司	指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集团	指	本公司及旗下附属公司
股东	指	股份持有人
香港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就本年度报告而言，不包括中国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审计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监事会	指	本公司监事会
监事	指	本公司监事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经不时修订
A 股	指	公司于中国境内发行的、以人民币认购并在上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人民币普通股
H 股	指	公司于香港发行的、以港币认购并在联交所上市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境外上市外资股
股份	指	A 股及/或 H 股（视内文具体情况而定）
蜀道投资	指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蜀道集团	指	蜀道投资及其附属公司
省交投	指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交投集团	指	省交投及其附属公司
川高公司	指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公路公司	指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BOT 项目	指	建设-经营-移交项目
BT 项目	指	建设-移交项目
PPP 项目	指	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成乐扩容项目	指	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工程项目
职教项目	指	邛崃特色职业技术学校项目
天环项目	指	成都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项目
芦山县“龙宝大”PPP 项目	指	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工程 PPP 项目
芦山蜀汉公司	指	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芦山蜀南公司	指	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四川省国资委	指	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规则	指	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及/或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视内文具体情况而定
人民币	指	人民币，中国法定货币
港币	指	港币，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法定货币
美元	指	美利坚合众国法定货币美元
本年度、报告期	指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四川成渝
公司的外文名称	Sichua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ichuan Expres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甘勇义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人荣（代行董事会秘书）	王爱华
联系地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电话	(86)28-8552-7526	(86)28-8552-6105
传真	(86)28-8553-0753	(86)28-8553-0753
电子信箱	db@cygs.com	cygswah@163.com

注：

张永年先生因工作变动，于2022年3月22日辞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职务及香港上市相关事宜之授权代表。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指定本公司财务总监郭人荣先生代行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至董事会新聘任的董事会秘书正式履职之日止。详情请参阅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3日、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相关公告。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0041
公司网址	http://www.cygs.com
电子信箱	db@cygs.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www.cs.com.cn 、 www.cnstock.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境内：中国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香港：香港中环德辅道中19号环球大厦22楼2201-2203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川成渝	601107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	00107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林建昆、欧阳立华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	名称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香港鲗鱼涌英皇道 979 号太古坊一座 27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吴旭龙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北京中银(成都)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 158 号 OCG 国际中心 B 座 13 层
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 (境外)	名称	李伟斌律师行
	办公地址	香港中环德辅道中 19 号环球大厦 22 楼
境内股份过户登记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香港股份过户登记处	名称	香港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716 号铺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2019年
营业收入	9,095,440,716.80	5,459,022,375.17	66.61	6,407,613,51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868,591,672.10	674,472,807.71	177.04	1,082,670,15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954,112,769.54	588,505,972.95	62.12	1,072,044,069.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1,575,277,013.42	2,286,420,578.28	-31.10	1,828,681,550.68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 年同期末增 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17,364,991,773.89	15,534,511,993.27	11.78	15,274,761,768.33
总资产	40,729,063,607.92	40,463,340,007.54	0.66	37,720,112,901.7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	-------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10	0.2206	176.97	0.3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10	0.2206	176.97	0.3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20	0.1924	62.16	0.35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5	4.37	增加6.98个百分点	7.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6	3.83	增加2.13个百分点	7.2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1,868,591,672.10	674,472,807.71	17,364,991,773.89	15,534,511,993.27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1.专项储备	2,782,868.90	2,950,692.57		
2.数位精确等导致的差异额	3,669.92	1,563.68	3,226.11	2,155.07
3.权益法单位取数差异	-522,210.92	-2,615,891.52		520,056.68
按境外会计准则	1,870,856,000.00	674,809,172.44	17,364,995,000.00	15,535,034,205.02

注:

(1) 境内外会计准则会计数据差异填列合并报表数据。

(2) 中国会计准则与境外会计准则产生差异是因为对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计提的规定不同导致。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20,687,417.39	2,453,159,164.22	2,437,866,466.41	2,783,727,668.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2,988,861.06	359,091,983.61	263,280,788.90	933,230,03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0,391,817.33	361,226,073.08	247,750,292.41	44,744,58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043,526.90	423,882,505.81	468,438,517.28	253,912,463.43
---------------	----------------	----------------	----------------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24,627,056.45		-5,043.63	-32,925,020.2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049,011.99		60,940,484.19	16,445,172.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554,988.1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868,837.32		-2,635,818.78	-8,613,854.7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92,041.31		6,176,980.82	3,935,332.4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18,373.96		326,807.3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37,862.00		16,513,827.62	15,227,187.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37,345.51		19,323,214.23	23,009,454.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502,360.59		13,220,064.65	5,342,872.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28,529.53		1,453,552.39	1,109,310.63
合计	914,478,902.56		85,966,834.76	10,626,089.10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593,494.12	89,526,416.16	-18,067,077.96	5,662,815.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330,000.00	345,660,000.00	240,3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公司)	4,740,000.00	3,620,000.00	-1,1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80,000.00	0.00	-40,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	11,350,000.00	0.00	-11,3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成都城北高速公路加油站有限公司)	12,790,000.00	10,250,000.00	-2,540,000.00	1,33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494,060.98	416,919.65	-77,141.33	192,041.31
衍生金融负债(外汇掉期交易)	0.00	2,547,619.00	2,547,619.00	-1,239,139.00
合计	282,377,555.10	452,020,954.81	169,643,399.71	5,945,717.79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回顾与分析

1. 业绩综述

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高速公路基建项目，同时实施与主营业务高度相关的多元化经营。2021 年，集团紧紧围绕年度目标任务，顶住疫情汛情压力，秉承修好路、管好路的理念，积极应对路网分流、断道扩容等严峻挑战，全力开展增收节支行动，严控“投融资建管养”成本，提速度、增利润、强保障，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大力推进资源整合，置出房地产业务，初步构建科技板块，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909,544.07 万元，同比增加 66.61%，其中：车辆通行费收入约人民币 349,198.83 万元，占营业收入 38.39%；建造服务收入约人民币 256,924.28 万元，占营业收入 28.25%；能源销售收入约人民币 179,052.3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19.69%；服务区经营、沿线广告和服务区租赁收入约人民币 9,518.9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1.05%；BT/PPP 工程项目收入约人民币 18,576.8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2.04%；融资租赁收入约人民币 19,845.9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2.18%；房地产销售收入约人民币 67,032.5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7.37%；其他收入约人民币 9,394.3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1.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 186,859.17 万元，同比增加 177.04%；基本每股收益约人民币 0.6110 元，同比增加 176.97%。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总资产约人民币 4,072,906.36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844,846.02 万元。

2. 本集团「收费路桥」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集团辖下各高速公路运营情况如下：

项目	权益比例 (%)	全程日均车流量（架次）			通行费收入（人民币千元）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 (%)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 (%)
成渝高速	100.00	19,946	25,427	-21.56	761,051	695,071	9.49
成雅高速	100.00	45,113	50,274	-10.27	1,031,646	800,341	28.90
成仁高速	100.00	37,221	46,244	-19.51	876,419	773,533	13.30
成乐高速	100.00	20,773	31,242	-33.51	336,361	380,452	-11.59
城北出口 (含青龙场 立交桥)	60.00	70,416	58,869	19.61	122,891	87,664	40.18
遂广高速	100.00	10,742	6,719	59.87	213,903	180,743	18.35
遂西高速	100.00	9,503	3,030	213.63	149,717	103,213	45.06

注：

1.本年度集团辖下高速公路日均车流量数据统一采用门架主线流量数据；2020 年各高速公路分别采用站口流量与门架主线流量数据。2020 年日均车流量数据中不包括疫情期间免费通行的车流量，为 2020 年 5 月 6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测算数据。

2.2020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自 2020 年 2 月 17 日 0 时至 2020 年 5 月 6 日 0 时期间，执行交通运输部免收通行费的政策，因此 2020 年通行费收入较低。

2021 年，本集团实现道路通行费收入约人民币 349,198.83 万元，同比增加 15.59%。通行费收入约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38.39%，较上年 55.34%下降 16.95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本集团高速公路的整体营运表现受到以下因素的综合影响：

(1) 经济环境因素

2021 年，中央和地方政府科学决策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国民经济持续稳定恢复。扩内需促消费政策持续释放消费需求，我国消费和投资规模持续扩大，支撑国民经济稳定恢复。2021 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为 1,143,670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8.1%，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 12.1%。¹四川省统筹推进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省经济持续恢复势头进一步巩固，2021 年全省实现地区生产总值（GDP）53,850.79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8.2%。²持续恢复的经济环境带动了交通运输经济的恢复，集团辖下收费高速公路车流量基本恢复正常水平。

(2) 政策环境因素

为防止因人员流动导致疫情传播扩散，2021 年 1 月 25 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做好人民群众就地过年服务保障工作的通知》，倡导群众就地过年，非必要不出行。同以往的春运形势相比，集团辖下高速公路车流量及通行费收入在今年春运期间有一定程度的减少。

(3) 区域发展因素

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四川省“成德眉资”同城化发展部署以及成都市“东进、南拓”战略、“四城一园”发展，带动地方经济发展的同时，促进了成渝、成仁等高速公路车流量的增长。天府新区基础建设日渐成熟以及兴隆湖建设的迅速发展，流动人口持续增多，促进了成仁高速车流量，尤其是货车流量的增长，同时，成仁高速沿线天府新区、视高经济开发区和环天府新区快速通道的建设也带来一定的货车流量；四川省内丰富的旅游资源也带动了遂广遂西、成雅等高速公路游客车流量的增长。

(4) 路网变化及道路施工因素

外围竞争性或协同性路网变化及道路整修施工会对集团辖下高速公路带来不同程度的正面或负面影响。报告期内，集团辖下部分高速公路不同程度地受到此等因素的影响：

¹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初步核算结果

² 数据来源：四川省统计局发布的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结果

- ▶ **成渝高速：**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规范城市周边高速公路起始路段收费工作的通知》（川交函[2020]203号），高速公路需采用共用最短里程方式进行计费，成渝高速在2020年完成清理规范工作，收费里程缩短2.75公里；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成渝高速公路调整收费里程及收费区间的批复》（川交函[2020]583号），成渝高速公路原起点至龙泉段19公里停止设站收费，并于新收费站正式开通后调整收费里程。2021年2月1日，成渝高速新成都龙泉主线收费站正式开通，成渝高速公路收费里程由226公里调整为207公里，减少的19公里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由成都市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统缴，统缴费用为每年人民币4,000万元，统缴期限自还建成都主线收费站建成通车启用日零时起至成渝高速公路起点至龙泉段19公里收费批复的终止期止。此外，因成都市“东西轴线”项目建设，相关路段车流量有所降低；成资渝高速公路于2020年12月31日正式开通且免收通行费，其中成都天府国际机场至潼南（川渝界）段2021年7月9日前免收通行费，成都天府国际机场高速南线自10月14日起免收通行费，对成渝高速车流量和通行费收入有一定不利影响。
- ▶ **成乐高速：**成乐改扩建项目持续施工对成乐高速车流量及通行费收入有一定不利影响。
- ▶ **成雅高速：**成乐扩容封闭施工时间较长，对相邻成雅高速车流量造成一定不利影响；经过22个月的封闭施工，成雅高速雅安站出入口均于2021年2月开通，恢复正常营运，促进了成雅高速雅安断面站口流量的增长。
- ▶ **成仁高速：**成宜高速公路于2020年12月31日正式开通且免收通行费，天府机场高速连接线与成仁高速互通，均对成仁高速通行费收入有一定不利影响；成都站入城三环石胜路红绿灯路口处修下穿隧道、周边附近潘家沟一带新建楼盘以及白鹭湾打造新经济总部功能区，促使通行成仁高速相邻收费站货车流量增多。
- ▶ **遂西高速：**2021年7月至10月，G75兰海高速广甘段罗家沟枢纽至川甘界路段出川方向道路施行半幅封闭施工，对经遂西高速转兰海高速前往青川、九寨沟、甘肃方向的车流量有一定不利影响；8月，省道413线蓬溪县城至遂西高速附北互通立交段一级公路通车，打通了蓬溪县北向枢纽大通道，有利于遂西高速车流量的增长。
- ▶ 此外，2021年四川汛期暴雨等极端天气多发，交通管制次数频繁，7月、11月省内出现两次疫情，给全年客货车流量造成了不利影响。

（二）重大投融资项目

1. 成乐高速扩容建设工程项目

2017年10月30日，本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投资成乐扩容项目及相关事宜的议案。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该项目核准的批复，项目总长138.41公里，估算总投资约人民币231.33亿元。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该项目的核准意见，项目总长130公里，估算总投资约人民币221.6亿元。该项目完工后将有利于缓解成乐高速的交通压力，提高成乐高速的整体

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2019年11月27日，成乐高速扩容建设项目试验段（眉山—青龙）完成既定任务，实现双向通车；2019年12月18日，成乐高速新青龙收费站正式通车运营；2021年8月2日，为规范PPP项目入库转段审核程序，成都市交通运输局与成乐公司签订《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投资协议》《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2022年1月27日，眉山至乐山段81公里全面实现双向八车道通行。从开工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成乐扩容项目累计完成投资额约人民币72.92亿元。

2. 仁寿县城北新城房地产项目

2013年1月30日，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了参与竞买四川省眉山市仁寿县城北新城三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以投资开发房地产项目的议案，2013年2月22日，本公司竞得该等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涉及土地面积235,558.10平方米，成交价格人民币920,160千元。同年5月，仁寿置地公司成立，全面负责仁寿县城北新城房地产项目的开发建设。2014年5月15日，仁寿置地公司再次竞得城北新城五宗国有建设用地的土地使用权，涉及土地面积194,810.52平方米，成交价格人民币787,100千元。

为剥离投资周期长、投资额较大且利润率较低的房地产业务，从而优化本集团业务结构，聚焦核心主营业务，提升资源利用效率，2021年8月16日，本公司与交投地产公司签署《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转让协议》，向交投地产公司转让所持仁寿置地公司91%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股权转让款、股东借款及相关利息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85,813.08万元。

本次股权及股东借款转让事宜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8月17日、9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相关公告。2021年11月26日，仁寿置地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转让交割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仁寿置地公司股权及债权。自2021年12月1日起，仁寿置地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截至2021年11月30日，一期累计实现销售收入约人民币53,602.13万元；自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1月30日，二期A、C地块实现销售回款约人民币1.56亿元，A地块确认销售收入约人民币6.65亿元。

3. 天邛高速公路BOT项目

2019年10月30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投资成都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项目的议案，本公司与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组成联合体参与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项目投标并中标本项目。项目总长约42公里，估算总投资约为人民币86.85亿元。

2020年3月4日，项目公司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在四川省邛崃市注册成立，负责天邛高速公路的投资、建设及运营，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7.37亿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14.2434亿元。自开工之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天邛高速项目累计完成投资额约人民币13.19亿元。

4. 邛崃市特色职教项目终止

2019年7月24日，成渝教育公司与四川省邛崃市人民政府签订了《特色职业技术学校项目投资意向书》，拟在四川省邛崃市投资特色职业技术学校项目。2020年以来，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为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经审慎考虑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经成渝教育公司与邛崃市人民政府协商一致，于2021年2月8日签订了解除协议书，终止在邛崃市投资特色职业技术学校项目。

2021年5月21日，成渝教育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企业名称变更为四川成渝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后续将采取对外合作与自主投资相结合的方式拓展交通科技业务。

5. 芦山县“龙宝大”PPP项目

2021年3月4日，蜀南公司作为牵头人与交通建设公司组成的联合体成功中标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工程PPP项目，项目建设里程为8.3公里，总投资估算约人民币3.9亿元（其中政府配套投入2,000万元），项目采用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4月15日，项目公司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注册成立，蜀南公司持股89.99%。

（三）业务发展计划

公司基于对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分析与总结，结合对2022年经济形势、政策环境、行业及自身发展状况的预测与判断，围绕“十四五”基本发展思路及2022年的具体经营目标，审时度势制定如下工作计划：

1. 保质保量，实现主业壮大新进展。

坚持高速公路的主营和核心业务地位，主动融入国家及全省交通发展战略，动态校对发展方向，主动获取优质的产业资源和发展要素，不断巩固和壮大主业优势。统筹推进在建项目与拟投资项目，确保完成全年重点交通项目投资任务，坚持“投融建管养运”一体化理念，严格控制全生命周期成本，着力压降投建及养护成本。同时密切关注省内外运营路段，稳健补充优质路产，确保主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2. 扩链扩能，拓展相关多元新高地。

以交通网络和门户枢纽为依托，围绕新需求新消费，把前端资源链转化为项目、产品和服务的后端价值链。做强做大路域经济，在服务区增加优质商业形态，与商贸流通、能源销售龙头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开辟城市服务业务；做精做专科技业务，发挥营运科创中心更大作用，依托科技公司平台深化产学研用合作，围绕“双碳”目标，探索绿色低碳优势产业布局；做优做实投资业务，加大对交通产业链上下游的投放力度，形成募投管退、适时变现、循环增值的高效进退机制，充实利润厚度。

3. 提质提效，创造运营管理新成绩。

进一步提高运营水平、增强盈利能力，从传统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运营管理企业，加快向综合交通服务型企业转型。提升人才创效能力，加快转变和提升人才队伍知识结构、业务技能。在

相关多元化领域引进和培养高层次紧缺人才、创造性领军人才；提升技术增效能力，提高系统化集约化水平，增强智能化管养与科技化稽查实力，促进低成本高效益创新成果转化应用，推广标准化设计和智能技术。制定养护中长期规划，加大工程实施方案前期控制力度，加强过程管控，科学降低养护投入；提升财务提效能力，坚持业财融合，强化全面预算的预测、分析和控制功能，发挥关键资源配置作用，完善财务信息决策支持体系。加强业务流与资金链的协同作用，推进资金管理系统改造升级。拓宽境内外多样化资金筹措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和负债结构，形成多维度多层次融资新格局。科学研判项目进度、资金需求，匹配低成本融资方案。

4. 多点多面，筑牢风险防控新工事。

增强忧患意识，把风险防控、安全发展贯穿到各领域、全过程，提高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筑牢治企兴业安全屏障。守稳经营投资底线，密集布控合规、内控、内审三道防线，构筑分层分类、集中管理的风控体系；守住安全环保红线，强化应急体系建设，完善应急预案，加强应急演练，提高防灾减灾和应急救援能力。把节能低碳理念贯穿到规划、建设、运营、维护全过程，坚持绿色发展；守牢抗击疫情防线，运用联防联控、群防群控长效机制，常态化精准防控和局部应急处置有机结合，严格落实所辖区域防控措施。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1 年初，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提出到 2035 年，基本建成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集约、智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实现国际国内互联互通、全国主要城市立体畅达、县级节点有效覆盖，交通基础设施质量、智能化与绿色化水平居世界前列。

2021 年，全国交通运输行业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埋头苦干、扎实奋进，全力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全力保障国内国际物流供应链稳定畅通，制定实施“十四五”系列规划。加快完善综合立体交通网络，持续提升综合运输服务水平，有效服务区域重大战略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实施，做好巩固拓展交通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加快发展智慧交通，积极推进绿色交通发展，持续提升安全应急保障水平，加快提升交通运输治理水平，进一步深化对外开放合作，加强党对交通运输工作的全面领导，各项工作稳步有序推进，年度目标任务全面完成，取得了积极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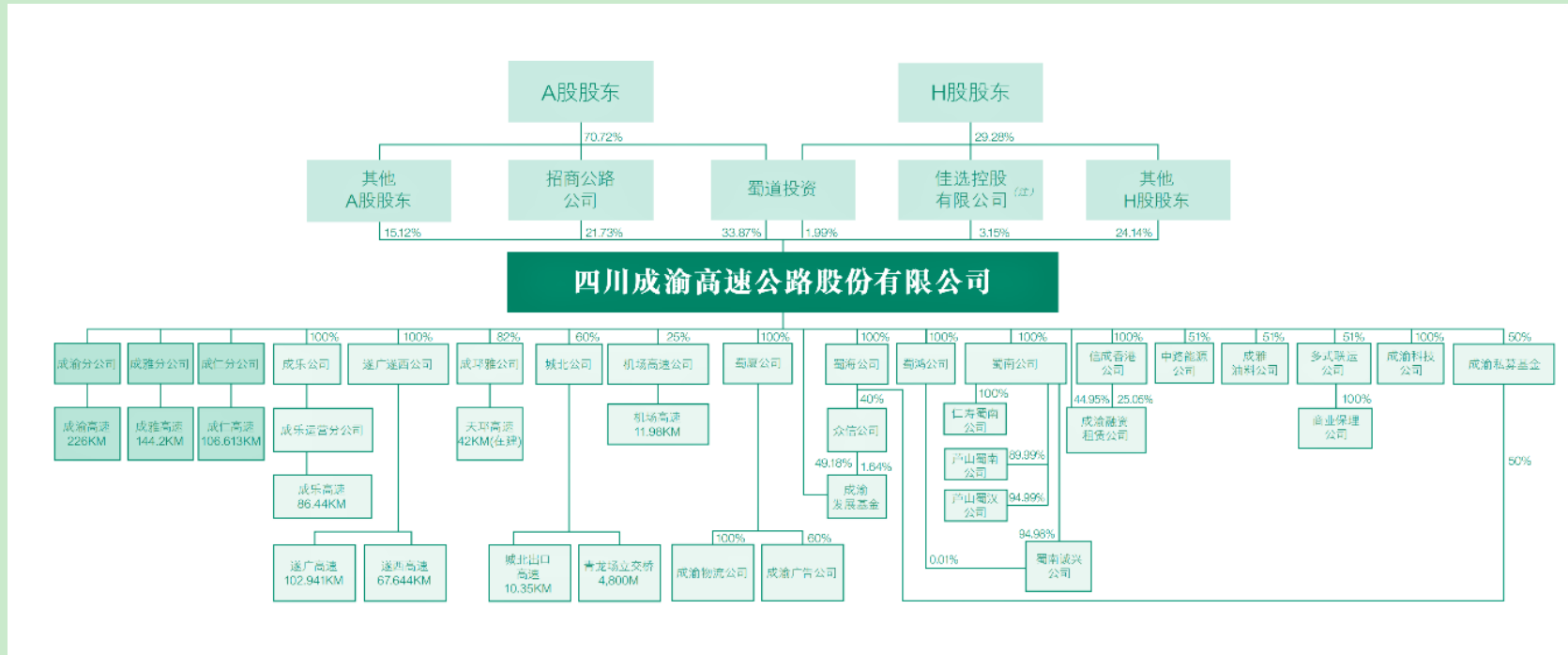
2021 年也是四川省交通运输发展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重要一年。根据《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成渝地区成为全国交通“四极”之一，开启了四川由西部综合交通枢纽向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集群跨越的新篇章。全省交通运输系统抢抓战略机遇，奋力推进交通强省建设，交通建设投资再创新高。全年公路水路建设完成投资 2,158 亿元，连续 11 年超千亿，同比增长 12.5%，再创历史新高，全国排名第二。新建成高速公路 521 公里（含原路扩容 53 公里），全省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8,608 公里，高速公路出川大通道达到 26 条，通高速公路的县达到 139 个。

随着交通运输行业的快速发展，我国高速公路通车里程不断增加，国家级高速公路路网已基本建成，高速公路行业发展步入相对成熟期，但我国高速公路仍处于扩大建设规模、提升公路等级的建设高峰阶段，是基础设施发展、服务水平提高和转型发展的黄金时期，特别是在 2021 年，中央将成渝地区上升为全国综合立体交通网“四极”之一，显著提升了成渝双圈的战略位势和辐射带动力。

由于新建高速公路多位于经济相对欠发达地区或多为优化道路网络考虑，且高速公路收费期限有限，因此，部分高速公路公司在立足主业的同时，都布局了一定的与主业高度相关的多元化业务。作为四川省内唯一的公路基建类 A+H 股上市公司，本集团在四川省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及运营等领域均发挥着重要影响和作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辖下已通车和在建的高速公路里程占全省高速公路总里程近 10%，且所辖大部分高速公路以省会成都为中心，向外辐射至四川省的其他地区，途经地区多为四川经济较发达地区或风景名胜区，路产质量优良、盈利能力较强，公司主要财务指标位列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上水平，同时，本集团大力发展城市运营、能源投资、金融投资、交通科技等与主业高度相关的多元化业务，公司综合抗风险能力及可持续发展潜力不断增强。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本公司于 1997 年 8 月 19 日在中国四川省工商局注册成立。1997 年 10 月 7 日及 2009 年 7 月 27 日分别于联交所及上交所挂牌上市，证券代码分别为 00107 及 601107。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高速公路基建项目，同时亦经营其他与高速公路相关的业务。目前，本集团主要拥有成渝高速、成雅高速、成乐高速、成仁高速、城北出口高速、遂西高速、遂广高速以及在建的天邛高速等位于四川省境内的高速公路全部或大部分权益。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辖下高速公路总里程约 744 公里，在建高速公路里程 42 公里，总资产及净资产分别约为人民币 4,072,906.36 万元及人民币 1,844,846.02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总股本数为 3,058,060,000 股（包括 895,320,000 股 H 股及 2,162,740,000 股 A 股），本公司股东及资产架构如下：



注：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透过其全资子公司佳选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96,458,000股H股股份。

当前，我国的高速公路分为政府收费还贷高速公路和经营性高速公路两类。本集团旗下高速公路均为经营性高速公路，本集团通过投资建设及收购等方式获得经营性高速公路资产，以为过往车辆提供通行服务并按照政府收费标准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方式获得经营收益。截至2021年12月31日，由本集团管理及经营之收费公路的详情汇总如下：

收费项目	起点/终点	概约长度	高速公路整体开始收费经营日期
成渝高速	成都/桑家坡	226公里	1997年10月7日
成雅高速	成都/对岩	144公里	2000年1月1日
成仁高速	江家/纸厂沟	106.613公里	2012年9月18日
成乐高速	青龙场/辜李坝	86.4公里	2000年1月1日
城北出口高速	青龙场/白鹤林	10.35公里	1998年12月21日
遂西高速	吉祥镇/西充县太平镇	67.644公里	2016年10月9日
遂广高速	与绵遂高速公路相交的金桥互通/ 红土地互通式立交	102.941公里	2016年10月9日

注：遂西高速、遂广高速已于2021年12月8日取得正式收费批文，收费期限均为29年336天。

本集团在立足收费公路主业的同时实施与主业高度相关的多元化发展战略。根据产融结合原则，把集团的信用优势、产业优势转化成金融优势，并在多管齐下获取低成本资金的同时，通过深化与专业投资管理机构的合作，发挥股权投资功能，采取“以产带融、以融促产”的发展模式，将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多方式、多层面互动结合，拓展产融业务；本集团凭借多年来积累的专业技能和经验，利用资金优势、区位优势和品牌优势，大力拓展城市基础设施、高速公路沿线资产、服务区、广告管理等业务，促进上下游关联产业的延伸，实现集团整体效益的提升；能源投资业务近年来快速成长，主要涉及集团辖下高速公路沿线加油站经营以及石化产品销售等；报告期内，集团重组设立成渝科技公司、组建运营科创中心，加快自主研发和项目合作，着力打造和培育科技板块。

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经济是影响交通运输需求的关键因素。新常态下，中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客观上使高速公路运输需求发生相应变动，由于当前本集团的利润主要来源于收费公路业务，因此本集团的业绩主要受到经济发展情况的影响。此外，高速公路周边竞争性协同性路网的变化、行业政策的变化、各种交通运输工具的竞争、国家货币政策的变化以及利率水平的高低等因素亦会对本集团的整体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四川省内唯一的公路基建类 A+H 股上市公司，在四川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及运营等领域均发挥着重要影响和作用，旗下路产质量优良、运营能力强，拥有较强的区域市场地位。公司主要具备以下优势：

1. 本公司管理队伍素质高，管理经验丰富。成渝高速是四川乃至西南地区第一条高速公路，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培养和形成了一支年龄结构合理、经验丰富、执行能力强的高素质高速公路管理人才和工程技术人才队伍。公司高效、科学、精细化的公路业务管理体系，在四川省同行业中居于领先地位。

2. 本公司是四川省投资、建设、营运高速公路的主要企业之一，具有在高速公路的建设、管理、养护、收费等方面的特许权。同时，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四川省高速公路的核心建设主体，控股股东的支持有利于本公司不断扩大业务规模，增强持续运营能力。

3. 本公司旗下路产多为区域交通要道，区位优势显著。公司辖下路产均为国道或省道干线高速公路，包括四川至重庆、贵州、云南的出省通道，以及连通省会成都与省内主要城市的重要区域通道，且多分布于四川省经济较发达地区和旅游热点地区，区域运输需求大、交通地位显著。

4. 本公司所处区域的经济及路网建设快速发展，未来成长潜力较大。四川省跻身国家系统推进全面改革创新试验区域、融入“一带一路”及长江经济带建设、推进自由贸易试验区、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成渝城市群、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等新一轮政策利好在四川省交汇叠加，2021年，中央将成渝地区上升为全国综合立体交通网“四极”之一，显著提升了成渝双圈的战略位势和辐射带动力，为四川经济和交通运输行业提供了前所未有的互动发展和联动发展机遇。区域经济的发展将带动区域交通运输需求的增长，也将为集团高速公路业务提供良好的运营环境。此外，根据四川省政府出台的《四川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22-2035年）》，至2035年，全省高速公路网总规划里程将达20,000公里（含扩容复线600公里），区域内路网效应将不断增强，受路网效应的叠加影响，全省交通运输需求将进一步释放，公司未来成长空间较大。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1年，集团上下凝心聚力，顶住疫情汛情压力，有效应对路网分流、断道扩容等严峻挑战，持续强化经营管理，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业绩水平稳中向好，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报告期内，集团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90.95亿元，同比增加66.61%；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18.69亿元，同比增加177.04%；基本每股收益约为人民币0.6110元，同比增加176.97%。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095,440,716.80	5,459,022,375.17	66.61
营业成本	6,746,270,170.19	3,512,767,590.34	92.05
销售费用	90,874,791.69	98,569,555.22	-7.81
管理费用	306,430,008.28	284,965,805.92	7.53
财务费用	534,920,454.08	582,453,820.20	-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277,013.42	2,286,420,578.28	-31.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0,400,269.29	-2,748,366,689.4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853,075.75	690,581,509.33	-7.0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一是本年收费公路恢复正常收费，车辆通行费收入同比增加；二是本年积极开展能源销售业务、拓展销售渠道，能源销售收入同比增加；三是本年北城时代项目二期（A 地块）交房数量增加，房地产销售收入同比增加；四是本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之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确认建造服务收入，上年无该项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一是本年积极开展能源销售业务、拓展销售渠道，能源销售成本同比增加；二是本年北城时代项目二期（A 地块）交房数量增加，确认成本同比增加；三是本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之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确认建造服务成本，上年无该项成本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原因：一是上年收到取消省界收费站补助款、互通代建工程款等产生的现金流入较本年增加，二是本年收入及利润增加，支付的各项税费现金流出随之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年处置股权以及收回仁寿置地公司股东借款本金及利息产生的现金流入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年度各项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与上年度相比略有减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剥离投资周期长、投资额较大且利润率较低的房地产业务，从而优化本集团业务结构，聚焦核心主营业务，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本公司与交投地产公司签署《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转让协议》，向交投地产公司转让所持仁寿置地公司 91% 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本次股权及股东借款转让事宜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8 月 17 日、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相关公告。2021 年 11 月 26 日，仁寿置地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转让交割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仁寿置地公司股权及债权。本次股权转让确认投资收益 8.99 亿元。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集团公司实现营业收入约 909,507.09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363,604.85 万元或 66.61%，营业成本累计约 674,627.02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约 323,150.26 万元或 92.05%，考虑到本年度开始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剔除准则引起的非同比因素后，综合毛利率水平较上年度增加 0.34 个百分点。本年度公司持续强化经营管理，收入、成本、毛利相继提高，除准则影响因素外，主要得益于疫情防控趋于常态化，收费公路恢复正常收费，加之相关多元产业助力发展：一是把握油价上行关键因素，拓展销售渠道、优化流程管理，能源销售业务增势明显；二是积极推进交付手续，住宅交房数量同比增加，房地产销售业务保持增长。本年度有关收入、成本的具体分析详见本节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业	3,491,988,266.85	1,764,268,520.41	49.48	15.59	4.76	增加 5.22 个百分点
建造服务收入	2,569,242,776.50	2,569,242,776.5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租赁业	217,621,496.49	106,153,066.31	51.22	17.59	16.19	增加 0.59 个百分点
销售业	1,903,703,020.33	1,657,124,750.09	12.95	23.96	26.35	减少 1.65 个百分点
BT/PPP 工程项目收入	185,768,369.95	99,029,419.67	46.69	40.42	8,025.64	减少 52.39 个百分点
房地产业务	670,325,797.68	473,075,394.42	29.43	34.70	30.44	增加 2.31 个百分点
其他收入	12,449,827.54	15,171,445.14	-21.86	-61.93	252.15	减少 108.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车辆通行费	3,491,988,266.85	1,764,268,520.41	49.48	15.59	4.76	增加 5.22 个百分点
建造服务	2,569,242,776.50	2,569,242,776.5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公路沿线广告位租赁	17,101,180.64	7,248,872.80	57.61	15.41	26.23	减少 3.64 个百分点
房屋租赁	2,061,009.57	650,954.28	68.42	183.96	7.23	增加 52.06 个百分点

融资租赁收入	198,459,306.28	98,253,239.23	50.49	17.06	15.57	增加 0.64 个百分点
服务区经营	76,027,035.67	56,814,545.61	25.27	134.01	101.61	增加 12.01 个百分点
能源销售	1,790,523,061.71	1,564,670,950.51	12.61	22.54	26.11	减少 2.47 个百分点
商品销售收入	37,152,922.95	35,639,253.97	4.07	-11.82	-16.55	增加 5.44 个百分点
BT/PPP 工程项目收入	185,768,369.95	99,029,419.67	46.69	40.42	8,025.64	减少 52.39 个百分点
房地产销售收入	670,325,797.68	473,075,394.42	29.43	34.70	30.44	增加 2.31 个百分点
其他收入	12,449,827.54	15,171,445.14	-21.86	-61.93	252.15	减少 108.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四川区域	9,051,099,555.34	6,684,065,372.54	26.15	67.47	93.45	减少 9.9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车辆通行费：本年度，本集团实现通行费收入约 349,198.83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47,097.13 万元或 15.59%，主要因上年受疫情影响，按照交通运输部《关于延长 2020 年春节假期小型客车免费通行时段的通知》和《关于延长春节假期收费公路免收小型客车通行费时段的通知》文件要求，延长春节假期一类客车免费时间至 2020 年 2 月 8 日 24 时，按照交通运输部《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免收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的通知》文件要求，从 2 月 17 日 0 时至 5 月 5 日 24 时，所有依法通行收费公路的车辆免收车辆通行费，本年收费公路恢复正常收费，成渝、成雅、成仁、城北出口、遂广、遂西高速通行费收入较上年均有所增加，2021 年同比增长分别是 9.49%、28.90%、13.30%、40.18%、18.35%、45.06%，成乐高速受半幅封闭施工影响 2021 年通行费收入同比下降 11.59%。

建造服务收入：本年度，本集团实现建造服务收入约 256,924.28 万元，主要为根据财政部 2021 年 1 月 2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之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确认成乐扩容项目及天邛项目建造服务收入，上年无该项收入所致。

融资租赁收入：本年度，本集团融资租赁业务实现收入约 19,845.9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893.01 万元或 17.06%，主要是本年融资租赁项目投放量增加所致。

服务区经营收入：本年度，本集团服务区经营业务实现收入约 7,602.7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353.77 万元或 134.01%，主要是本年服务区整合及业务拓展所致。

能源销售收入：本年度，本集团能源销售业务实现收入约人民币 179,052.31 万元，较上年增加 32,935.85 万元或 22.54%，主要原因一是受油价宏观调控影响，成品油售价同比上涨；二是本年成品油销量同比增加所致。

BT/PPP 工程项目收入：本年度，本集团 BT/PPP 工程项目实现收入 18,576.84 万元，较上年增加 5,347.46 万元或 40.42%，主要是公司芦山县大川河景区旅游公路项目确认产值收入所致。

房地产销售收入：本年度，本集团房地产项目实现收入约 67,032.58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17,268.98 万元或 34.70%，主要是本年度北城时代项目二期（A 地块）住宅交房数量增加，确认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商品销售收入：本年度，本集团商品销售业务实现收入约人民币 3,715.29 万元，较上年度降低 497.86 万元或 11.82%，主要是本年砂石贸易业务收入同比减少。

其他收入：其他收入主要为本年工程施工收入以及保理业务收入。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实施天邛高速项目建设，2021 年 10 月 20 日，成邛雅公司与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签署了《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4,925,940,900 元。详情请参阅公司于 10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工程施工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4,925,940,900	49,637,153	32,000,650	4,876,303,747	是	/

注：合同已履行金额包括先期合同已计量的工程款。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	情况说明

			(%)		例(%)	变动比例(%)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业	折旧摊销、征收成本、养护成本等	1,764,268,520.41	26.40	1,684,106,389.40	48.74	4.76	
建造服务	建造服务成本	2,569,242,776.50	38.44	0.00	0.00	不适用	
租赁业	广告、租赁成本	106,153,066.31	1.59	91,364,315.32	2.64	16.19	
销售业	油品、化工品、商品销售成本	1,657,124,750.09	24.79	1,311,583,779.97	37.96	26.35	
BT/PPP 工程项目	BT/PPP 工程项目成本	99,029,419.67	1.48	1,218,727.31	0.04	8,025.64	
房地产行业	商品房销售成本	473,075,394.42	7.08	362,684,862.81	10.50	30.44	
其他业务	工程施工成本、保理成本等	15,171,445.14	0.23	4,308,290.22	0.12	252.1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车辆通行费	折旧摊销、征收成本、养护成本等	1,764,268,520.41	26.40	1,684,106,389.40	48.74	4.76	
建造服务	建造服务成本	2,569,242,776.50	38.44	0.00	0.00	不适用	
公路沿线广告区位租赁	租赁成本	7,248,872.80	0.11	5,742,399.05	0.17	26.23	
房屋租赁	折旧	650,954.28	0.01	607,085.28	0.02	7.23	
融资租赁	利息支出	98,253,239.23	1.47	85,014,830.99	2.46	15.57	
服务区经营	商品销售成本	56,814,545.61	0.85	28,180,977.94	0.82	101.61	
能源销售	油品及化工品销售成本	1,564,670,950.51	23.41	1,240,694,675.25	35.91	26.11	
商品销售	商品销售成本	35,639,253.97	0.53	42,708,126.78	1.24	-16.55	
BT/PPP 工程项目	BT/PPP 工程项目成本	99,029,419.67	1.48	1,218,727.31	0.04	8,025.64	
房地产销售	商品房销售成本	473,075,394.42	7.08	362,684,862.81	10.50	30.44	
其他业务	工程施工成本、保理成本等	15,171,445.14	0.23	4,308,290.22	0.12	252.15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建造服务成本较上年增加 256,924.28 万元，主要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之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确认成乐扩容项目及天邛项目建造服务成本，上年无该项成本所致。

2.服务区经营成本较上年增加 101.61%，主要因本年服务区业务拓展致相关成本同比增加。

3.BT/PPP 工程项目成本较上年增加 8025.64%，主要是本年公司芦山县大川河景区旅游公路项目确认建造成本所致。

4.房地产销售成本较上年增加 30.44%，主要是本年北城时代项目二期（A 地块）住宅交房数量增加，确认销售成本增加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为剥离投资周期长、投资额较大且利润率较低的房地产业务，从而优化本集团业务结构，聚焦核心主营业务，提升资源利用效率，2021 年 8 月 16 日，本公司与交投地产公司签署《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转让协议》，向交投地产公司转让所持仁寿置地公司 91% 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股权转让款、股东借款及相关利息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85,813.08 万元。

本次股权及股东借款转让事宜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8 月 17 日、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相关公告。2021 年 11 月 26 日，仁寿置地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转让交割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仁寿置地公司股权及债权。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起，仁寿置地公司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本次股权及股东借款转让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鉴于本集团的业务性质，收费公路的销售客户为非特定对象。除通行费收入外，本集团之五大客户未超过本集团总计营业收入的 3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98,582.6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8.3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31,935.95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6.93%。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集团报告期销售费用 9,087.48 万元（2020 年：9,856.96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769.48 万元或 7.81%；主要原因是仁寿置地公司降低广告宣传力度，致广告宣传费有所降低。

集团报告期管理费用为 30,643.00 万元（2020 年：28,496.58 万元），较上年度增加 2,146.42 万元或 7.53%，主要原因：一是上年公司享受疫情期间社保减免优惠政策，本年度社保缴纳恢复正常，致职工薪酬有所增加；二是本年遂广遂西养护应急救援指挥中心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致折旧有所增加。

集团报告期财务费用为 53,492.05 万元（2020 年：58,245.38 万元），较上年度减少 4,753.34 万元或 8.16%，主要原因：一是公司积极续签银团降息协议，延长降息周期致本年利息支出同比下降；二是本年度归还部分银团贷款本金致利息支出减少；三是本年度充分利用自有资金，减少外部融资所致。有关财务费用的具体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费用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比例 (%)
利息支出	88,468.07	79,200.93	11.70
减：资本化利息	20,943.20	8,462.80	147.47
利息收入	5,007.43	5,232.15	-4.29
其他经营开支下的利息支出	9,825.30	8,501.50	15.57
加：汇兑损失及其他	76.86	209.89	-63.38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723.05	1,031.01	-29.87
财务费用合计	53,492.05	58,245.38	-8.16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录得约 157,527.70 万元，较上年度现金流入净额减少约 71,114.36 万元或 31.10%，主要因：一是由于上年度收到取消省界收费站补助款、互通代建工程等款项，本年度未发生相关现金流入；二是本年度收入及利润增加，支付的各项税费现金流出随之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集团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净额录得约 156,040.03 万元，较上年度现金流出净额减少 118,796.64 万元，主要因：一是本年度处置仁寿置地公司、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交投地产公司产生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44,290.19 万元；二是本年度收回仁寿置地公司股东借款本金及利息产生的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135,344.96 万元；三是本年度支付成乐扩容项目、天邛项目等构建长期资产产生的现金流出较上年度有所增加，抵消了部分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集团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净额录得约 64,185.31 万元，较上年度现金流入净额减少约 4,872.84 万元或 7.06%，本年度各项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上年度相比略有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剥离投资周期长、投资额较大且利润率较低的房地产业务，从而优化本集团业务结构，聚焦核心主营业务，提升资源利用效率，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本公司与交投地产公司签署《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转让协议》，向交投地产公司转让所持仁寿置地公司 91% 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本次股权及股东借款转让事宜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8 月 17 日、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相关公告。2021 年 11 月 26 日，仁寿置地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转让交割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仁寿置地公司股权及债权。本次股权转让确认投资收益 8.99 亿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0.00	0.00	35,714,429.66	0.09	-100.00	①
预付款项	492,895,453.53	1.21	305,664,146.43	0.76	61.25	②
其他应收款	155,850,868.81	0.38	253,858,359.93	0.63	-38.61	③
存货	63,069,059.38	0.15	2,604,352,484.75	6.44	-97.58	④
其他流动资产	82,489,063.56	0.20	160,181,533.20	0.40	-48.50	⑤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9,056,416.16	1.10	281,883,494.12	0.70	59.31	⑥
投资性房地产	15,500,954.93	0.04	34,153,849.91	0.08	-54.61	⑦
在建工程	20,335,385.31	0.05	124,684,332.08	0.31	-83.69	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985,096.00	0.47	28,227,158.16	0.07	583.69	⑨

短期借款	65,184,109.19	0.16	2,382,652,066.14	5.89	-97.26	⑩
衍生金融负债	2,547,619.00	0.01	0.00	0.00	不适用	⑪
应付账款	888,552,463.69	2.18	1,936,218,450.14	4.79	-54.11	⑫
合同负债	47,339,951.14	0.12	854,386,205.35	2.11	-94.46	⑬
其他应付款	536,773,675.49	1.32	961,807,340.28	2.38	-44.19	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3,109,708.39	3.59	2,163,939,357.72	5.35	-32.39	⑮
其他流动负债	82,134,235.82	0.20	147,167,742.66	0.36	-44.19	⑯
应付债券	1,290,000,000.00	3.17	290,000,000.00	0.72	344.83	⑰
长期应付款	2,308,634.44	0.01	162,751,155.36	0.40	-98.58	⑱
预计负债	766,981.46	0.00	2,635,818.78	0.01	-70.90	⑲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346,079.95	0.09	9,669,868.46	0.02	296.55	⑳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2,952,418.80	0.28	876,583,763.07	2.17	-87.11	㉑
其他综合收益	194,917,544.05	0.48	12,621,867.81	0.03	1,444.28	㉒
一般风险准备	49,970,434.72	0.12	5,229,894.09	0.01	855.48	㉓

其他说明

序号	科目	说明
①	应收票据	主要是本年度四川成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收回商业保理业务以及商业贸易业务产生的应收票据所致。
②	预付款项	主要是本年度预付成乐扩容、天邛高速等项目工程款所致。
③	其他应收款	主要是本年度收回保证金、诚意金等以及应收高速公路监控结算中心通行费减少所致。
④	存货	主要是本年度置出仁寿置地公司，房地产业务存货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⑤	其他流动资产	主要是本年度置出仁寿置地公司，房地产业务相关的增值税留抵税额及预交红字余额、资本化销售代理佣金（一年内交房）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主要是本年度持有的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⑦	投资性房地产	主要是本年度拟将持有用于出租的房屋租予子公司使用，转入固定资产列报所致。
⑧	在建工程	主要是本年度遂广遂西养护应急救援指挥中心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⑨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主要是本年度房地产销售代理佣金资本化部分对应的交房期限均在一年内，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所致。
⑩	短期借款	主要是本年度归还到期短期信用借款所致。
⑪	衍生金融负债	主要是本年度根据公允价值确认外汇掉期协议形成的负债所致。
⑫	应付账款	主要是本年度结算工程款项，加之置出仁寿置地公司，房地产业务相关的应付账款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⑬	合同负债	主要是本年度置出仁寿置地公司，房地产业务相关的项目预收款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⑭	其他应付款	主要是本年度支付保证金及代收代建款所致。
⑮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主要是本年度归还到期的公司债券所致。
⑯	其他流动负债	主要是本年度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⑰	应付债券	主要是本年度发行中期票据所致。
⑱	长期应付款	主要是本年置出仁寿置地公司，与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的借款不再

		纳入合并范围。
⑰	预计负债	主要是本年度根据法院判决调减未决诉讼预估金额所致。
⑱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主要是本年度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对应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所致。
⑳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主要是本年度房地产业务相关的项目预收款对应的交房期限均在一年内，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㉑	其他综合收益	主要是本年度持有的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㉒	一般风险准备	主要是本年度商业保理业务计提相应的风险准备金增加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5,857,085.48（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1%。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66,000.00	担保定期保证金、ETC 保证金
高速公路收费权*	26,740,222,341.51	借款质押（账列无形资产-高速公路经营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70,126,908.50	应收融资租赁款质押融资
长期应收款	894,049,760.21	
合计	28,606,765,010.22	

*包括成仁高速公路、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成乐高速公路以及成邛雅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交通运输经济运行总体平稳，投资规模持续高位运行，货运量、港口货物吞吐量实现较快增长，客运结构持续调整。尽管下半年以来，在疫情多点散发、极端天气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下，部分指标有所波动，但与疫情前相比仍保持在合理区间。

一是交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高位运行。预计全年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超过 3.5 万亿元（35,826 亿元），同比增长 3.1%，两年平均增长 5.1%，其中四季度两年平均增长 3.2%，与 2019 年全年投资增速 3.1% 大体相当，继续运行在合理区间。

二是客运量结构持续调整。全年完成营业性客运量 83 亿人次，同比下降 14.1%，两年平均下降 31.3%，其中四季度两年平均下降 34.3%。分方式看，铁路、民航客运量占营业性客运量比重较 2020 年提高 9.6 个百分点。全国 36 个中心城市完成公共交通客运量 529.5 亿人次，同比增长 19.9%，两年平均下降 11.3%，其中四季度两年平均下降 12.4%。分方式看，轨道交通客运量占公共交通客运量比重较 2020 年提高 4.7 个百分点。

三是营业性货运量实现较快增长。全年完成营业性货运量 521 亿吨，同比增长 12.4%，两年平均增长 5.8%，其中四季度两年平均增长 4.5%。

四是港口货物吞吐量平稳增长。全年完成港口货物吞吐量 155.5 亿吨，同比增长 6.8%，两年平均增长 5.6%，其中四季度两年平均增长 4.6%。完成集装箱吞吐量超过 2.8 亿标箱（28,272 万标箱），同比增长 7%，两年平均增长 4.1%。³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成乐扩容项目、仁寿县城北新城房地产项目、天邛项目的投资进展情况，请参阅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二）重大投融资项目”部分。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投资	690,702.47	自有资金	416,919.65	261,736.96	-69,695.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认购
光大银行	69,396,497.09	自有资金	89,526,416.16	5,662,815.48	-18,067,077.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认购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自有资金	345,660,000.00		240,33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认购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公司	2,500,000.00	自有资金	3,620,000.00		-1,12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认购
四川信托投资公司	29,286,764.12	自有资金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认购

³ 数据来源：交通运输部

四川交投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自有资金	0.00		-10,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认购
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	15,000,000.00	自有资金	0.00		3,65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认购
成都城北高速公路交通加油站有限公司	380,000.00	自有资金	10,250,000.00	1,330,000.00	-2,5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认购
合计	247,253,963.68		449,473,335.81	7,254,552.44	212,103,226.39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仁寿置地公司股权转让情况请参阅本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 2. 收入和成本分析（5）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并范围变化”部分。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子公司经营情况：

成乐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负责成乐高速的经营及管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079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841,172.05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312,572.38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245,710.51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38,747.95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11,526.69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15,128.26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约人民币 245,212.89 万元，营业利润约人民币 13,683.12 万元（已合并成乐运营分公司数据）。

遂广遂西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遂西高速及遂广高速的经营及管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57,338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153,869.70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51,346.10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36,473.47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29,149.64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35,914.65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38,721.96 万元）。

成邛雅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82% 股权），成立于 2020 年 3 月 4 日，负责天邛（天府新区—邛崃）高速的投资、建设及运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37 亿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61,847.62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54,000.00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 45,347.46 万元。

城北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60% 股份），负责城北出口高速及青龙场立交桥的经营及管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37,579.84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33,274.69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12,371.56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8,815.20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5,430.27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3,304.89 万元）。

蜀南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公路基建项目及实业投资。蜀南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91,637.32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58,013.22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18,734.72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13,379.20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404.12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3,549.52 万元）（已合并仁寿蜀南公司、蜀南诚兴公司、芦山蜀汉公司、芦山蜀南公司数据）。

蜀海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要从事金融及实业投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277.25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25,578.56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23,849.11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0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0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341.19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2,536.39 万元）。

蜀厦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高速公路沿线资产、服务区、广告等业务的管理。蜀厦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39,871.84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35,996.39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11,054.60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6,111.46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2,435.91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1,096.65 万元）（已合并成渝广告公司及成渝物流公司数据）。

蜀鸿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蜀鸿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2,881.56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7,851.71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1,173.82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7,354.87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250.69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982.67 万元）。

成渝科技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设立于 2019 年 2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8,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48,383.43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48,219.39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2.48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0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237.80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234.21 万元）。

信成香港公司：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要开展股权投资和国际贸易业务。注册资本为 149,868,001.00 港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8,544.92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8,098.76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净利润约人民币 494.90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992.67 万元）。

仁寿置地公司：截至 2021 年 11 月，本公司持有其 91% 股份（股权转让情况请参阅本节“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 2. 收入和成本分析（5）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并范围变化”部分），主要负责仁寿县城北新城房地产项目的开发建设工作。仁寿置地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67,522.16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50,148.24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2,966.14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978.71 万元）。

中路能源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1% 股份），主要从事高速公路沿线加油站油品销售业务，以及化工产品销售业务。中路能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25,565.90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22,303.86 万元；于本年度

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108,850.18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96,204.35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4,916.78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3,961.13 万元）。

成雅油料公司：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1% 股份），主要从事高速公路沿线加油站油品销售业务，以及化工产品销售业务。成雅油料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2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8,294.48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5,292.15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70,690.01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50,444.81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4,598.37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4,436.15 万元）。

多式联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1% 的权益，主要从事多式联运业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97,777.36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96,666.32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3,808.86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5,986.98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140.90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2,792.40 万元）（已合并多式联运公司及商业保理公司数据）。

成渝融资租赁公司：本公司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44.95% 股份，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信成香港公司持有其 25.05% 股份）持有其 70% 股份，主要从事融资租赁及经营租赁等业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8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292,659.41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62,279.72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19,864.64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16,967.67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2,098.70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5,106.85 万元）。

成渝物流公司：蜀厦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天府新区永兴物流中心项目。成渝物流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5,103.13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5,000.00 万元。

仁寿蜀南公司：蜀南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89,401.80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56,862.68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3,283.82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7,775.47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1,347.62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4,540.57 万元）。

蜀南诚兴公司：蜀南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蜀南公司持有其 94.98% 股份），主要业务为工程管理服务、市政道路工程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蜀南诚兴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76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89,037.32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28,135.04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5,080.01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5,258.48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3,209.01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3,929.61 万元）。

芦山蜀汉公司：蜀南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蜀南公司持有其 94.99% 股份），设立于 2021 年 1 月 21 日，主要负责芦山县大川河景区旅游公路项目，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23,781.39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2,718.42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9,631.66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718.42 万元。

芦山蜀南公司：蜀南公司之控股子公司（蜀南公司持有其 89.99% 股份），设立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主要负责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工程 PPP 项目，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5,377.97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4,583.02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739.22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70.10 万元。

商业保理公司：多式联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5,888.78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5,596.99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93.57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1,773.82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113.95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4,407.56 万元）。

2. 主要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机场高速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25% 的权益，主要负责机场高速的经营及管理。机场高速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375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34,310.16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30,313.92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14,343.90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12,543.70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6,857.38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6,593.57 万元）。

众信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蜀海公司持有其 40% 的权益，经营范围为资产管理、项目投资和投资咨询。众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849.06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666.32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1,280.69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1,162.18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414.19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500.01 万元）。

成渝发展基金：本公司通过直接及间接方式（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49.18% 股份，众信公司持有其 1.64% 股份）持有其 49.836% 的权益，主要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权等非公开交易的股权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成渝发展基金为有限合伙企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25,567.49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25,362.36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净利润约人民币 2,083.07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2,240.99 万元）。

成渝私募基金公司：原名成都成渝建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直接持有其 50% 的股权，其经营范围为受托管理股权投资企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约人民币 1,412.70 万元，净资产约人民币 1,272.07 万元；于本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人民币 440.55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 145.64 万元），净利润约人民币 226.14 万元（上年度：约人民币-50.23 万元）。

2022 年 1 月 25 日，蜀海公司自原股东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处取得 50% 股权，公司更名为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竞争格局

1988年，中国大陆第一条高速公路——沪嘉高速公路建成通车，中国的高速公路建设从此步入快速发展的轨道。经过30余年的发展，我国高速公路行业已经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绩，高速公路行业竞争格局也在发生变化。一方面，伴随高速公路行业的快速发展，我国高速公路企业也在此历史性机遇中迅速成长，公司数量不断增加、公司规模不断扩大。目前来看，由于高速公路经营仍具有一定的垄断性，高速公路企业之间的竞争主要表现为企业获取项目能力的竞争，其中，一批起步早、资质优、管理顺的高速公路公司已脱颖而出，并从中涌现出一批优秀的上市公司。另一方面，随着公路行业发展环境的变化，以前靠投资与需求相结合就能实现快速增长的模式已不可持续，在绿色发展、生态发展成为行业当前主要发展方向的背景下，高速公路行业发展需要面临的诸如环境保护、土地综合利用、资源有效供给等硬性约束明显增强，加之受企业筹集低成本资金难度的加大、各种交通运输工具和运输方式的日新月异、高速公路建设及维护成本的快速增长等因素影响，行业发展面临诸多竞争和挑战。

2. 行业发展趋势

本集团行业发展趋势可参阅本年度报告“第四节董事长报告书”之“前景及策略”部分。本集团主要行业优势以及行业地位的相关信息请参阅本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部分。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集团上下凝心聚力，顶住疫情汛情压力，有效应对路网分流、断道扩容等严峻挑战，持续强化经营管理，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业绩水平稳中向好，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2022年，集团将坚持“壮主业、强多元、拓项目、提能力、控风险”的工作思路，以产业创新、管理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聚焦效益创造、加快项目落地，聚力效能改进、加强结构调整，力争在产业拓展、能力提升、资本运作上取得突破性进展。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以下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 年度经营目标

基于对2022年经营形势、政策环境及企业自身发展状况的分析判断，集团经初步测算，设定2022年度营业收入争取达到人民币98.22亿元，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控制在人民币84.72亿元以内。收益目标的实现与否与集团未来的实际经营环境等因素密切相关。本经营目标乃公司管理层基于对2022年集团享有稳定有利的外部环境预期下所作预测，而非根据任何已由公司审计师审阅或审核的数据或资料作出，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 业务发展规划

本集团业务发展规划详情请参阅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三）业务发展规划”。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企业面临的风险，是指未来的不确定性对企业实现经营目标的影响。本集团主要从事收费公路等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管理，近几年，随着集团业务的快速发展和规模上升，所面临的风险亦随之增大，主要包括政策、市场、财务及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公司高度重视上述风险，主动对经营过程中的风险事项进行识别、评估及应对，建立和完善系统的风险管理机制。

1. 政策风险

风险状况/分析：

➤ 收费政策的调整

本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收费公路经营及投资。根据《公路法》《收费公路管理条例》及《四川省高速公路条例》的有关规定，高速公路公司本身没有收费标准的自主定价权，其所辖高速公路收费标准的确定与调整须报省交通主管部门会同同级物价主管部门核定批准。如若经营环境、物价水平及经营成本等因素发生较大变化，高速公路公司可以提出收费标准调整申请，但不能保证申请能及时获得批准。此外，如果政府出台新的高速公路收费政策，高速公路公司须按规定执行，一定程度上将影响其经营效益的稳定。

➤ 经营期限的限制

根据《收费公路管理条例》的规定，收费公路的收费期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按照有关标准审查批准。国家确定的中西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经营性公路收费期限，最长不得超过 30 年。

根据四川省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文件，集团辖下现有路产诸如成渝高速、成雅高速、城北出口高速、成乐高速、成仁高速、遂西高速、遂广高速的收费经营期分别截至 2027 年、2029 年、2024 年、2029 年、2042、2046、2046 年为止。因此，倘若集团现有高速公路收费期限届满而公司又无其他新建或收购的经营性高速公路项目及时补充的话，将对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 收费方式的调整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全国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全部取消，不停车快捷收费系统正式启用，高速公路收费模式的重大调整对给公司收费公路管理水平带来了新的挑战。首先，新的收费系统启用之初，在实际运转过程中存在部分技术性和操作性问题，考验公司的设备设施性能以及管理人员技术水平；其次，ETC 收费模式下，清分系统不稳定因素对于通行费收入的影响增大，同时也加大了通行费稽查工作的难度；此外，由于电子收费方式在很大程度上取代人工收费，公司将面临大量收费人员转岗安置的问题。

管理/应对措施：

对于政策风险，一方面公司要主动作为，加强与政府主管部门的沟通汇报，争取获得政府支持和社会理解；另一方面，更要强化企业自身实力，提高抗风险能力。为此，本公司通过投资新建有良好发展前景的高速公路等措施，滚动开发促进公司资产规模和经营的持续增长。本着积极、审慎的原则，充分运用自身管理和技术等资源优势，着力打造城市运营、能源投资、金融投资、交通科技等其他业务，积极研究和尝试与收费公路行业和公司核心业务能力相关的产业与业务，实施与主营业务高度相关的多元化发展战略。此外，在完成收费系统并网切换以后，公司积极与业务主管部门、结算中心汇报沟通，加强对收费系统的更新升级，不断完善系统操作流程及制度体系，提高收费公路运营管理的现代化水平；公司及时开展收费人员转岗系列培训，在尊重收费人员意愿的基础之上，结合集团内部各公司实际情况统筹调配，妥善完成转岗安置工作。

2. 市场风险

风险状况/分析：

➤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路运输量和周转量与国内 GDP 高度相关。就高速公路而言，宏观经济波动将导致经济活动对运力要求的变化，即公路交通流量、收费总量的变化，从而直接影响高速公路公司的经营业绩。虽然中国经济平稳发展的长期趋势不会改变，但目前经济下行的压力亦不容忽视。当前国际国内经济运行中不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亦将对中国经济构成隐忧和挑战，这些因素将给集团收费公路项目的运营带来不确定性。

➤ 路网变化风险

为加快四川省西部综合交通枢纽的建设及构建完善的城市交通，政府及交通主管部门将适时修改和完善区域公路路网的规划和设计，通过新建高速公路和城市快速通道等措施打造日益完善和便捷的公路路网。

根据《四川省高速公路网规划（2022-2035 年）》，全省高速公路总规模将达 2 万公里（含扩容复线 600 公里），其中，国家高速公路 8,500 公里，省级高速公路 1.15 万公里，另规划设置远期展望线 1,700 公里。“十四五”期间，四川继续加快出川大通道、城市群通道建设，推动高速公路向民族地区延伸，推进重要通道交通繁忙路段扩容改造，规划实施后，到 2035 年，将形成“主轴高效直连、两翼顺畅通达、三带密切联系、三州便捷连”的省域高速公路网，高速公路规划密度将提升至 4.11 公里/百平方公里，更好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全面适应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同时，竞争性或协同性路网变化以及短期分流和长期网络效应产生的增量刺激，都对集团辖下高速公路带来不同程度的正面或负面影响。

管理/应对措施：

针对市场风险，公司将持续跟踪分析宏观经济环境、国家政策以及公司路产所在地的区域经济对公司业务经营的影响并制定相应的应对策略，力所能及地降低宏观经济波动对公司经营活动的影响。同时，公司将与政府和同行企业加强沟通，及时了解路网规划、项目建设进度和后续调

整方案等信息，提前做好路网研究和分析，准确把握交通流量变化趋势，以保障公司经营及发展战略决策的准确性。

3. 财务风险

风险状况/分析：

➤ 潜在的税务风险

公司面临的潜在税务风险主要包括两方面：一方面是公司的纳税行为不符合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应纳税而未纳税、少纳税，从而面临补税、罚款、加收滞纳金、刑事处罚以及声誉损害等风险；另一方面是公司经营行为适用税法不准确，没有用足有关优惠政策，多缴纳了税款，承担了不必要的税收负担。

➤ 融资风险

随着公司投资项目的增加，投资规模保持较快增长，公司对外融资需求逐步变大。当前货币政策下，境内商业银行贷款成本相对较高，且受限于银行对放贷规模和投资方向的控制。为满足未来发展需要，充分利用自身作为 A+H 股上市公司的优势，公司正积极探索构建一个多层次、多渠道的融资模式，从而实现资金成本和融资结构的尽量优化。同时，尝试新的融资方式和融资渠道不可避免会涉及大量之前所不熟悉的监管政策和法律法规，倘若了解和掌握不够，公司可能承受相关风险。

管理/应对措施：

针对潜在的税务风险，公司对此采取了较为有效的税务风险防范措施，一是加强税收法规、政策的学习，主动取得税务征收、稽查机关的业务指导；二是聘请税务代理和咨询服务机构为公司的税务工作提供咨询意见；三是针对潜在的税务风险点设计控制措施，并加强对税收业务岗位工作的流程检查和控制。针对融资风险，公司采取了以下风险控制措施：一是加强对相关人员的培训，引导其不断学习成长；二是与境内外金融机构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通过长期稳定合作确保互利共赢；三是必要时引进中介机构为公司的融资决策和融资方案的实施提供专业意见。

4. 管理风险

风险状况/分析：

➤ 日常运营风险及自然灾害风险

高速公路建成通车后，需要定期对道路进行日常养护，以保证良好的通行环境。如果需要维修的范围较大、维修时间较长，则会影响车流量；在经营过程中，如遇洪涝、塌方、地震等不可预见的自然灾害，高速公路极有可能造成严重损坏并导致一定时期内无法正常使用；如遇浓雾、严重冰雪天气，高速公路将会局部甚至全部短时间关闭；一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可能造成堵车、通行能力减弱和路桥损坏。这些情况的出现将直接导致通行费收入减少、维修成本增加，影响高速公路公司的经营。

➤ 高速公路项目投资风险

高速公路行业的特点是投资大、回收期长，属于典型的资本密集型行业，因此项目投资策略和决策是决定公司资产质量和收益水平的关键因素。集团定期对投资策略进行检讨和调整，并利用可行性研究报告、交通量预测及估值报告等外部专业报告，以尽量提升项目评价质量，但是由于外部环境复杂多变，若项目主要假设条件或基础数据发生变化等，都可能导致项目投资实际效果不能达到预期。

管理/应对措施：

针对以上管理风险，公司已经并将继续从以下各方面采取措施进行防范和应对：加强对道路的预防性养护维修工作，并合理安排工程实施方案；有效发挥交通执法、高速交警、公司路产管护的综合管理手段，加强特殊天气下的上路巡查制度，力保路况良好和通行安全、顺畅；大力开展对优质项目的收集、研究、论证及储备工作，适时调整项目投资策略，为集团创造更多的可持续发展增长点；此外，积极探索 PPP 模式下的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合作；同时，在集团内部持续推进内部控制制度，提高集团管理的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强化企业的执行效率和创新能力，提升企业的综合管理能力。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董事长报告书

本人谨此代表董事会向股东汇报，2021 年度，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疫情汛情冲击，本集团拼搏实干、勇毅前行，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战略部署，坚持发展与改革两手抓、两手促，聚焦主责主业，强调管理提升，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

业绩和派息

2021年度，本集团合并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186,859.17万元，同比增长177.04%。基本每股收益计约人民币0.6110元（2020年：约人民币0.2206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如本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其比例应不低于当期本公司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以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中孰低数为准）的30%。为答谢股东对本集团长期以来的支持，董事会已建议派发2021年度末期现金股息每股人民币0.11元（含税），合共约人民币33,638.66万元，约占当年母公司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39.63%，约占2021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8.00%。该项派息建议尚须由股东在本公司即将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予以批准。

回顾

宏观经济持续恢复承压前行。2021年，我国经济持续恢复，构建新发展格局迈出新步伐，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发展水平再上新台阶。在经济总量上，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达人民币114.4万亿元，增长8.1%，按年平均汇率折算达到17.7万亿美元，占世界经济比重预超18%；在经济结构上，发展协调性稳步提升，创新活力不断释放，产业发展韧性彰显，服务业逐步恢复，2021年，服务业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达54.9%⁴。四川省全面落实国家决策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稳农业、强工业、促消费、扩内需、抓项目、重创新、畅循环、提质量，社会大局保持稳定，全省地区生产总值迈上人民币5万亿台阶，增长8.2%，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8.3%、10.3%⁵。

交通行业走在前列不负重托。2021年，我国交通运输实现高质量发展，交通强国加快建设，全年完成交通运输固定资产投资约人民币3.6万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⁶，在重要物资运输、物流供应保通保畅、助企纾困、安全生产、疫情防控等方面积极发挥交通“先行官”作用，为保持经济运行合理区间及社会大局稳定作出交通贡献。2021年，中央赋予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为全国交通“四极”之一的重要定位，为四川交通运输发展开启新篇章。四川交通运输行业抢抓战略机遇，奋力推进交通强省建设，推动四川由西部综合交通枢纽向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集群跨越，全年公路水路建设完成投资突破两千亿元，连续11年超千亿，再创历史新高，通过不断提升服务保障和改革创新能力，有机衔接乡村振兴，巩固拓展交通脱贫

⁴ 数据来源：中国政府网

⁵ 数据来源：四川省人民政府网

⁶ 数据来源：中国交通运输部网

成果，行业持续稳定安全和谐。

拼搏实干稳中求进，勇毅前行开放创新。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在新征程上，公司顶住疫情汛情压力，有效应对路网分流、断道扩容等严峻挑战，扎实做好经营管理、项目推进、财务运行、治理改革、风险防控等工作，全面完成各项目标任务，高质量发展稳中加固，稳中提质。

持续强化经营管理，业绩水平稳中向好。扎实抓好主责主业：公司自主研发云控一体化平台、智慧成渝APP、收费机电系统自动巡检软件，精细高速养护管理，运维效能大幅提升，所辖路段优良路率达100%，服务质量评价长期稳居全省中上游，成仁高速连续5年第一。不断强化应急处置能力、提高响应救援速度，持续改善交通组织、减少断道封站频次，引车上路强打偷逃，通行收费增收创效。融合发展相关多元：重组设立成渝交通科技公司、组建营运科创中心，加快自主研发和项目合作。拓网点、增服务，扩大服务区经营规模。能源销售全流程损耗管理不断优化，零售吨油毛利持续提升，新能源业务加快拓展，新津、眉山服务区LNG项目投入运营。路衍业务稳步推动，资阳、仁寿等项目按期回款，落地大川旅游公路项目，启动合作经营新模式，融资租赁立足基础设施领域，探索创新，践行市场化运营。

全速推进项目投建，发展基础不断夯实。成乐高速扩容项目规范履行入库转段审核程序，成功签订PPP合同，原路改扩建段建成通车，入城段施工图设计获批并完成施工招标。天邛高速公路项目成功签订总承包协议，施工图设计获批，控制性工程加快建设，用地组卷报征创全省同期最快速度。遂广、遂西高速完成水保及档案验收、竣工检测，有序推进竣工审计，取得正式收费批文。成仁永兴服务区二期265亩成功获得划拨土地产权，节约经营性土地出让金。成雅高速新津梨花超级主题服务区C区投建使用，A、B区精心设计形成初步规划。储备项目有序开展前期研究，主动融入国家及全省发展战略，聚焦成都都市圈高速路网建设，争取有利条件，持续巩固和壮大公司核心产业规模。

综合深化资金管理，财务运行提质增效。继续完善财务管理，均衡管控，连续6年获得主体和债项AAA最高评级，养护成本、公共费用等可控成本大幅压降，财务费用同比下降，遂广遂西银团贷款降息成功延期。深入银企合作，挖掘内外潜力，筹融资及财务分析充分发挥支撑作用，储备40多家银行综合授信约人民币678.05亿元，新增融资约人民币73.04亿元，成乐扩容入城段银团成功组建，贷款较银行基准利率估算，节约利息约人民币11.36亿元。

统筹推进治理改革，干事创新激发活力。聚焦功能平台、产业格局、体制机制重构，推进激励约束、选人用人、依法治理、内部组织等改革。一企一策，分类激励，精准考核，大胆革新、先行先试；加大内部竞争竞聘，全面实现领导干部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不断完善三会一层议事规则，提升决策效率；积极面向市场，促进专业整合，多领域构建一体化运作新模式。

有效管控风险侵袭，防御阵型日趋坚固。着力防范化解关键领域风险，针对新业务、新环节增设控制措施，构建多层级、分主体的内控制度体系。强化安全生产及生态环保，持续完善应急预案，深入推动专项整治，实现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达标全覆盖。持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积极开展联防联控、加强宣传和应急保供。履行上市公司持续责任规范高效，连续9年获得

上交所信息披露最高等A级评价。

前景及策略

2022年，将是顶住压力，爬坡过坎，以行稳致远的非凡一年。

就宏观经济环境而言，全球疫情仍在持续，世界经济复苏动力不足，大宗商品价格高位波动，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局部疫情时有发生，消费和投资恢复迟缓，稳出口难度增大，能源原材料供应仍然偏紧，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困难，关键领域创新支撑能力不强，经济金融领域风险隐患较多。但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持续发展具有多方面有利条件。宏观政策会继续稳健有效，微观政策将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结构政策会着力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科技政策将扎实落地，改革开放政策会激活发展动力，区域政策将增强发展平衡性及协调性，社会政策会兜住兜牢民生底线，各方面都将围绕目标，形成推动发展合力。

就区域经济而言，四川省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深入实施“一干多支、五区协同”⁷、“四向拓展、全局开放”⁸战略部署，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保持经济合理增速，保持社会大局稳定，奋力推动新时代治蜀兴川再上新台阶。

就行业发展前景而言，2022年，交通运输将坚持规划引领，把“两个纲要”（《交通强国建设纲要》和《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确定的工作目标落实到各项规划中，使交通强国建设一步一个脚印、行稳致远；坚持试点先行，鼓励大胆改革，不断创新，加快建设，推进试点，为全面加快建设交通强国蹚出新路子、积累好经验；坚持重点引路，落实《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中的“6轴7廊8通道”，完善综合大通道，构建枢纽体系，推进各种方式融合一体发展；坚持完善治理体系，不断深化行业改革，扩大开放合作，优化营商环境，培育交通文明，出台评价指标体系，确保交通强国建设工作落到实处；加强和改善服务，建设人民满意交通，全力以赴服务好人民，努力实现人享其行、物畅其流。未来，四川省交通运输将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着力抢机遇、抓重点，稳投资、补短板，促改革、优服务，保稳定、提质效，加快建设交通强国，重点做好保障行业安全稳定，保持项目投资高位稳进，深化交通强国试点推进，服务成渝双城经济圈建设、强化城乡交通基础、交通服务供

⁷ “一干多支、五区协同”：“一干”指支持成都加快建设全面体现新发展理念的国家中心城市，充分发挥成都引领辐射带动作用；“多支”指打造各具特色的区域经济板块，推动环成都经济圈、川南经济区、川东北经济区、攀西经济区竞相发展，形成四川区域发展多个支点支撑的局面；“五区协同”指强化统筹，推动成都平原经济区（含成都和环成都经济圈）、川南经济区、川东北经济区、攀西经济区、川西北生态示范区协同发展，推动成都与环成都经济圈协同发展，推动“三州”与内地协同发展，推动区域内各市（州）之间协同发展。

⁸ “四向拓展、全局开放”：突出南向、提升东向、深化西向、扩大北向，推进以立体交通为重点的开放大通道建设，打造高水平开放平台，形成立体全面开放新态势。

给提质增效，坚持改革激活行业动力，推进绿色转型建设低碳交通等工作。

就公司发展而言，本公司作为四川省内唯一的公路基建类A+H股上市公司，在四川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及运营等领域均发挥着重要影响和作用，旗下路产质量优良、运营能力强，拥有较强的区域市场地位。但同时存在产业规模有待扩展、成长速度仍需加快、激励机制尚待改善等一系列经营发展方面的关键难题。2022年，我们将坚持科技和绿色双轮驱动，积极抢抓发展机遇，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以产业创新、管理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聚焦效益创造、加快项目落地，聚力效能改进、加强结构调整，力争在综合竞争力提升上取得更大突破。

第一，保质保量，实现主业壮大新进展。统筹推进拟投及在建高速项目，主动融入国家及全省交通发展战略，稳健补充优质路产，坚持“投融资管养运”一体化控制成本，坚持高速公路的主营和核心业务地位。第二，扩链扩能，拓展相关多元新高地。把前端资源链转化为后端价值链，以交通网络和门户枢纽为依托，做强做大路域经济，做精做专科技业务，围绕“双碳”目标，探索绿色低碳优势产业布局，加大行业产业链投放力度，并形成循环增值的高效进退机制。第三，提质提效，创造运营管理新成绩。进一步提高运营水平、增强盈利能力，提高系统化集约化水平，增强智能化管养与科技化稽查实力，提升技术增效能力；坚持业财融合，强化全面预算、分析、控制和支持功能，提升财务提效能力；引进和培养各层次紧缺人才，优化人才结构，提升人才创效能力。第四，多点多面，筑牢风险防控新工事。将风险防控和安全发展贯穿经营全过程，科学密集布控合规、内控、内审关键点，守稳经营投资底线；强化应急体系和生态文明建设，守住安全环保红线；常态化精准防控，联防联控，守牢抗击疫情防线。

致谢

籍此机会，本人谨代表董事会，对全体投资者、客户、各界业务伙伴及社会公众的支持和信任表达衷心的感谢，并向在过去一年中奉献智慧和辛劳的各位董事、监事、管理层和全体员工表示诚挚的谢意。



甘勇义

董事长

中国 四川 成都

2022年3月30日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上交所、联交所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忠实履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联交所《企业管治守则》所要求的义务，恪守不同市场的监管要求，严格按照订立的各项管治制度指导日常经营活动，努力提高公司运作的透明度和独立性，不断提升企业管治水平，确保公司稳健发展并努力提升股东价值。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自成立起，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并在实践中不断检讨和完善。到目前为止，本公司已陆续设立了包括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内的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推行了具独立性的内部审计制度，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和 risk 管理制度，并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制定了多层次的治理规则，用以明确各方的职责、权限和行为标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依据法律法规和治理规则，各司其职、互相协调、有效制衡，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为促进公司发展和增加股东价值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 公司治理制度的修订和完善

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对公司治理制度做了进一步补充完善。2021 年，为规范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信息披露行为，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制定了《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试行）》。

➤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为规范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于 2010 年 3 月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于 2012 年 3 月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11〕30 号）进行了修订（制度详情请参阅 2012 年 3 月 29 日于上交所及本公司网站发布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了内幕信息及其知情人的管理原则和要求，并就内幕信息的提供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登记、备案、保密、责任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不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行为，未出现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蜀道投资。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从无利用其特殊地位超越股东大会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或谋求额外利益的情况发生。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完全分离。人员方面，没有交叉任职现象，在劳动、人事等方面有自主的任免决定权利；资产方面，与控股股东严格分开，对经营性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并完全独立运营；财务方面，有独立的财务部门，拥有独立的财务帐户，能自主作出公司的财务决策，资金运用不受控股股东干预；机构方面，不存在“两块牌子、一套人马”、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办公及经营场所分开；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分别具有各自的经营范围，以及完整的业务独立性和自主经营能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01-07	http://www.sse.com.cn http://www.hkex.com.hk	2021-01-08	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与省交投 ⁹ 签署<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05-25		2021-05-26	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发行公司债券及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二〇二〇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关于境内外二〇二〇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的议案》《关于余海宗先生酬金方案的议案》等 13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09-28		2021-09-29	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仁寿置地 91%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的议案》《关于蜀鸿公司转让物业资产的议案》。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12-08		2021-12-09	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签署<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施工总承包合同>的议案》《关于选举刘昌松先生为本公司

⁹ 2021 年 5 月 28 日起，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继省交投对本公司的一切权利与义务。

				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关于刘昌松先生董事酬金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甘勇义	董事	男	58	2019-11-13	2022-11-12	50,000	50,000	0	/	76.74	否
	董事长			2020-01-17	2022-11-12						
李文虎	董事	男	44	2019-11-13	2022-11-12	0	0	0	/	74.67	否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0-07-27	2022-11-12						
刘昌松	董事、副董事长	男	44	2021-12-08	2022-11-12	0	0	0	/	0	是
马永菡	董事	女	42	2020-06-03	2022-11-12	0	0	0	/	63.43	否
游志明	董事	男	49	2019-11-13	2022-11-12	0	0	0	/	62.93	否
	副总经理			2020-04-29	2022-11-12						
贺竹磬	董事	男	45	2019-06-05	2022-11-12	0	0	0	/	62.93	否
李成勇	董事	男	41	2019-11-13	2022-11-12	0	0	0	/	0	是
刘莉娜	独立董事	女	64	2016-07-26	2022-11-12	0	0	0	/	8	否
余海宗	独立董事	男	57	2021-05-25	2022-11-12	0	0	0	/	4.8	否
晏启祥	独立董事	男	50	2019-11-13	2022-11-12	0	0	0	/	8	否
步丹璐	独立董事	女	43	2019-11-13	2022-11-12	0	0	0	/	8	否
罗茂泉	监事会主席	男	56	2020-06-03	2022-11-12	10,000	10,000	0	/	69.07	否
凌希云	监事	男	57	2019-11-13	2022-11-12	0	0	0	/	0	是
王晓	监事	男	49	2019-11-13	2022-11-12	0	0	0	/	0	是
高莹	监事	女	33	2020-06-03	2022-11-12	0	0	0	/	0	是
李桃	职工监事	女	50	2019-11-13	2022-11-12	0	0	0	/	60.62	否
卢晓燕	职工监事	女	49	2021-03-31	2022-11-12	0	0	0	/	36.52	否
刘俊杰	副总经理	男	57	2013-03-28	2022-11-12	0	0	0	/	62.93	否
郭人荣*	财务总监	男	49	2017-10-30	2022-11-12	0	0	0	/	62.93	否

黑比拉彝	副总经理	男	36	2019-09-26	2022-11-12	0	0	0	/	62.93	否
彭驰	副总经理	男	52	2020-06-03	2022-11-12	0	0	0	/	62.93	否
刘东	总工程师	男	49	2020-07-27	2022-11-12	0	0	0	/	62.93	否
陈扬波	纪委书记	男	43	2022-03-08		0	0	0	/	0	否
杨国峰 (离任)	董事、副董事长	男	50	2020-06-03	2021-10-11	0	0	0	/	0	是
高晋康 (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8	2019-11-13	2021-05-25	0	0	0	/	3.2	否
张永年 (离任)	董事会秘书	男	59	2007-03-29	2022-03-22	10,000	10,000	0	/	65.24	否
胡耀升 (离任)	职工监事	男	45	2016-07-26	2021-03-31	0	0	0	/	12.13	否
田毅 (离任)	纪委书记	男	54	2015-04-01	2021-12-31	0	0	0	/	66.76	否
罗祖义 (离任)	党委委员	男	48	2016-02-02	2021-12-23	0	0	0	/	10.49	否
合计	/	/	/	/	/	70,000	70,000	0	/	1,008.18	/

*张永年先生因工作变动，于2022年3月22日辞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职务及香港上市相关事宜之授权代表。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指定本公司财务总监郭人荣先生代行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至董事会新聘任的董事会秘书正式履职之日止。详情请参阅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3日、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相关公告。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甘勇义	先后毕业于重庆交通学院道桥交通土建专业、四川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1年2月至2012年10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7月至今，任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2012年11月至2020年7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20年1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20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李文虎	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注册会计师。2011年1月至2013年4月，任西部矿业四川会东矿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4月至2014年5月，任西部矿业内蒙古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5月至2015年6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中心）副部长；2015年7月至2017年9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7月至2020年7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投资发展部部长、资本运营部部长、投资评审委员会办公室主任；2018年12月至今，任四川交投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9年12月至今，任沪杭铁路客运专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月至今，任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交投川渝(重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及中电建四川渝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2020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总经理。
刘昌松	毕业于英国CRANFIELD大学，获工商管理专业硕士学位。2018年7月至2019年1月，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厅副主任、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保密办公室副主任；2008年12月至2016年6月，任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16年6月至2018年7月，任中国外运长航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招商局集团物流航运事业部副部长。2019年1月至今，任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贵州金关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5月至今贵州金华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5月至今贵州蟠桃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9年4月至今贵州云关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2月至今招商局公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年9月至今招商局公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浙江温州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9月至今国高网路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9月至今央广交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21年9月至今行云数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9月至今芯视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
马永菡	先后毕业于四川大学经济学院政治经济学专业、四川大学公共管理学院行政管理专业，高级经济师。2006年5月至2009年12月，任川高公司团委副书记；2009年12月至2012年2月，任川高公司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兼团委副书记；2012年2月至2013年6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党群工作部（纪检监察办公室）副部长；2013年6月至2013年12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群团工作部副部长；2013年12月至2016年2月，任川高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2016年2月至2020年3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群团工作部部长，其中2018年5月至2020年4月，兼任交投集团公司团委书记；2019年7月至2020年4月，兼任四川省交投集团工会副主席。202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游志明	先后毕业于内江师范专科学校、中共四川省委党校，政工师。2004年8月至2005年6月，任简阳市平泉镇党委书记；2005年9月至2006年1月，任资阳市规划和建设局村镇建设科科长；2006年1月至2007年11月，任资阳市规划和建设局城乡规划管理科科长；2007年11月至2011年5月，任四川资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2011年5月至2012年3月，任资阳市雁江区政府副区长；2011年11月至2017年3月，任资阳市雁江区委常委；2012年3月至2017年3月，任资阳市雁江区组织部部长、党校校长；2017年3月至2017年9月，任资阳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任、党组书记；2017年9月至2020年3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统战部）部长。201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城北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0年4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贺竹磬	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博士，副研究员。2009年9月至2013年8月，任招商公路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6年4月，任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2月至2015年8月，任本公司董事；2013年8月至2019年5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月至2021年2月，任成渝私募基金公司董事；2019年1月至2020年10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海外事业部部长；2015年4月至今，任成渝融资租赁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6年7月至2021年10月，任众信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9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李成勇	毕业于重庆交通学院财经系，高级会计师。2006年7月至2013年3月，任成都市市政开发总公司财务部负责人；2013年3月至2014年1

	月，任成都市城市道路桥梁管理处计划财务科副科长；2014年2月至2017年9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资产管理审计部业务主管；2017年9月至2021年4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中心）副部长；2021年4月至今，任蜀道集团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中心）副部长；2018年12月至今，任四川交投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刘莉娜	先后毕业于成都教育学院、中国人民大学，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高级政工师。2003年1月至2015年8月，任成都市建筑工程集团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余海宗	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分获学士学位、经济学（会计学）硕士学位和管理学（会计学）博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成都房地产会计学会副会长、会计学教授。2004年12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2009年9月至今，任中国钒钛磁铁矿业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5月至2020年10月，任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3月至2019年11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月至今，任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4月至今，任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晏启祥	先后毕业于四川大学、西南交通大学，博士学位，博士后经历，教授，博士生导师。2012年8月至今，任西南交通大学地下工程系教授；2017年12月至今，任西南交通大学地下工程系主任。201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步丹璐	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16年10月至今，任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2月至今，任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教授；2020年11月至今，任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罗茂泉	毕业于四川大学。2007年3月至2020年4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20年9月，任成雅油料公司董事；2013年5月至2019年10月，任交通建设公司董事；2016年7月至2020年4月，任本公司董事；2016年9月至2020年11月，任城北公司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凌希云	毕业于上海海运学院水运管理系，高级会计师。1999年3月至2011年3月，任四川成南高速公司副处长、处长；2011年4月至2012年2月，任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2012年2月至2013年6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财务融资资产部副部长；2013年6月至2015年6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资产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4年11月至2021年5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职工监事；2015年6月至2018年7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资产审计部部长；2018年7月至2020年4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审计法务部部长、内控审计委员会办公室主任；2020年4月至2021年8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财务管理部（资金中心）部长、财务融资委员会办公室主任；2021年8月至今，任蜀道集团副总会计师。201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王晓	先后毕业于四川大学中文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研究生学历。2014年3月至2016年1月，任川高公司行政办公室主任；2016年1月至2019年1月，任川高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9年1月至2020年11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监事工作部部长；2019年10月至今，任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1月至2021年8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内控法务监事工作部部长；2021年8月至今，任蜀道集团内控法务部部长；201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高莹	2011年7月至2018年4月，任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证券事务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招商公路公司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2月至今，任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11月至今，任三明邵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年6月至今，任第七届监事会本公司监事。

李桃	先后毕业于四川师范大学及四川省工商管理学院。2002年12月至2016年3月，任本公司党委办公室主任；2016年3月至2018年12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16年9月至今，任成乐高速公司监事；2018年12月至2019年8月，任本公司综合办公室（宣传中心）主任；2019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工会主席。201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卢晓燕	毕业于重庆交通学院（现更名为重庆交通大学）道路工程系公路与城市道路工程专业。2004年11月至2014年4月，任本公司投资部副部长；2004年11月至今，任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9月至2018年12月，任本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2016年9月至今，任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2018年12月至2021年3月，任本公司投资发展部（研究中心）部长。2021年3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刘俊杰	先后毕业于四川遂宁师范学校、川北教育学院生物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工业经济系，高级政工师。2013年1月至2019年6月，任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交通建设公司董事；2017年12月至今，任多式联运公司董事、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09年1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郭人荣	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高级会计师。2005年6月至2013年10月，任四川广巴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2013年10月至2016年2月，任四川省交投集团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中心）副部长；2016年2月至2017年9月，任四川交投产融控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主持日常工作）、申银万国交投产融（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8年6月至今，任成渝融资租赁公司董事、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第二届监事会监事、财务总监委员会主任；2018年11月至今，任信成香港董事。2017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3月30日起，代行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至董事会新聘任的董事会秘书正式履职之日止。
黑比拉彝	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法学专业。2014年9月至2015年8月，任浦发银行成都科华支行行长助理；2015年8月至2017年9月，任浦发银行成都天府支行副行长；2017年9月至2019年8月，任浦发银行成都天府支行行长；2021年1月至2022年1月，挂任四川省岳池县委常委、副县长。2019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彭驰	高级工程师。1991年9月至1995年1月，任四川省隆昌县交通局水泥路办公室秘书；1995年1月至1998年4月，任四川省高速公路管理局成渝高速公路隆昌管理所路政队长；1998年4月至2001年8月，任本公司资中管理处副处长；2001年8月至2003年2月，任本公司机械化养护三处处长、党支部书记；2003年2月至2004年2月，任四川蜀工高速公路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2月至2013年4月，任本公司内江管理处处长；2013年4月至2014年3月，任成乐高速公路改扩建指挥部常务副指挥长；2014年3月至2020年5月，任本公司成雅分公司总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刘东	先后毕业于同济大学公路与城市道路专业，西南交通大学建筑与土木工程领域专业，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2001年6月至2002年5月，任国道108线广元段工程建设指挥部总监办副主任；2003年4月至2007年11月，任国道213线郎木寺至川主寺公路改建工程指挥部工程处副处长、主任工程师、处长；2007年11月至2009年6月，任成安渝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主任；2009年6月至2012年12月，任本公司成仁分公司办公室主任、工程处处长、副总工、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7年4月，任遂广遂西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4月至2020年7月，任成乐公司副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陈扬波	高级政工师。先后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中共四川省委党校。2003年9月至2008年7月，任四川省委党史研究室科研三处副主任科员；2008年7月至2008年9月，任四川省委办公厅省委常办副主任科员；2008年9月至2013年5月，任四川省委办公厅省委常办副主任科员；2013年5月至2013年6月，任四川省委办公厅省委常办副调研员；2013年6月至2016年12月，任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16年12月至今，任四川资潼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1年10月至今，任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2年3月8日至今，任本公司纪委书记。
杨国峰 (离任)	高级工程师。1995年8月至1998年8月，任西藏自治区交通厅公路勘察设计院副队长；1998年9月至2009年6月，任交通运输部副处长；2009年7月至2019年5月，任交通运输部处长、交通运输部副巡视员；2020年4月至今，任招商公路高级总监；2020年7月至2021年11月，任国高网路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行云数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招商局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招商新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央广交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6月至2021年12月，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
高晋康 (离任)	先后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西南财经大学，博士学位，教授，博士生导师。2000年11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教授；2001年4月至2018年8月，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2011年4月至今，任西南财经大学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中国金融法研究中心主任。2019年11月至2021年5月，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胡耀升 (离任)	先后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四川大学，经济师。2013年2月至2017年7月，任本公司纪检监察（审计）部副主任；2014年6月至2021年12月，任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4年6月至今，任蜀南公司监事；2017年12月至今，任多式联运监事、监事会主席；2017年7月至2021年3月，任本公司纪检监察（审计）部部长；2016年7月至2021年3月，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张永年 (离任)	毕业于四川大学法律专业。2011年1月至2013年4月，任蜀海公司董事；2013年7月至今，任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7年3月至2022年3月22日，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田毅 (离任)	先后毕业于昆明陆军学院、澳门科技大学，高级政工师。2011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处长；2014年12月至2015年4月，任本公司纪委副书记（主持工作）；2015年10月至今，任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5年4月至2021年12月，任本公司纪委书记。
罗祖义 (离任)	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政工师。2012年至2014年，任四川九寨黄龙机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至2015年，任成渝分公司总经理；2017年3月至2021年12月，任成乐高速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16年2月至2021年12月，任本公司党委委员。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昌松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9年1月	
李成勇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中心）副部长	2017年9月	2021年8月
		财务管理部（资金管理中心）副部长	2021年8月	
凌希云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职工监事	2014年11月	2021年5月
		财务管理部（资金中心）部长、财务融资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2020年4月	2021年8月
		副总会计师	2021年8月	
王晓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控法务监事工作部部长	2020年11月	2021年8月
		内控法务部部长	2021年8月	
高莹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董事会办公室）高级经理	2018年4月	
杨国峰（离任）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总监	2020年4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甘勇义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13年7月	
李文虎	四川交投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8年12月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月	
	沪杭铁路客运专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2月	
	交投川渝（重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21年5月	
	中电建四川渝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21年5月	
刘昌松	贵州金关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4月	
	贵州金华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5月	
	贵州蟠桃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5月	
	贵州云关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4月	
	招商局公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12月	
	招商局公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1年9月	

	浙江温州甬台温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9年3月	
	国高网路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年9月	
	央广交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1年9月	
	行云数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芯视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贺竹磬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2016年7月	2021年10月
	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原名“成都成渝建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月	2021年2月
李成勇	四川交投创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余海宗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	教授	2004年12月	
	中国钒钛磁铁矿业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9年9月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月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4月	
晏启祥	西南交通大学地下工程系	主任	2017年12月	
步丹璐	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教授	2016年	
	成都锐思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0月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12月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1月	
王峒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10月	
高莹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2月	
	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6月	
	三明邵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20年11月	
刘俊杰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3月	
郭人荣	四川省上市公司协会	监事、 财务总监委 员会主任	2018年6月	
黑比拉彝	四川省岳池县人民政府	挂任县委常委、 副县长	2021年1月	2022年1月
陈扬波	四川资潼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2016年12月	
	四川乐资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2021年10月	
杨国峰 （离任）	国高网路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	2020年7月	2021年11月
	行云数聚（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招商局交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总经理	2020年7月	
	招商新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央广交通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21年8月	
高晋康 （离任）	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	教授	2000年11月	
	西南财经大学四川省哲学社会科学 重点研究基地中国金融法研究中心	主任	2011年4月	
张永年 （离任）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3年7月	
田毅 （离任）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5年10月	

罗祖义 (离任)	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长、 法定代表人	2020 年 12 月	
在其他单 位任职情 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截至目前，本公司董事、监事（职工代表监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乃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或规定、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考虑其岗位职责、承担风险和贡献等因素而厘定。董事、监事（职工代表监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分别由董事会（考虑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及监事会提出建议，并经股东大会最终审议批准。前述人员的任期激励（或有）、单项激励（或有）和津补贴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于董事会考虑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意见后厘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截至目前，本公司董事、监事（职工代表监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乃根据国家相关政策或规定、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同时考虑其岗位职责、承担风险和贡献等因素而厘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内容详见本节“四、（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人民币 1,008.18 万元（税前）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昌松	董事	选举	2021 年 12 月 8 日，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昌松先生为董事。
余海宗	独立董事	选举	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余海宗先生为独立董事。
卢晓燕	职工监事	选举	2021 年 3 月 31 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卢晓燕女士为职工监事。
陈扬波	纪委书记	聘任	2022 年 3 月 8 日，陈扬波先生任公司纪委书记。
杨国峰	董事、 副董事长	离任	2021 年 10 月 11 日，杨国峰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
高晋康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 年 3 月 30 日，高晋康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辞任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生效。
胡耀升	职工监事	离任	2021 年 3 月 31 日，胡耀升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职工监事职务。
张永年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2 年 3 月 22 日，张永年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
田毅	纪委书记	离任	2021 年 12 月 31 日，田毅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离任公司纪委书记职务。
罗祖义	党委委员	离任	2021 年 12 月 23 日，罗祖义先生因个人工作变动离任公司党委委员职务。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03-30	审议通过了《关于二〇二〇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的议案》《关于境内外二〇二〇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的议案》《关于提名余海宗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及建议董事酬金的议案》《关于筹备二〇二〇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的议案》等 20 项议案，不存在否决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04-29	审议通过了《关于二〇二一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05-25	审议通过了《关于委任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委任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08-16	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仁寿置地 91%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的议案》《关于蜀鸿公司转让物业资产的议案》《关于筹备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08-26	审议通过了《关于截至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个月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二〇二一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等的议案》《关于二〇二一年度不派发中期股息及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关于银行间债券市场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10-20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刘昌松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及建议董事酬金的议案》《关于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与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签署<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施工总承包合同>的议案》《关于本公司参与四川路桥向交通建设公司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的议案》《关于筹备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10-28	审议通过了《关于二〇二一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本公司与蜀道投资签署<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关于筹备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12-08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刘昌松先生为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本集团与中石油四川签署<成品油买卖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甘勇义	否	8	8	1	0	0	否	4
李文虎	否	8	8	1	0	0	否	3
刘昌松	否	1	1	0	0	0	否	0

马永菡	否	8	8	1	0	0	否	4
游志明	否	8	8	1	0	0	否	4
贺竹磬	否	8	8	1	0	0	否	4
李成勇	否	8	8	1	0	0	否	4
余海宗	是	6	6	0	0	0	否	2
刘莉娜	是	8	8	1	0	0	否	4
晏启祥	是	8	8	1	0	0	否	4
步丹璐	是	8	8	1	0	0	否	4
杨国峰 (离任)	否	5	5	1	0	0	否	3
高晋康 (离任)	是	2	2	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步丹璐（主任委员）、刘莉娜、晏启祥
提名委员会	余海宗（主任委员）、甘勇义、晏启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莉娜（主任委员）、甘勇义、步丹璐
战略委员会	甘勇义（主任委员）、余海宗、刘莉娜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6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2-24	2020 年度财务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	2020 年年度审计工作总体进度良好，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等方面符合规范；境内外审计师在审计过程中要继续保持与审计委员会之间以及相互之间的交流沟通。	
2021-03-24	2020 年度财务审计进展情况及重要事项、续聘境内外审计师、公司关联人名单等	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已得到有效实施；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准确、全面地反映其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状况，建议董事会予以批准；建议董事会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公司 2021 年度的	

		境内审计师、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1 年度的境外审计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的关联人名单及关联关系全面、准确，符合交易所相关规则要求。	
2021-04-16	2021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报表编制与审阅工作情况等	本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能真实、准确地反映该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021-08-17	2021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编制与审阅工作情况、公司关联人名单等	本公司 2021 年上半年财务报表能真实、准确地反映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本公司的关联人名单及关联关系全面、准确，符合交易所相关规则要求。	
2021-10-21	2021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报表编制与审阅工作情况等	本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能真实、准确地反映该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021-12-09	2021 年度审计计划等	同意境内外审计师 2021 年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希望其按照该工作计划及年报工作日程，抓紧财务审计工作，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3-24	提名余海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	同意提名余海宗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	
2021-10-14	提名刘昌松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人选	同意提名刘昌松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人选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03-24	余海宗先生酬金方案	同意余海宗先生酬金方案	
2021-10-14	刘昌松先生酬金方案	同意刘昌松先生酬金方案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11-30	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初稿）》	“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是基于本公司实际情况编制，同意提呈的本公司《“十四五”发展战略规划（初稿）》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36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3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20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937
销售人员	36
技术人员	542
财务人员	132
行政人员	556
合计	4,20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学历	197
本科学历	1,360
大专	1,729
中专及以下	917
合计	4,20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员工工资总额与本公司的经营效益挂钩。员工工资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工龄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组成，按照“以岗定薪、岗变薪变、按绩取酬”而厘定。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视员工培训，通过多层次多类型的培训以提升各级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水平。报告期内，本公司组织了技能人员岗位培训，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等各类集中培训和专题培训，本公司（包括分公司）参加人数累计 28,800 人次。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保持自身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章程》已对利润分配形式、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等作出明确规定，如本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其比例应不低于当期母公司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以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中孰低数为准）的 30%，且明确了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

配中的优先顺序。同时，公司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根据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拟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制订与调整利润分配政策，须由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

本报告期内，上述现金分红政策继续执行未做调整，经本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批准，本公司已按该现金分红政策实施了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9 日及 2021 年 7 月 6 日向 A 股股东及 H 股股东派发每股现金股息人民币 0.08 元（含税），总额约人民币 24,464.48 万元（含税），约占 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47.27%，约占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6.27%。本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本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公司亦通过电话、投资者关系平台等多种途径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并持续关注中小投资者的利益诉求和合法权益。

2021 年度本集团合并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186,859.17 万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约为人民币 141,469.00 万元，按母公司净利润 40% 的比例提取公积金约人民币 56,587.60 万元后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约为人民币 84,881.40 万元。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如实施现金分红，其比例不低于当期母公司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以境内外会计准则分别计算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中孰低数为准）的 30%。公司董事会已建议以公司 2021 年末总股本 305,806 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0.11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息约人民币 33,638.66 万元（含税），约占当年母公司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39.63%，约占 2021 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8.00%。剩余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本公司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须提呈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情况说明：

1. 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我国交通运输行业快速发展，高速公路通车里程不断增加，国家级高速公路路网已基本建成，高速公路行业发展步入相对成熟期，但目前高速公路仍处于扩大建设规模、提升公路等级的建设高峰阶段，是基础设施发展、服务水平提高和转型发展的黄金时期，特别是在 2021 年，中央将成渝地区上升为全国综合立体交通网“四极”之一，显著提升了成渝双圈的战略位势和辐射带动力。

2. 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一方面坚持高速公路的主营和核心业务地位，主动融入国家及全省交通发展战略，统筹推进在建项目与拟投项目，坚持“投融建管养运”一体化理念，严格控制全生命周期成本，同时

密切关注省内外运营路段，稳健补充优质路产，确保主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稳健拓展相关多元领域，以交通网络和门户枢纽为依托，围绕新需求新消费，把前端资源链转化为项目、产品和服务的后端价值链，做强做大路域经济，做精做专科技业务，做优做实投资业务，拓展相关多元新高地。

3.上市公司资金需求

目前仍有部分项目尚处于建设期，自有资金投入需求较大，为了确保公司在建项目顺利履行，围绕主业稳健开展投资，公司需要更多的资金。

4.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主业领域的投资。2022 年，成乐高速扩容建设工程项目、天邛高速公路 BOT 项目等建设支出较大，本公司面临一定的资金压力，公司需要留存部分利润，以满足公司发展需要，也有利于股东的长远利益。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各位独立董事在全面了解、充分讨论的基础上，就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中涉及的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在制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股息派发方案时，董事会认真研究和讨论了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股东相关意见、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2、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该议案还需提交 2021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3、2021 年度，公司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0.11 元（含税），并将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用于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公司 2009 年 7 月 A 股上市后，自 2009 年度至 2020 年度连续进行了现金分红。2012 年 8 月，公司为落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要求，于《公司章程》中就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进行了修订，依法通过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落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要求，公司于《公司章程》中就明确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的优先顺序等相关事宜进行了修订，并获 2014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 3 月 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于《公司章程》中拟定了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该议案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本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现金分红政策，能够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评估以及制定并执行中、长期激励计划，给予表现优良者以相应的奖励。公司目前暂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在认真研究并遵循已出台的相关监管规定和指引的前提下，公司将积极探索基于股权的长期激励机制。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优化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自 2010 年起，全面开展企业内部控制体系构建工作，制定了《内部控制手册》，并自 2011 年起持续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与审计的工作。2021 年，公司扎实推进内控工作，内部控制整体运行情况良好。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与规章制度的规定，对分子公司实施管理控制。对分子公司法人治理、财务、经营与投资决策、重大事项决策、内部控制、人力资源等方面进行指导、管理及监督。指导分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及内部控制相关制度。建立《分子公司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等制度，督促分子公司向公司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上交所及本公司网站披露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遂广遂西公司因建设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在未经批准情况下，于 2012 年至 2015 年在嘉陵区七宝寺镇、龙泉镇等地，穿越了四川太和鹭鸟自然保护区，擅自进入自然保护区缓冲区。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第二十五条的规定，构成违法进入自然保护区。2021 年 7 月 13 日，南充市嘉陵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向遂广遂西公司出具了嘉自规林罚决字[2021]第 008 号林业行政处罚决定书，作出责令改正并罚款人民币 2,000 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收到该处罚决定书后，遂广遂西公司已缴纳了罚款，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生态环境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基础，环境保护是企业义不容辞的社会责任。公司始终将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建设放在突出地位，坚持以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大力推动公司发展与资源环境相协调，努力构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企业。公司既高度重视高速公路环境保护与水土保持等相关法律法规、技术政策、发展趋势的学习和把握，同时也注重自身环保策略、制度的健全和落实，不断把绿色低碳、节能环保等新理念、新技术融入到经营管理的过程之中。

环境管理架构：

公司环境管理工作按照统筹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开展。公司负责对各分子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各分子公司对自身环境保护工作进行具体管理，对管辖范围内的环境保护工作承担主体责任。

制度、管理体系建设及目标设定：

公司持续建立健全环保工作标准与制度，根据国家、四川省级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制定有《环境保护汇编（试行）》（以下简称《汇编》）。《汇编》整合环境保护工作管理办法、环境保护职责规定、环境保护工作目标管理及考核评价制度、环境保护督察和检查制度、环境保护责任追究制度等一系列文件，明确规定了不同层级机构的环境保护工作职责、工作要求以及考核办法。

本年度，为进一步细化年度环保重点工作，本公司制定并印发《2021 年度环境保护工作要点》（以下简称《环保工作要点》），明确年度环保工作的总体要求、主要控制指标及重点工作任务等。公司《环保工作要点》明确强调 2021 年度的环境管理指标为“公司及所属各分、子公司全年不发生环境保护责任事件”，认真落实环保工作各项决策部署，强化目标达成，包括不限于降低温室气体及有害废弃物排放强度、提高能源及水资源使用效率、隐患 100% 整改完成、路面旧料回收率达 100% 等。对于环保目标达成情况，本公司依照环境保护工作目标管理及考核评价制度，定期对环境保护目标进行考核评价。在此基础上，公司按季度召开工作会议，推进各项环保工作有序进行，压实环保工作责任。

环境风险防控：

本公司按照“预防为主”的原则，认真开展环境风险检查与评估，建立重大环境风险清单，落实落细风险管控措施，以不断强化环境风险管控及环保监管力度。

本年度，本公司组织开展专项环保检查，包括排查下属企业环保工作组织架构及工作责任落实情况；办公区、服务区、高速公路收费站等的污染物（生活垃圾、污水等）排放及处理情况；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评价、环境保护设计、环境保护实施情况；针对潜在环境风险隐患，形成问题识别、排查及整治台账。同时，公司对可能的突发环境污染事件制定并印发应急预案，进一步加强应急设施设备和物资储备，健全应急救援队伍，持续完善环境污染事件预防预警机制，统一、规范应急处置流程。

日常环保工作：

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各项生态环保决策部署，定期召开安全与环保工作会议，将专项检查与日常检查相结合，高度重视营运高速公路的环境保护及质量提升，尤其重点监管服务区、加油站等的污水、废弃物排放和治理，并全面开展培训和宣传，持续促进环保理念和技术在公司上下的宣传和交流。

（一）排放物

作为一家以高速公路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为主业的企业，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并不涉及工业生产，经营活动中也未直接产生大量的废弃物。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四川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等国家和地区法律法规与管理办法，并结合《汇编》及《环境保护工作要点》，以控污减排为中心，将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贯穿于企业运营的各个方面。

本年度，本集团未发生负主要责任的一般（IV 级）及以上环境事件，未发现重大环保问题，未发生政府挂牌督办的环境污染事件。此外，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严格落实废气、污水、固体废弃物、噪音等的污染防治，从技术研发、经验吸取、日常管理等方面，多管齐下，勇于尝试，为保持公路路域环境平衡，减少自身活动对周边环境影响而不懈努力。

1. 废气与温室气体

高速公路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产生的主要温室气体及污染物为：CO₂（二氧化碳）、CO（一氧化碳）、HC+NO_x（碳氢化合物和氮氧化物）、PM（微粒，碳烟）等。其排放源主要为高速公路上行驶的社会车辆以及高速公路经营管理所需的路产管护专用车辆（巡逻车和清排障车辆），其中，社会车辆是主要的排放源。针对上述气体排放，主要通过以下几点措施积极做出减排贡献。

（1）注重引导驾乘人员低碳节能出行。2021 年度，本公司持续推进高速公路交通运输节能减排，大力宣传和推动 ETC¹⁰、电子支付等便捷通行系统的建设和运行。ETC 系统提高了车辆通行效率，降低了车辆温室气体、有害废气排放以及因缴费停车而造成的能源浪费；智能收费系统促进了无纸化收费进程，减少了资源浪费。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 ETC 车道情况如下：

单位	收费站 (个)	合计车道 (条)	ETC 车道 (条)	ETC/MTC ¹¹ 混合车道 (条)
成渝高速	16	146	90	48
成雅高速	15	129	76	53
成仁高速	9	85	51	34
成乐高速	8	107	65	42
遂广遂西高速	13	80	41	39
城北高速	1	18	18	2
合计	62	565	341	218

（2）紧跟趋势指引，积极促进减排降碳建设。近年来，全球范围内已逐渐形成了“碳达峰”和“碳中和”为代表的高质量发展共识，公司正逐步推动经营业务与新能源汽车服务接轨。本年度制定的《环保工作要点》中已明确重点工作，即开展交通运输装备清洁升级，努力做好高速公路服务区电动汽车充电桩、天然气加气站等新能源配套设施规划与建设。

公司秉承“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安全、便捷的电动汽车充电服务，同时实现本公司减少通行车辆废弃物排放”之理念，大力建设电动汽车充电站。公司下属成仁、成雅等分公司持续积极推进公司绿色发展，为广大电动汽车用户提供安全、便捷的充电服务。

¹⁰ ETC：不停车电子收费系统

¹¹ MTC：公路半自动车道收费系统

(3) 做好日常办公减污降碳，协同增效。本年度，公司继续制定降本增效工作方案，严格控制公司车辆使用、提高使用效率、减少使用次数，不断加强办公区空调、取暖器、电灯等设施的合理使用。

2. 污水排放

公司营运管理中的水环境污染源主要是高速公路服务区、收费站、管理机关办公地点等所产生的生活污水、含油污水。公司在污水排放管理中，一是确保前述区域的污水处理与排放指标完全达标；二是加强污水处理设备、系统等的日常维护、检修和升级改造，确保设备正常运行；三是认真做好台账登记，确保环保工作有据可查。

本年度，成渝分公司对石盘收费站污水处理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并接入市政管网，并对安装污水处理设备的 6 个点位，均完成定期维护和保养，经第三方专业环保公司检查均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

3. 固体垃圾

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固体有害和无害垃圾主要包括旗下各高速公路服务区的生活垃圾，以及道路养护产生的建渣和废弃材料等。有害垃圾主要为在办公中产生的电池、废灯管、打印机硒鼓和墨盒等以及沥青路面养护中的铣刨料。

本年度，公司继续推进各区域垃圾分类设施的建设和改造，严格垃圾处置，统一垃圾清运，严防因垃圾乱倒乱堆而污染周边环境；加强宣传、深化员工垃圾分类意识；持续关注营运高速公路的道路保洁工作，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和应急处理能力，加强对清扫保洁队伍的监管，针对白色垃圾较多的地点进行重点清扫；重视施工现场扬尘、废渣、废水管理等问题，加强对废旧材料处理的监管，坚持采用不产生或少产生废旧材料的施工方案，如就地热再生和罩面加铺施工方案等，对路面局部修补产生的少量废旧材料进行集中堆放并加以利用；聘请符合资质的第三方厂商对公司产生的有害垃圾进行合规处置。

本年度，成乐分公司办公区增设分类垃圾桶，及食堂油污分离器，严格做到餐厨垃圾及其油污分开收集。

2021 年公司主要排放物种类及排放数据统计表¹²：

排放物类别		2021 年	单位
有害废弃物	废灯管（泡）	0.95	吨
	电子类有害废弃物	0.93	吨
	打印机硒鼓及废墨盒	2.58	吨
	电池	0.005	吨
	沥青路面养护中的铣刨料	7,143	吨
	有害废弃物排放总量	7,148	吨
	万元营业收入排放密度	0.01	吨/万元
无害废弃物	纸张	42	吨
	生活/办公垃圾类	3,550	吨

¹² 本年度用于密度计算的万元营业收入为按照中国境内会计准则经审计的数据。

	塑胶	2.9	吨
	金属	2.2	吨
	木制品	1.1	吨
	无害废弃物排放总量	3,598	吨
	万元营业收入无害废弃物排放密度	0.004	吨/万元
温室气体排放 ¹³	范围一（直接）	4,405.7	吨
	范围二（能源间接）	19,986.6	吨
	温室气体排放总量	24,392.3	吨
	万元营业收入温室气体排放密度	0.03	吨/万元
大气污染物 ¹⁴	NO _x	12.11	吨
	SO _x	0.03	吨
	CO	18.02	吨
	PM _{2.5}	0.33	吨
	PM ₁₀	0.37	吨

（二）资源使用

企业经营离不开对自然资源的使用，但加以利用的同时，我们必须考虑自然资源的有限和难以再生，以及自身及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因此，公司持续规范能源使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纵深加强用能管理，采取技术上可行、经济上合理以及环境和社会可承受的措施，竭力减少资源浪费、提高资源使用效率。本年度出台的《环境保护工作要点》中，把规范能源使用和强化用能管理贯穿于公司营运发展的各个方面，积极履行节能义务，在实际工作中，做到观念先行、行动为主。

公司水资源的使用主要来自市政水资源网络，在运营过程中，可能会面临以下求取水源的问题：

市政管网遇施工造成破裂、输水工程迁改、水管自然老化等因素，导致减压供水或停水，并影响辖区各点位生态环境和整洁度，降低驾乘人员满意度，影响营运工作正常开展等。

为应对以上可能发生的求取水源问题以及节约用水，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

在办公区、收费站、服务（停车）区等场所张贴“节约用水”提示牌；定期对服务（停车）区开水器、各收费站和食堂用热水器进行巡查巡检，及时更换老化部件，避免水资源浪费；服务（停车）区公共厕所更换环保且更加耐用的设备，提升水源利用率，同时降低维修频率。

¹³ 温室气体范围一排放计算方法与排放系数参考发改委《公共建筑运营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和报告指南》《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范围二热力排放系数参考《工业其他行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电力排放系数参考生态环境部《关于做好 2018 年度碳排放报告与核查及排放监测计划制定工作的通知》。

¹⁴ 大气污染物计算方法与排放系数参考《道路移动污染源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与《非道路移动污染源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

其他资源能源相关：

在办公场所，从细节着手，从观念引导，将资源节省的理念和行动浸透到每个细节。继续推行绿色办公，普通内部文件均通过 OA 系统无纸化完成公文流转，必要的纸质文件实行双面打印，采取集中打印方式控制和节省纸张使用；办公用品统一保管，限量领取；逐步更换并使用更为节能耐用的环保电灯；倡导节约用电，倡导随手熄灯，严控空调使用温度；积极践行“光盘行动”，杜绝食物浪费。

在运营场所，顺应行业改革动向，积极探索、勇于尝试，引入新技术、新理念，持续改良现有举措，力求达成提升资源利用效率、降低营运成本的“双赢”目标。一是响应高速公路信息化建设，用于路产管理专用车辆的路产管护视频巡查系统暨 4GOBU 在路公司推广应用，提升服务效率的同时，能够极大降低资源的消耗。二是着力提升资源回收和循环使用率。公司试验推广就地热再生技术，该项技术通过加热和铣刨旧路面材料后就地加热、复拌、重新铺筑新路面，实现路面材料 100%再生利用，另在高速公路新建项目中积极采取措施提高原有高速公路设施材料的利用，如将公路路面病害处治工程产生的铣刨后废料用于铺筑其他构筑物基础或作为填充物，整体路面废料回收利用率达到百分之百。三是探索智慧高速建设，人工收费车道纸票改电票（以下简称“纸改电”）作为取消省界收费站的重点配套措施，一方面能够有效解决跨省开票、现金用户无法获得可抵扣发票等难题，另一方面可以简化车道收费业务，提高通行效率，降低资源消耗。全国首批“纸改电”试点在成仁分公司蓉遵高速（成仁段）成都站和兴隆站开展。随后，公司积极协调监控结算中心进一步对系统的稳定性、可靠性和兼容性等进行验证，并在成仁高速公路部分收费站推广。四是优化施工养护方案，根据病害情况轻重缓急有序处理。

本年度，成仁分公司从日常办公点滴做起，通过更换电灯为节能环保的 LED 节能灯的形式，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助力企业绿色低碳。

2021 年公司资源使用情况统计表¹⁵¹⁶

资源类别		2021 年	单位
水		149.1	万吨
万元营业收入水资源消耗密度		1.64	吨/万元
直接能源	汽油	72	万升
	柴油	69	万升
	天然气	10	万立方米
	液化石油气	18	吨
	直接能源总耗量	14,969	千个千瓦时
	万元营业收入直接能源消耗密度	0.02	千个千瓦时/万元
间接能源	电	34,400	千个千瓦时
	热力	0.15	吉焦
	间接能源总消耗量	34,400.3	千个千瓦时

¹⁵ 本年度用于密度计算的万元营业收入为按照中国境内会计准则经审计的数据。

¹⁶ 本公司业务特点不适用联交所 A2.5 中包装材料的披露内容，因此未做相关披露。

万元营业收入间接能源消耗密度	0.04	千个千瓦时/万元
----------------	------	----------

（三）环境及天然资源

良好的生态环境是人类生存与健康的基础，公司始终将生态环境保护放在道路管理的重要位置，切实保障公路沿线自然环境治理及沿线居民的切身利益。在高速公路运营中，本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护并改善环境和天然资源，保障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通过制定并印发年度《环境保护工作要点》，落实压实企业环境及资源保护主体责任。

本年度对于环境及天然资源保护方面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 维护路域生态环境

公司高度重视道路绿化管理工作，定期对各条道路的绿化植被进行浇水、施肥、修剪、杀虫等，并及时更换道路中央分隔带缺失苗木，保障草木健康成活。实施沿线绿化景观提升工程，打整洁美丽的沿线路容路貌。

2. 加强建设项目环保监管

对于建设项目，公司督促完善施工区域环保、水保报批手续，做好防尘、降噪措施，最大程度减轻施工对附近居民的影响。本公司要求施工单位 100%回收施工产生的废料，统一归类、运输、处置，实现废旧材料再生利用。

3. 加强水源保护

坚持做好营运高速跨越饮用水源保护工作，建立桥面径流收集系统，增设沉淀池和饮用水源保护标志标牌，做好观测及风险排查记录，确保不发生水质环境污染事件。

4. 防治噪音污染

公司持续关注公路噪音管理，各路公司相继进一步精细化噪声防治，梳理敏感点位，并建立台账逐步进行声屏障设施建设。

5. 提升环保意识

公司组织开展各类环境保护专题培训，邀请环境科学研究院专家，就污水、噪音等污染治理方案等进行讲解。围绕“世界地球日”、“植树节”、“卫生运动”等主题，大力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

（四）应对气候变化

随着气候变化影响到社会的方方面面，行业和企业层面受到的影响也开始得到公众及利益相关方的普遍关注。2021 年 10 月，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布《中国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与行动》白皮书，进一步明确中国应对气候变化的理念、战略规划以及治理体系。作为负责任的企业公民，公司用实际行动积极响应中国政府应对气候变化的各项行动。

公司参考 TCFD¹⁷建议的四个核心元素：管治、策略、风险管理以及指标和目标，着力推进本公司应对气候变化的风险识别和管理工作。

管治

有关应对气候变化相关事宜的管治，包括突发环境事件的风险评估，由公司 ESG 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下设的 ESG 工作办公室成员完成相关业务的综合管治，制定并指导各子分公司做好实务工作，并向领导小组汇报情况，以审视表现成效。

策略

本公司 2021 年度《环境保护工作要点》中明确，通过践行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减缓气候变化，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本年度，公司继续大力推进 ETC 车道、电动车充电站等基础设施建设，促进社会节能减排（详见“排放物”一节）；通过对公司办公、运营等场所采取各类措施，推动本公司的节能减排（详见“资源使用”一节），以减缓和应对气候变化。

风险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气候变化风险及相关机遇，主动对经营过程中的风险事项进行识别、评估及应对，并逐步完善风险管理机制。

按照风险类型划分，识别到的气候变化实体风险¹⁸如冰雪雨雾、汛期洪灾等恶劣天气，易引起高速公路行车安全风险，造成交通管治或清排障救援困难，降低高速服务质量，影响通行费收入。

针对以上恶劣天气，本公司积极加强应急体系建设，健全《突发恶劣天气应急预案》，做好应急物资储备、人员配备等，组织开展应急演练工作；同样，公司识别到过渡风险¹⁹及机遇，例如国内目前日益严格的低碳环保政策可能会增加日常经营的压力，但同时将引领并推动高速公路运营公司高质量发展。

指标与目标降低温室气体及有害废弃物排放强度、提高能源及水资源使用效率。

本年度，本公司为减缓气候变化订立的相关指标为“降低温室气体及有害废弃物排放强度，提高能源及水资源使用效率，降低能源及水资源使用强度”。

本年度，城北分公司针对严峻的防汛形势，开展高速公路防汛应急演练和应急队伍培训。演练模拟高速公路突降特大暴雨，引发重大汛情，致使大桥区域遭受洪水威胁。公司应急队伍、外协养护、绿化单位等共同演练，协同作战，快速反应，增强极端天气的应对与处理能力，为潜在的气候变化风险打下预防针。

¹⁷ 气候相关财务披露特别工作组（TCFD）全称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¹⁸ 实体风险指与气候变化直接相关的风险，可由洪灾及台风（急性风险）或持续高温（慢性风险）导致

¹⁹ 与过渡至更低碳经济有关的风险，这可能牵扯政策、法律、技术及市场变化，以应对减缓及适应气候变化的要求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请参阅“本节一、（二）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部分。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请参阅“本节一、（二）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部分。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发布的《四川成渝 2021 年环境、社会与管治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2010年4月16日，四川省人民政府组建了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省交投”），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31.88%的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至省交投，于国有股份划转期间，省交投作出如下承诺：</p> <p>1.为避免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后与四川成渝发生同业竞争，保护四川成渝的合法权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省交投做出如下承诺：</p> <p>（1）在省交投实质性保持对四川成渝股权控制关系期间，省交投将采取有效措施，保证省交投及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不从事与四川成渝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省交投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和对四川成渝的实际控制能力，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四川成渝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p> <p>（2）省交投及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不与四川成渝参与同一项目中同一标段的竞标；经四川成渝请求并经招标方允许，省交投及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可以将已中标的标段中涉及四川成渝主营业务的相关业务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分包给四川成渝；</p> <p>（3）以上承诺在省交投实质性保持对四川成渝股权控制关系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在上述期间省交投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四川成渝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p> <p>2.为了在本次收购完成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省交投承诺如下：省交投将尽力减少并规范省交投及控股子公司与四川成渝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p>	长期	是	是	/	/

		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同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省交投及其控股子公司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四川成渝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四川成渝造成损失，省交投及控股子公司将作出赔偿。					
其他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p>2021年5月28日，本公司原控股股东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施新设合并，设立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蜀道集团”），蜀道集团承继省交投对本公司的所有权益。蜀道集团作为收购人于收购报告中对本公司作如下承诺：</p> <p>1.本次收购完成后，收购人将继续保持与上市公司之间业务独立、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对上市公司的控股关系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上述承诺于收购人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如因收购人未履行上述所作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收购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2.（1）对于因本次合并而产生的蜀道集团与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蜀道集团将按照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在自本次合并完成之日起 5 年的过渡期内，尽一切合理努力解决相关问题；蜀道集团为解决前述问题所采取的解决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采用现金对价或发行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不同方式购买资产、资产置换或其他可行的重组方式，逐步对蜀道集团与上市公司存在业务竞争的部分资产进行重组，以分别消除业务竞争的情形；②通过签署委托协议的方式，由蜀道集团将与上市公司业务存在竞争的相关资产，委托上市公司经营管理；③在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其他可行的解决措施。上述解决措施的实施以根据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规则的要求履行必要的上市公司审议程序、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及其他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备案等程序为前提；</p> <p>（2）蜀道集团及蜀道集团控制的其他下属企业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不利用控股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上市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3）上述承诺分别于蜀道集团对上市公司拥有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p>	长期	是	是	/	/

			3.蜀道集团将避免、减少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必要的关联交易。若存在确有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蜀道集团将按照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相关关联交易，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上市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7月27日，本公司A股于上交所挂牌并上市交易。在四川成渝A股发行上市过程中，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公路公司”）承诺：在四川成渝存续期间，招商公路公司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四川省内从事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四川成渝主营业务（包括设计、建设、经营收费、养护、管理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等基础设施）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该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招商公路公司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对四川成渝不再具有直接、间接的控制地位或有重大影响。	长期	是	是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26日，财政部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并要求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年1月1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本年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的通知（财会〔2021〕35号），并要求“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会计政策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批准。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本年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3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0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5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00

注：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为 160 万元（包含年度审计费用 82.00 万元、中期审阅费用 48.00 万元和内控审计费用 30 万元）。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委任审计师，任期直至次年的股东周年大会结束为止，任期内若要罢免审计师需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境内审计师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于 2021 年的审计工作和履职能力进行了评估，认为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方面均表现良好，建议董事会续聘信永中和作为本公司 2022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聘请的 2021 年度境外审计师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在独立客观性、专业技术水平、财务信息披露审核的质量和效率、与经营层和审计委员会的沟通效果等方面均表现良好，建议董事会续聘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2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上述事项将提呈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因业务发展需要，本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成渝保理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4 日与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签订《国内保理合作协议》，成渝保理公司为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应收账款保理融资授信额度，协议期限 2 年，由 2021 年 9 月 14 日起至 2023 年 9 月 13 日止。	该关联交易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关联方提供保理融资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与蜀道投资签署<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2021 年 11 月 16 日，本公司与蜀道投资签署了《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2022 年 1 月 6 日，本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该持续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该关联交易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施工工程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公司与智能公司签署<四川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清算和运行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2021 年 12 月 23 日，本公司与智能公司签订《四川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系统清算和运行服务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该关联交易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为满足本集团日常业务开展的需要，2020 年 11 月 19 日，本公司与省交投²⁰签署《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协议有效期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 月 7 日，本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该持续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有关关联交易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在上交所网站、《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四川成渝关于 2021 年度施工工程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该协议，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交投集团可承包本集团公路（含道路、桥梁、隧道等）及附属设施施工工程承包与分包、市政施工工程承包与分包等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9.85 亿元。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为：本协议项下的关联交易的定价透过招投标程序最终确定代价。对于用于紧急抢险的施工工程，则参照最近一期同类工程施工的招标成交价格。若没有类似工程施工的招标成交价格，则经造价咨询中介机构（主要为事

²⁰ 2021 年 5 月 28 日起，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继省交投对本公司的一切权利与义务。

业单位或国有企业，是受中国政府行政机构监督管理并具有相关专业资格的独立第三方），根据中国国家或省级机构颁布的价格基础和方法确定。然而，若任何政府机构定价或指导价可在将来适用于相关交易，协议各方将首先执行该等政府机构定价或指导价。报告期内，本集团与交投集团发生的《施工工程关联交易框架协议》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31,935.95 万元。

(2) 根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仁寿交投置地公司²¹的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2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仁寿交投置地公司与四川交投房地产营销策划公司签署<交投置地·北城时代项目销售代理及整合推广代理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协议有效期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有关关联交易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在上交所网站、《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四川成渝关于 2019 至 2021 年房地产项目营销代理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该协议，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仁寿交投置地公司可委托四川交投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为交投置地·北城时代提供如下服务：（1）销售代理：作为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的销售代理合作单位，提供市场策划、销售代理等工作，包括：①市场调研、竞争监测及产品调整建议；②销售定价与销售计划；③营销策划；④销售准备和销售实施及售后阶段；⑤保证销售管理遵守规范；⑥资料整理与分析。（2）整合推广代理：作为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的推广代理合作单位，提供市场宣传、推广、包装等工作，包括：①营销：包括但不限于营销策略、方案撰写、市场调查与分析等与营销工作相关的事宜；②物料：包括但不限于户型、楼书、折页等营销推广类物料制作、营销推广所需相关礼品制作等；③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亮相活动、开盘活动、节庆活动、线上活动，以及根据销售或市场需要可能发生的其他推广活动和拓客活动等；④推广：包括但不限于有宣传价值的广告推广、网络推广及制作渠道；⑤宣传：包括但不限于可能出现的诸如房交会、巡展，汇报、宣传片拍摄等宣传类事宜；⑥包装：包括但不限于售楼部改造、沙盘改造、样板房升级改造等促进销售的包装类事宜。

日常关联交易类别为关联人提供销售代理及整合推广代理服务，预计金额：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4,500 万元；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8,000 万元；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8,000 万元。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为本协议项下的所有交易价格通过招投标程序最终厘定代价。双方之间于本协议项下的关联交易合同定价依据上述定价政策确定，其他主要条款必须对合同各方都是公平合理的，任何一方不得利用本协议或双方之间的某项具体日常经济往来合同损害另一方的利益。

报告期内，仁寿交投置地公司与四川交投房地产营销策划公司发生的《交投置地·北城时代项目销售代理及整合推广代理关联交易框架协议》项下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569.43 万元。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²¹ 2021 年 11 月 26 日，仁寿交投置地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公司不再持有仁寿置地公司股权。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四智交通系管有 限公司	川能通统 母公司的 子公司	接受劳 务	车 辆 通 行 费 和 技 术 服 务	协议	本集团当年 应收车辆通 行费的0.4% 或每年 25,000,000元 (以较低者 为准)	14,175,258.94	100	每日 结算	0.4% ²²	/
合计				/	/	14,175,258.94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						
关联交易的说明				<p>2016年12月13日,本公司与智能公司续订了有关提供高速公路计算机联网车辆通行费收费和技术服务的协议,期限2年(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每年服务费为本集团当年应收车辆通行费的0.4%或每年人民币15,000,000元(以较低者为准)。本公司主要从事公路基建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及管理,同时亦经营其他与高速公路有关的业务。本公司认为智能公司能够以较低的成本提供较佳的高速公路联网收费服务,以满足本集团的日常运营需求。服务协议条款经协议双方公平协商后订立,属一般商业条款,不逊于本公司可获得或由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该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本集团日常正常业务开展的需要,关联交易各项条款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未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p> <p>2018年11月29日,本公司与智能公司续订了服务协议,期限3年(自2019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每年服务费为本集团应收全年车辆通行费的0.4%或每年人民币25,000,000元(以较低者为准),各年度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25,000,000元;2021年12月23日,本公司与智能公司再次续订服务协议,期限3年(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每年服务费为本集团应收全年车辆通行费的0.4%或每年人民币35,000,000元(以较低者为准),各年度的年度上限为人民币35,000,000元。</p>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为优化本集团资产结构,降低运营成本,聚焦主营业务,2021年8月16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蜀鸿公司与交投地产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蜀鸿公司拟向交投地产公	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9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相关公告。

²² 0.4%,指同类交易市场价格为通行费清分总额的0.4%

<p>司转让其全部物业资产（“鸿瑞国际广场”金融办公及车位在建工程房地产），转让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703.65 万元，包括基准日资产转让价款人民币 6,200.91 万元及过渡期转让价款不超过人民币 2,502.74 万元。于本次资产转让完成后，蜀鸿公司不再拥有任何物业资产权益，本公司仍持有蜀鸿公司 100% 股权。</p> <p>本次股权及股东借款转让事宜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p>2021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参与四川路桥向交通建设公司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路桥”）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交通建设公司”或“标的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后的 100% 股权事宜，并与四川路桥签署《四川路桥与交通建设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委托管理协议》。</p> <p>2022 年 3 月 3 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终止<四川路桥与交通建设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和《关于本公司以现金支付方式协议转让交通建设公司 5% 股权的议案》，并与四川路桥签署了《四川路桥与交通建设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以终止《四川路桥与交通建设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同时，四川路桥为完成购买交通建设公司 100% 股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蜀道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本公司持有交通建设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后的 5% 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36,919.50 万元。</p> <p>本次交易事宜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p>	<p>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2022 年 3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相关公告。</p>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为剥离投资周期长、投资额较大且利润率较低的房地产业务，从而优化本集团业务结构，聚焦核心主营业务，提升资源利用效率，2021 年 8 月 16 日，本公司与交投地产公司签署《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转让协议》，本公司拟向交投地产公司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仁寿置地公司 91% 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交投地产公司应付本公司股权转让款、股东借款及相关利息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85,813.08 万元。

本次股权及股东借款转让事宜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2021 年 9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相关公告。2021 年 11 月 26 日,仁寿置地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本次转让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仁寿置地公司股权及债权,仁寿置地公司将不再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 为进一步聚焦主营业务,提高资源利用效率,2021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与蜀道投资签订《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拟向蜀道投资转让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606%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5,394.01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相关公告。2021 年 12 月 31 日,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3) 为进一步聚焦主营业务,提高资源利用效率,2021 年 12 月 13 日,本公司与蜀道投资签订《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拟向蜀道投资转让交投地产公司 0.6%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 1,663.56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事宜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于 2021 年 12 月 10 日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相关公告。2021 年 12 月 31 日,交投地产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19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参与收购境外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与招商公路、China Merchants Union(BVI) Limited、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签订《合作协议》及《股份购买协议》,拟成立合营公司以开展境外资产收购项目。</p> <p>2021 年 8 月 4 日,本公司发布项目进展情况,相关方对再融资协议相关条款尚未达成共识,《股份购买协议》项下的交易前提条件尚未全部完成;8 月 20 日,本公司再次发布项目进展</p>	<p>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2021 年 8 月 5 日、2021 年 8 月 23 日、2022 年 1 月 28 日、2022 年 3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相关公告。</p>

情况公告，中方联合体拟就项目《终止协议》与卖方展开谈判。

2022 年 1 月 27 日，本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公司与联合体各方终止收购境外资产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与联合体成员终止收购该项目的《股份购买协议》。

2022 年 3 月 9 日，联合体各方与卖方共同签署《终止协议》，终止该项目。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召开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了《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项目并设立项目公司》的议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蜀南公司作为牵头方与交通建设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于 2021 年 3 月 4 日中标，并于 4 月 1 日分别与芦山县交通运输局及政府出资代表芦山县投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签署了《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工程 PPP 项目（第二次）合同》以及《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协议》。该关联交易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四川成渝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2021 年 4 月 15 日，项目公司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芦山县注册成立。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 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 市交易 数量	交易终止日 期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1	2014-07-17	6.30%	3 亿元	2014-07-21	3 亿元	2024-07-18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 (第一期)*2	2016-06-17	3.48%	10 亿元	2016-06-17	10 亿元	2021-06-17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 超短期融资券*3	2021-03-19	3.00%	4 亿元	2021-03-24	4 亿元	2021-09-18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 中期票据*4	2021-05-26	3.49%	10 亿元	2021-05-31	10 亿元	2026-05-27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7 日发行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规模 3 亿元，票面利率 6.30%，发行期限 5+5 年。根据发行文件中相关约定，该债券在存续期内

第5年末设有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根据本公司于2019年7月3日于上海清算所发布的行权公告和2019年7月8日于上清所发布的行权公告（更正），在该债券存续期内第5年末，本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该债券票面利率保持为6.30%不变。2019年7月16日，根据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投资人回售付息兑付提示单，投资者实际回售给本公司的中期票据为1,000万元，剩余2.90亿元将于2024年7月18日到期。

*2 本公司于2016年6月17日发行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10亿元，该期发行的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平价发行，发行数量为1,000万张，最终票面利率为3.48%，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600万元，用于偿还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完成“16成渝01”公司债券本金到期全额兑付，并按时足额支付5个年度的利息。

*3 本公司于2021年3月19日发行了期限为180天的2021年度第一期面值总额为4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票面年利率为3%，计息方式为零息利率，到期还本付息。

*4 本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发行了3+2年期的2021年度第一期面值总额为10亿元中期票据，票面年利率为3.49%，计息方式为附息式固定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关于年限3+2年，即代表在第3年末附加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期中票存续期前3年固定不变，第3年末发行人可选择调整票面利率，后2年票面利率为调整后的票面利率固定不变。公司将于本期中期票据第3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20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投资者有权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中期票据至2026年5月27日。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5,89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8,36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注：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东总数为75,896户（其中A股股东75,640户，H股股东256户）；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为58,369户（其中A股股东58,114户，H股股东255户）。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 结 情 况		股东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0	1,096,769,662	35.86	0	无	0	国家
HKSCCNOMINEESLIM ITED	210,700	887,610,700	29.03	0	未知		境外法人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0	664,487,376	21.73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835,284	19,169,953	0.63	0	未知		境外法人
杨奕	0	5,845,037	0.1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国明	-399,800	3,000,000	0.1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范跃忠	2,500,000	2,500,000	0.0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俊杰	2,433,300	2,433,300	0.0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姚金忠	-120,000	2,000,000	0.0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张胜华	1,972,760	1,972,760	0.0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1,096,769,662	人民币普通股	1,035,915,462				
		境外上市外资股	60,854,200				
HKSCCNOMINEESLIMITED	887,610,700	境外上市外资股	887,610,700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664,487,376	人民币普通股	664,487,37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9,169,953	人民币普通股	19,169,953				
杨奕	5,845,037	人民币普通股	5,845,037				
张国明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范跃忠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李俊杰	2,433,300	人民币普通股	2,433,300				
姚金忠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张胜华	1,972,760	人民币普通股	1,972,76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 决权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间接持有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 股股份有限公司 6.37% 股份，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 东之间、上述国家股股东及国有法人股股东与上述 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 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注：

1.截至本报告批准日，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过户程序；

2.HKSCCNOMINEESLIMITED（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的 H 股是代表多个客户所持有，其中包括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 60,854,200 股 H 股股份；

3.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除直接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之外，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还透过其全资子公司佳选控股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96,458,000 股 H 股股份；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沪股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唐勇
成立日期	2021 年 5 月 2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市政设施管理；土地整治服务；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大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国内货物运输代理；园区管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检验检测服务；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直接持有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04% 股份； 2.直接持有宜宾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16.67% 股份； 3.通过其控股子公司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四川交投产融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37% 股份； 4.通过其控股子公司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四川交投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9.73% 股份和 19.72% 表决权，合计控制 29.45% 表决权。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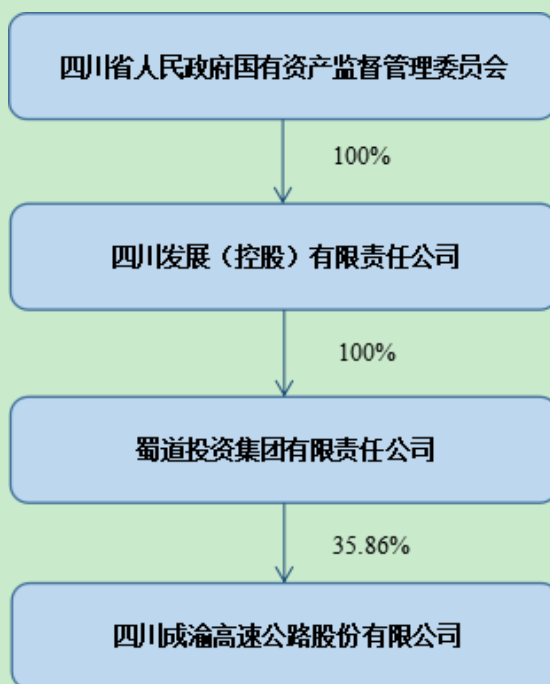
2021年4月2日，本公司原控股股东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交投集团”）与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铁投集团”）签署了《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合并协议》，根据合并协议，交投集团与铁投集团实施新设合并，新设公司名称为“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蜀道集团”）。5月28日，蜀道集团与交投集团、铁投集团签署了《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资产承继交割协议》，自交割日起，交投集团与铁投集团于本次合并前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以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蜀道集团承继、承接或享有；交投集团与铁投集团于本次合并前的下属分支机构及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蜀道集团。

本次合并暨权益变动完成后，交投集团持有的本公司全部股份由蜀道集团承接，公司控股股东由交投集团变更为蜀道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目前公司生产经营一切正常。截至本报告批准日，本次权益变动尚未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过户程序。

详情请参阅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发布的相关公告。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四川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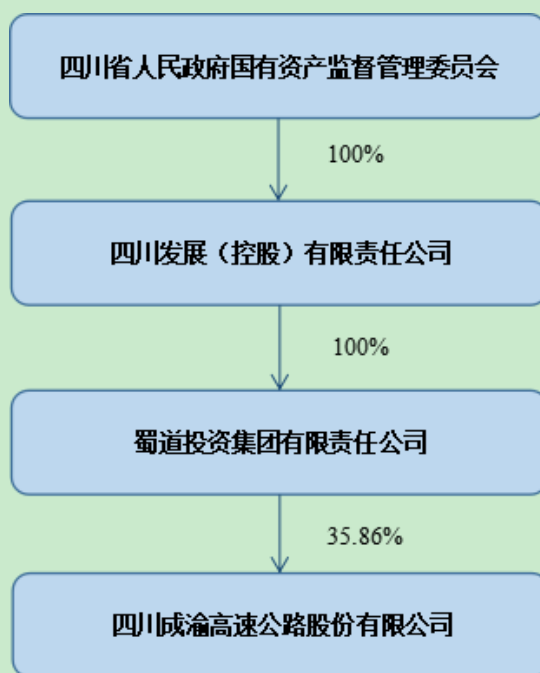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白景涛	1993-12-18	91110000101717000C	6,178,217,338	公路、桥梁、码头、港口、航道基础设施的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投资管理；交通基础设施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的开发、研制和产品的销售；建筑材料、机电设备、汽车及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人才培养。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招商公路公司持有本公司A股股份664,487,376股，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21.73%；除此之外，招商公路公司还透过其全资子公司佳选控股有限公司间				

接持有本公司 96,458,000 股 H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的 3.15%。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成渝01	136493	2016-06-17	2016-06-17	2021-06-17	0	3.48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	经上交所核准同意，本期债券于2016年7月11日起在上交所挂牌交易。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进行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1年6月17日，公司完成“16成渝01”公司债券本金到期全额兑付，并按时足额支付第5个年度的利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 669 号博华广场 36 层		谢欣灵	021-38032208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 158 号 OCG 国际中心 B 座 13 层		刘广斌	028-85219966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贺军、黄志芬、罗建平、陈芳芳	欧阳立华	010-65542288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 2 号银河 SOHO6 号楼		张晨	010-66428877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中介机构名称	变更原因	履行程序	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整合承接子公司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	公司内部决策审批，签署三方补充协议	无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	10	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信用评级机构名称	信用评级级别	评级展望变动	信用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16 成渝 01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AAA	稳定	无变化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受本公司委托，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2020年2月，其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被母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整合承接，以下均简称“中诚信”）对“16成渝01”公司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并于2016年5月26日首次出具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有关详情请参阅本公司于2016年6月15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评定“16成渝01”公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A，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

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将在“16成渝01”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有效期内或者“16成渝01”公司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影响本公司经营或财务状况的重大事件，以及“16成渝01”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16成渝01”公司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将于本公司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中诚信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其网站（www.ccxr.com.cn）和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本公司网站（www.cygs.com）予以公告。

2017年5月25日，中诚信对“16成渝01”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并出具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7）》（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157号），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16成渝01”债项信用等级为AAA。跟踪评级结果及跟踪评级报告全文已于2017年5月26日发布于上交所网站。

2018年5月28日，中诚信对“16成渝01”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并出具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8）》（信评委函字[2018]跟踪197号），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16成渝01”债项信用等级为AAA。跟踪评级结果及跟踪评级报告全文已于2018年5月29日发布于上交所网站。

2019年5月28日，中诚信对“16成渝01”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并出具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9）》（信评委函字[2019]跟踪284号），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16成渝01”债项信用等级为AAA。跟踪评级结果及跟踪评级报告全文已于2019年5月29日发布于上交所网站。

2020年5月19日，中诚信对“16成渝01”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并出具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0）》（信评委函字[2020]跟踪0279号），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16成渝01”债项信用等级为AAA。跟踪评级结果及跟踪评级报告全文已于2020年5月21日发布于上交所网站。

2021年5月26日，中诚信对“16成渝01”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并出具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21）》（信评委函字[2021]跟踪0417号），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16成渝01”债项信用等级为AAA。跟踪评级结果及跟踪评级报告全文已于2021年6月1日发布于上交所网站。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16年6月17日发行总规模人民币10亿元的公司债券（简称“16成渝01”），该期发行的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平价发行，发行数量为1,000万张，最终票面利率为3.48%，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9,600万元，用于偿还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经完成“16成渝01”公司债券本金到期全额兑付，并按时足额支付5个年度的利息。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4成渝高速MTN001	101454040	2014-07-17	2014-07-18	2024-07-18	2.90	6.30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	本期债券在债权债务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	否

								随本金一同支付。			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1 成渝高速 SCP001	012101144	2021-03-19	2021-03-23	2021-09-19	0	3.00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	本期债券在债权债务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1 成渝高速 MTN001	102100999	2021-05-26	2021-05-28	2026-05-28	10.00	3.49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同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	本期债券在债权债务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021 年 7 月 18 日,公司按时足额支付“14 成渝高速 MTN001”中期票据第 7 个年度的利息。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1 年 9 月 19 日,公司完成“21 成渝高速 SCP001”超短期融资券本金到期全额兑付,并按时足额支付全部利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7 日发行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 亿元(债券简称:14 成渝高速 MTN001;债券代码:101454040),票面利率 6.30%,发行期限 5+5 年。根据发行文件中相关约定,该债券在存续期内第 5 年末设有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根据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 日于上海清算所发布的行权公告和 2019 年 7 月 8 日于上清所发布的行权公告（更正），在该债券存续期内第 5 年末，本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该债券票面利率保持为 6.30% 不变。

2019 年 7 月 16 日，根据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投资人回售付息兑付提示单，投资者实际回售给本公司的中期票据为 1,000 万元，剩余 2.90 亿元将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到期。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田雨	028-8676618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尹显昊	1878027319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陈泽侗	010-6610804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154 号		李玉成	028-84719432
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	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 158 号 OCG 国际中心 B 座 13 层		刘广斌	028-85219966
四川发现律师事务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 383 号中海国际中心 G 座 5 楼		夏均	028-8695714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贺军、黄志芬、罗建平、陈芳芳	欧阳立华	010-65542288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 156 号北京招商国际金融中心 D 座 12 层		张晨	010-66428877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外西街 3 号兆泰国际中心 C 座 12 层		李双砺	010-62299800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3	3	0	无	无	是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4	4	0	无	无	是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	10	0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清算所网站发布的《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金额 4.00 亿元，全部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因本公司资金安排计划调整，经公司被授权董事审议决定，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在上海清算所网站发布了《关于变更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对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拟用于补充公司及分子公司流动资金 1.50 亿元，偿还有息债务 2.50 亿元，有息债务详情可参阅前述公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信用评级机构名称	信用评级级别	评级展望变动	信用评级结果变化的原因
14 成渝高速 MTN001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AAA	稳定	无变化
21 成渝高速 SCP001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AAA	稳定	无变化
21 成渝高速 MTN001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	AAA	稳定	无变化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对本公司及本公司存续期内的“14 成渝高速 MTN001”中期票据进行了跟踪评级，维持本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上述中期票据的信用评级为 AAA。

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对“21 成渝高速 MTN001”中期票据的信用状况进行综合分析，并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首次出具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

期票据信用评级报告》，评定“21 成渝高速 MTN001”中期票据的信用等级为 AAA，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1 年	2020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54,112,769.54	588,505,972.95	62.12	
流动比率	1.93	0.97	98.97	
速动比率	1.23	0.43	186.05	
资产负债率 (%)	54.70	59.14	-4.4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7	0.11	54.55	
利息保障倍数	3.64	2.28	59.6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47	4.26	-18.5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86	3.59	35.38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22CDAA70148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无形资产中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的会计处理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所辖六条高速公路之特许经营权是其核心资产，其摊销成本对本年度车辆通行成本支出构成重大影响。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账面价值 29,499,514,038.24 元，占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总资产的 72.42%；于 2021 年度，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全年增加及摊销的金额分别为 2,589,725,152.85 元及 782,770,966.35 元。</p> <p>我们将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的会计处理列为关键审计事项是因为该等资产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以及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p> <p>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对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采用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进行摊销。摊销比例（即摊销率与年平均递增率）根据特许经营权特定期间的预计车流量占整个特许经营权期间的预计总车流量的比例及车流量预测模型计算确定；在应用此会计估计时，针对未来期间年平均递增率以及特定期间摊销率的预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会计估计。</p> <p>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账面价值以其初始确认金额减去累计摊销及累计减值损失金额列报。若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的账面价值高于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其账面价值减少至其预计可收回金额。该减值评估也需要管理层采用关键假设并涉及重大判断。</p> <p>相关信息请参见附注五.29（5）无形资产中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的核算及附注七.26 之相关说明。</p>	<p>我们就收费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的会计处理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对于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相关会计处理方面的内部控制； 2.选取其他可比较的同类上市公司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摊销政策进行对比分析，考虑公司过往的经验、近期发展和未来营运计划，以评估管理层应用该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3.了解并评估管理层聘请的交通流量预测专业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 4.了解管理层外聘专业机构估计车流量的方法以及管理层采用的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以评估相关车流量法模型的适当性； 5.将预测车流量研究报告中预测的相关数据输入摊销率及年增长率计算公式模型重新计算摊销率及年增长率的准确性，重新计算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当年度的摊销费用； 6.针对本年度新增的收费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存在性主要执行了以下程序：1）针对金额重大的施工工程交易发生额和应付款项余额，向供应商进行函证确认；2）通过抽样测试，检查施工结算资料，核实新增交易金额的准确性；3）执行了期后测试，核实是否存在未记录负债情况； 7.检查了管理层对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的减值评估； 8.检查了财务报表附注中相关披露的充分性。
2、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及减值测试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等，管理层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p> <p>对上述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上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及减值测试列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请参见合并报表附注五.10、12、14、16 及 20，附注七.5、附注七.8、附注七.10 及附注七.16 的相关说明。</p>	<p>我们就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及减值测试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估和测试了管理层信用审批流程和减值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与管理层讨论了有关应收款项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应用情况，评估管理层在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中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恰当性，以及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 3.了解、评估并复核了管理层最近三年综合历史损失率及报告期末的预期损失率的估计； 4.就管理层应收款项的信用政策及相应客户的历史付款情况进行了分析，并检查了相关后续结算； 5.评估了应收款项减值准备披露的充分性及相关信用风险披露的适当性。
---	--

四、其他信息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

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建昆（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欧阳立华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39,435,665.04	3,231,367,092.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6,919.65	494,060.9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35,714,429.66
应收账款		252,006,827.12	297,720,085.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92,895,453.53	305,664,146.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5,850,868.81	253,858,359.93
其中：应收利息		347,432.60	217,822.22
应收股利			1,674,2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3,069,059.38	2,604,352,484.75
合同资产		21,000,000.00	21,000,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777,594,109.35	1,694,701,733.85
其他流动资产		82,489,063.56	160,181,533.20
流动资产合计		6,684,757,966.44	8,605,053,926.9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66,914,255.76	2,440,227,894.11
长期股权投资		442,170,228.94	427,052,957.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9,056,416.16	281,883,494.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5,500,954.93	34,153,849.91
固定资产		656,606,926.05	597,775,527.20
在建工程		20,335,385.31	124,684,332.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34,809,521.46	146,064,211.30
无形资产		29,499,514,038.24	27,714,540,795.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299,775.68	29,982,742.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113,042.95	33,693,119.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2,985,096.00	28,227,158.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044,305,641.48	31,858,286,080.61
资产总计		40,729,063,607.92	40,463,340,007.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184,109.19	2,382,652,066.1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547,619.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88,552,463.69	1,936,218,450.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339,951.14	854,386,205.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1,274,634.68	240,418,433.95

应交税费		150,103,017.18	181,826,315.01
其他应付款		536,773,675.49	961,807,340.2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9,433,775.6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3,109,708.39	2,163,939,357.72
其他流动负债		82,134,235.82	147,167,742.66
流动负债合计		3,467,019,414.58	8,868,415,911.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7,102,295,695.17	13,407,552,225.31
应付债券		1,290,000,000.00	29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0,559,216.41	134,379,756.34
长期应付款		2,308,634.44	162,751,155.3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66,981.46	2,635,818.78
递延收益		146,354,922.55	178,190,899.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346,079.95	9,669,868.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2,952,418.80	876,583,763.0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813,583,948.78	15,061,763,487.08
负债合计		22,280,603,363.36	23,930,179,398.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58,060,000.00	3,058,0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50,352,226.19	1,850,637,207.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94,917,544.05	12,621,867.81
专项储备		14,203,446.42	11,420,577.52
盈余公积		6,790,567,662.05	6,196,697,146.86
一般风险准备		49,970,434.72	5,229,894.09
未分配利润		5,406,920,460.46	4,399,845,299.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364,991,773.89	15,534,511,993.27
少数股东权益		1,083,468,470.67	998,648,615.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448,460,244.56	16,533,160,609.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729,063,607.92	40,463,340,007.54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旭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38,122,141.69	2,381,314,796.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57,054.99	2,097,204.32
其他应收款		2,048,484,163.17	545,092,855.89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5,441,007.17
存货		196,561.46	196,561.4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29,692.65	2,618,992.77
流动资产合计		5,494,989,613.96	2,931,320,410.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202,000,000.00	4,850,864,880.00
长期股权投资		8,040,181,303.76	8,217,841,738.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4,313,654.96	203,525,808.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3,662,103.39	25,456,012.99
固定资产		359,991,925.80	396,957,976.05
在建工程		1,630,074.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015,533.73	68,985,448.61
无形资产		8,848,747,588.16	9,397,864,621.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66,322.72	27,850,925.5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954,008,507.09	23,199,347,411.33
资产总计		26,448,998,121.05	26,130,667,821.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53,575,569.4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6,089,533.83	303,784,113.8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0,036,705.73	23,104,224.23
应付职工薪酬		132,642,898.15	137,590,483.57
应交税费		76,545,053.72	84,784,177.91
其他应付款		2,358,256,481.51	2,520,566,168.8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9,301,081.49	1,334,235,791.95
其他流动负债		1,527,532.67	
流动负债合计		3,244,399,287.10	6,757,640,529.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655,003,890.76	3,208,352,581.29
应付债券		1,290,000,000.00	29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3,682,038.60	63,352,018.51
长期应付款		150,000.00	15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3,528,737.01	133,791,779.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090,092.17	1,221,915.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915,716.23	15,634,814.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60,370,474.77	3,712,503,108.62
负债合计		9,404,769,761.87	10,470,143,638.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58,060,000.00	3,058,0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40,328,300.42	1,840,328,300.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87,101,105.85	-4,818,563.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22,087,145.86	5,754,037,227.01
未分配利润		5,636,651,807.05	5,012,917,220.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44,228,359.18	15,660,524,183.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448,998,121.05	26,130,667,821.96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旭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9,095,440,716.80	5,459,022,375.17
其中：营业收入		9,095,440,716.80	5,459,022,375.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768,261,839.29	4,536,723,204.78
其中：营业成本		6,746,270,170.19	3,512,767,590.3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9,766,415.05	57,966,433.10
销售费用		90,874,791.69	98,569,555.22
管理费用		306,430,008.28	284,965,805.9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34,920,454.08	582,453,820.20
其中：利息费用		584,226,175.75	632,676,385.37
利息收入		50,074,330.26	52,321,507.21
加：其他收益		28,111,090.78	53,485,684.6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47,066,782.85	24,585,574.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403,061.06	9,354,928.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17,314.65	-88,786.7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252,609.42	-37,250,381.7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8,373.96	4,243,004.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894,030.28	2,412,610.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72,699,231.31	969,686,876.44
加：营业外收入		36,529,220.92	36,100,459.36
减：营业外支出		26,136,467.57	17,185,305.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3,091,984.66	988,602,030.39
减：所得税费用		337,179,640.16	257,710,276.6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45,912,344.50	730,891,753.78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6,250,960.89	730,891,753.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661,383.61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8,591,672.10	674,472,807.7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7,320,672.40	56,418,946.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3,171,421.24	-76,589,579.1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4,035,021.24	-78,003,979.10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4,035,021.24	-78,003,979.1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4,035,021.24	-78,003,979.1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63,600.00	1,414,4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49,083,765.74	654,302,174.6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72,626,693.34	596,468,828.6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6,457,072.40	57,833,346.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10	0.220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10	0.2206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旭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93,951,593.93	2,413,358,822.58
减：营业成本		1,312,126,506.91	1,261,051,938.44
税金及附加		19,973,781.30	11,327,167.4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87,940,652.85	77,558,355.1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41,418,113.42	194,247,558.05
其中：利息费用		231,580,173.68	292,620,982.44
利息收入		90,551,765.46	98,349,069.09
加：其他收益		25,201,140.91	38,168,648.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9,710,323.22	83,132,099.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715,543.58	28,443,888.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57,893.8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0,072.77	136,918.7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8,994.9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5,376,182.51	993,200,465.14
加：营业外收入		21,684,565.87	22,850,305.31
减：营业外支出		7,090,524.89	12,290,391.8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9,970,223.49	1,003,760,378.57
减：所得税费用		245,280,262.61	141,190,334.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4,689,960.88	862,570,043.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14,689,960.88	862,570,043.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3,659,014.76	-74,967,924.9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659,014.76	-74,967,924.9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3,659,014.76	-74,967,924.9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28,348,975.64	787,602,119.02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旭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99,679,989.96	6,688,704,355.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040,170.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854,591.41	680,844,986.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42,534,581.37	7,388,589,511.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70,533,899.30	3,593,964,028.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8,009,655.74	781,394,207.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5,649,088.24	400,508,788.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064,924.67	326,301,909.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7,257,567.95	5,102,168,93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277,013.42	2,286,420,578.2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460,011.89	89,486,843.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932,035.90	36,100,938.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8,705,383.88	4,022,333.3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42,901,937.4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6,680,273.55	55,918,581.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2,679,642.70	185,528,696.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25,657,534.08	2,933,589,719.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22,377.91	305,667.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3,079,911.99	2,933,895,386.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0,400,269.29	-2,748,366,689.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9,400.00	97,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9,400.00	97,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58,738,680.96	6,294,630,307.3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61,748,080.96	6,391,830,307.3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24,909,238.65	4,581,256,066.8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76,717,822.29	1,097,080,629.1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1,620,080.64	16,175,681.7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67,944.27	22,912,102.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9,895,005.21	5,701,248,798.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853,075.75	690,581,509.3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0,339,845.16	2,951,704,446.9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7,069,665.04	3,180,339,845.16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03,784,684.50	2,251,844,741.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08,685.13	690,407,396.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70,693,369.63	2,942,252,138.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8,752,380.65	406,817,464.9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6,801,263.93	468,975,08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0,926,990.11	193,757,393.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979,124.06	30,861,14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3,459,758.75	1,100,411,089.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233,610.88	1,841,841,049.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575,700.00	80,701,819.3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346,565.13	63,818,451.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20,370.72	2,796,804.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2,465,2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4,885,072.75	421,124,099.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0,792,908.60	568,441,174.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598,285.31	58,774,533.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2,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4,000,000.00	1,40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14,598,285.31	1,903,074,533.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6,194,623.29	-1,334,633,359.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0	3,7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0,000.00	3,7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63,348,690.53	3,539,563,103.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3,242,455.56	626,884,755.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42.58	87,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76,648,888.67	4,166,534,858.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6,648,888.67	-416,534,858.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1,314,796.19	2,290,641,964.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8,094,141.69	2,381,314,796.19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旭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50,637,207.81		12,621,867.81	11,420,577.52	6,196,697,146.86	5,229,894.09	4,399,845,299.18		15,534,511,993.27	998,648,615.94	16,533,160,609.2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8,060,000.00				1,850,637,207.81		12,621,867.81	11,420,577.52	6,196,697,146.86	5,229,894.09	4,399,845,299.18		15,534,511,993.27	998,648,615.94	16,533,160,609.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84,981.62		182,295,676.24	2,782,868.90	593,870,515.19	44,740,540.63	1,007,075,161.28		1,830,479,780.62	84,819,854.73	1,915,299,635.35

“一”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204,035,021.24				1,868,591,672.10		2,072,626,693.34	76,457,072.40	2,149,083,765.74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3,009,400.00	3,009,400.00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3,009,400.00	3,009,400.0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591,696,580.69	44,740,540.63	-881,081,921.32		-244,644,800.00	-31,620,080.64	-276,264,880.64
1. 提 取盈余 公积								591,696,580.69		-591,696,580.69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44,740,540.63	-44,740,540.63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4,644,800.00		-244,644,800.00	-31,620,080.64	-276,264,880.64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739,345.00		2,173,934.50		19,565,410.5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1,739,345.00		2,173,934.50		19,565,410.50				

2021 年年度报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782,868.90					2,782,868.90	2,839,574.01	5,622,442.91
1. 本期提取							5,280,844.09					5,280,844.09	5,069,031.44	10,349,875.53
2. 本期使用							2,497,975.19					2,497,975.19	2,229,457.43	4,727,432.62
(六) 其他					-284,981.62							-284,981.62	34,133,888.96	33,848,907.34
四、本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50,352,226.19	194,917,544.05	14,203,446.42	6,790,567,662.05	49,970,434.72	5,406,920,460.46		17,364,991,773.89	1,083,468,470.67	18,448,460,244.56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53,919,904.05		90,625,846.91	8,469,884.95	5,819,764,733.58	991,647.10	4,442,929,751.74		15,274,761,768.33	876,069,409.66	16,150,831,177.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															

2021 年年度报告

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8,060,000.00			1,853,919,904.05	90,625,846.91	8,469,884.95	5,819,764,733.58	991,647.10	4,442,929,751.74		15,274,761,768.33	876,069,409.66	16,150,831,177.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82,696.24	-78,003,979.10	2,950,692.57	376,932,413.28	4,238,246.99	-43,084,452.56		259,750,224.94	122,579,206.28	382,329,431.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8,003,979.10				674,472,807.71		596,468,828.61	57,833,346.07	654,302,174.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200,000.00	97,2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7,200,000.00	97,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2,950,692.57					2,950,692.57	2,670,542.92	5,621,235.49
1. 本期提取							5,873,727.16					5,873,727.16	5,422,307.65	11,296,034.81
2. 本期使用							2,923,034.59					2,923,034.59	2,751,764.73	5,674,799.32
(六) 其他					-3,282,696.24							-3,282,696.24		-3,282,696.24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50,637,207.81	12,621,867.81	11,420,577.52	6,196,697,146.86	5,229,894.09	4,399,845,299.18		15,534,511,993.27	998,648,615.94	16,533,160,609.21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 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旭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021 年年度报告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40,328,300.42		-4,818,563.91		5,754,037,227.01	5,012,917,220.02		15,660,524,183.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8,060,000.00				1,840,328,300.42		-4,818,563.91		5,754,037,227.01	5,012,917,220.02		15,660,524,183.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1,919,669.76		568,049,918.85	623,734,587.03		1,383,704,175.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3,659,014.76			1,414,689,960.88		1,628,348,975.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65,875,984.35	-810,520,784.35		-244,644,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65,875,984.35	-565,875,984.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4,644,800.00		-244,644,8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739,345.00		2,173,934.50	19,565,410.5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1 年年度报告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1,739,345.00		2,173,934.50	19,565,410.50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40,328,300.42	187,101,105.85		6,322,087,145.86	5,636,651,807.05		17,044,228,359.18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40,328,300.42		70,149,361.04		5,409,009,209.42	4,831,761,793.64		15,209,308,664.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8,060,000.00				1,840,328,300.42		70,149,361.04		5,409,009,209.42	4,831,761,793.64		15,209,308,664.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4,967,924.95		345,028,017.59	181,155,426.38		451,215,519.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4,967,924.95			862,570,043.97		787,602,119.0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45,028,017.59	-681,414,617.59			-336,386,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45,028,017.59	-345,028,017.5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36,386,600.00		-336,386,6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21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58,060,000.00				1,840,328,300.42		-4,818,563.91		5,754,037,227.01	5,012,917,220.02		15,660,524,183.54

公司负责人：甘勇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人荣会计机构负责人：魏旭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概况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经原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133号]批准，由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高总公司”）独家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7年8月19日在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00020189926XW。

1997年9月经原国务院证券委员会[证委发（1997）55号]《关于同意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同意，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普通股）89,532万股，同年10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流通。经原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企发（1997）221号]《关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由川高总公司持有公司166,274万股国家股（包括国家交通部委托持有的65,745万股）并行使股权，占注册资本的65%；H股股东持有89,532万股，占注册资本的35%。1998年3月原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1998）外经贸资一函字第133号]《关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改制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公司为中外合资股份有限公司，批准证书号为外经贸资审A字（1998）0015号。

2000年12月7日，经财政部[财管字（1999）156号]《关于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持有并管理有关公路上市国有股权问题的批复》批准，川高总公司与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签订《国有股权变更协议》，将交通部原委托其持有的65,745万股国家股变更为国有法人股，由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持有并管理。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仍为人民币255,806万元，其中川高总公司持有100,529万股国家股，占注册资本的39.30%；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持有65,745万股国有法人股，占25.70%；H股股东持有89,532万股，占35%。

2009年7月1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584号]批准，公司公开发售50,000万股A股，于2009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另根据财政部[财企（2009）470号]《关于印发〈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以及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四川省国资委）[川国资产权（2009）39号]《关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A股首发上市划转部分国有股有关问题的批复》，川高总公司划转30,229,922股、华建经济开发中心划转19,770,078股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A股发行及上述股权划转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305,806万元，其中川高总公司持有975,060,078股，占注册资本的31.88%；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持有637,679,922股，占20.85%；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50,000,000股，占1.64%；H股股东持有895,320,000股，占29.28%；A股股东持有500,000,000股，占16.35%。

2010年4月16日，四川省政府《关于组建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川府函[2010]68号）批准组建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省交投集

团)。四川省交投集团与川高总公司于2010年11月16日签订了《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通过无偿划转方式接收川高总公司持有的975,060,078股国有股份，占股本总额的31.88%，并分别于2010年12月经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10]1436号）和四川省国资委（川国资产权[2010]104号）批准。2010年11月23日，香港证监会豁免四川省交投集团本次股份划转全面收购全部股份的义务。2011年3月15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告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351号）。2011年3月25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川高总公司持有的公司975,060,078股股份已过户至四川省交投集团名下。

2011年6月8日，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华建经济开发中心名称变更为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其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及比例不发生任何变化；2016年9月26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招商局华建公路投资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公路）。

2021年5月28日，四川省交投集团、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省铁投集团”）与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集团”）签署了《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铁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资产承继交割协议》。根据该协议之约定：“四川省交投集团与四川省铁投集团实施新设合并的交割前提条件已经满足，可以进行交割，交割日为2021年5月28日（含当日）；自交割日起，四川省交投集团与四川省铁投集团于新设合并前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人员、合同、资质以及其他一切权利与义务，由蜀道集团承继、承接或享有；四川省交投集团与四川省铁投集团于新设合并前的下属分支机构及下属企业股权或权益归属于蜀道集团。”。该次合并完成后，蜀道集团作为新设公司存续，四川省交投集团与四川省铁投集团相应注销，蜀道集团持有本公司A股1,035,915,462股、H股60,854,200股，合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5.86%，本公司控股股东将由四川省交投集团变更为蜀道集团，蜀道集团控股股东为四川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股本）均为人民币305,806万元，其中：蜀道集团持有1,096,769,662股（其中人民币普通A股1,035,915,462股、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60,854,200股）、占35.86%；招商公路持有A股664,487,376股、占21.73%；其他H股股东持有834,465,800股、占27.29%；A股其他股东持有462,337,162股、占15.12%。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蜀道集团尚未完成A股和H股的登记过户程序。

2、公司注册地和总部地址均为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252号。

3、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属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行业，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中国四川省境内公路基建项目，经营其他与收费公路相关的业务。目前，本集团主要拥有成渝高速、成雅高速、成乐高速、成仁高速、城北出口高速、遂广/遂西高速以及成邛雅高速等位于四川省境内的收费公路全部或大部分权益；经营范围主要为：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等基础设施的投资、设计、建设、收费、养护、管理、技术咨询及配套

服务；与高等级公路配套的加油站、广告位及仓储设施的建设与租赁；汽车拯救及清洗（涉及国家专项管理规定的，从其规定）（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许可的仅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

4、控股股东以及集团最终控制人的名称：本公司控股股东为蜀道集团，是一家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最终控制人为四川省国资委。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及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21 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新设增加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 家孙公司，因处置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91% 股权丧失控制权，相应减少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1 家子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起不再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近期有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自报告年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和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一年（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集团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者无形资产；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它安排确定的子公司和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

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参与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包括但不限于满足前项条件的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可以通知方式提前支取的银行定期存款、可转让存单等。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不产生汇兑差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重分类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集团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集团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集团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是指金融工具合同约定的、反映相关金融资产经济特征的现金流量属性。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信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集团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2) 金融资产的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该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企业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做出，且一经做出，不得撤销，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

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3) 金融资产的计量

(a) 初始计量

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均按照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确认的应收账款初始计量中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中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也未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

(b) 后续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其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企业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其他类别，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三十条规定处理其利得或损失。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除外）：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损益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了获得的股利收入（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它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及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4)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金融资产发生转移，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但企业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金融资产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5)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②租赁应收款；③合同资产；④企业发行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和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二十一条（三）规定的财务担保合同。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如下：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则表明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 30 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集团考虑的信息包括：1) 对借款人实际或预期的外部信用评级下调。如果内部信用评级可与外部评级相对应或可通过违约调查予以证实，则更为可靠；2) 预期将导致借款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外部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例如，实际或预期的利率上升，实际或预期的失业率显著上升；3) 借款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的显著变化。例如，借款人收入或毛利率下降、经营风险增加、营运资金短缺、资产质量下降、杠杆率上升、流动比率下降、管理出现问题、业务范围或组织结构变更（例如某些业务分部终止经营）；4) 同一借款人其他债务发生违约或逾期；5) 借款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的显著不利变化。例如，技术变革导致对借款人产品的需求下降；6)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例如，如果房价下降导致担保物价值下跌，则借款人可能会有更大动机拖欠抵押贷款；7)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的显著变化。例如，母公司或其他关联公司能够提供的财务支持减少，或者信用增级质量的显著变化。关于信用增级的质量变化，企业应当考虑担保人的财务状况，次级权益预计能否吸收预期信用损失等；8) 借款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的显著变化。例如，一组贷款资产中延期还款的数量或金额增加、接近授信额度或每月最低还款额的信用卡持有人的预期数量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核销。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八章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终止确认部分的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注：与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本期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以及会计处理方法等参照上述 10.（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描述或索引。）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注：与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本期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以及会计处理方法等参照上述 10.（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描述或索引。）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注：与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的方法、本期的前瞻性信息，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估计政策、以及会计处理方法等参照上述 10.（1）5）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描述或索引。）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包括高速公路养护类存货、建筑施工企业存货、房地产开发类存货及能源类存货等。

存货中的高速公路养护类存货，包括原材料（是用于公路养护的材料、物料及器材等）及低值易耗品，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购进时以实际成本核算，领用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建筑施工企业类存货包括在建施工产品及完工可移交建设单位或发包单位的工程等。房地产开发类存货包括已完工开发产品、在建开发产品和拟开发土地，已完工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在建开发产品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或经营为开发目的的物业，拟开发土地是指购入的、已决定将之发展为出售或出租物业的土地。项目整体开发时，全部转入开发产品；项目分期开发时，将分期开发用地部分转入在建开发产品，后期未开发土地仍保留在本项目中确认。公共配套设施按实际成本计入开发成本，完工时，摊销转入住宅等可售物业的成本，若企业将所持物业用于赚取租金或者资本增值，单独计入“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年末，对存货按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账面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不同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3)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列示合同资产。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劳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上述 10. (1) 5)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期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如有相关业务参照上述 14.其他应收款的相关内容描述。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如有相关业务参照上述 14.其他应收款的相关内容描述。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1) 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2)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如有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根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披露确定投资成本的方法。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未同时满足上段所列条件的，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

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主要是用于出租的房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根据房产的建筑物结构、性质和使用方式估计使用寿命，但不得超过房产所在土地使用权的土地使用年限。目前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35	3.00	2.77-3.23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期间的房屋及建筑物、安全设施、监控设施、通讯设施、收费设施、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与经营有关的设备、工具等。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

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安全设施、监控设施、通讯设施、收费设施、机械设备、运输设备及其他设备共八类。

(3).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0 年	3	3.23
安全及监控设备	直线法	10 年	3	9.70
机械设备	直线法	10 年	3	9.70
通讯设施	直线法	10 年	3	9.7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8 年	3	12.125
收费设施	直线法	8 年	3	12.125
其他	直线法	5 年	3	19.40

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价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估计尚可使用年限（即估计使用年限减去已使用年限）和按账面原价 3% 预计净残值来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前述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扣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指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公路及构筑物、安全设施、监控设施、通讯设施、收费设施等，按各项工程实际发生的支出核算，包括支付的工程用设备、材料等专用物资款项、预付的工程价款、未完的工程支出等。本集团的在建工程按不同的工程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办理工程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起按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成本等资料，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并开始按确定的折旧（摊销）方法计提折旧（摊销）。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摊销）额。

在建工程中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计算计入工程成本。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支出、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的时点到停止资本化的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且每部分在其他部分继续建造过程中可供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且为使该部分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实质上已经完成的，停止与该部分资产相关的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1) 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并在资本化期间内，将其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成本。

2)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一般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金额 = 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 ×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

= 所占用一般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 ÷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所占用一般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 \sum (所占用每笔一般借款本金 × 每笔一般借款在当期所占用的天数 / 当期天数)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使用权资产的计价方法：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2) 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参照本附注中固定资产的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本集团按照资产减值准则的规定，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9.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青龙场立交桥收费经营权、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以及加油站经营权等。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第四条和第九条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但是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对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为无形资产。其他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如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以及企业合并等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进行计价。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土地使用权等能确定使用寿命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为止的使用寿命期间内采用直线法或工作量法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合同或法律规定的使用年限作为摊销年限。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其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处理。复核后如有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本集团目前无研究开发项目。

(4) 土地使用权的核算。土地使用权以评估确认价值或购买成本入账核算。公路沿线土地使用权按公路收费期限平均摊销，其中：

1) 经原交通部[交财发(1997)49号]批准，公司收取成渝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的经营期限为30年，土地使用权从1997年7月起按30年收费期平均摊销。

2)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北公司)土地使用权原按28年期平均摊销，预计摊销期从1998年12月21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公路(2001)90号]《关于同意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批准，成都市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1998年12月21日起至2024年6月30日止。因收费期限的变化，对土地使用权的摊销年限从2001年1月1日起重新进行确定，截止使用年限确定为2024年6月30日，即自2001年1月1日起以年初土地使用权摊余价值按23.5年期平均摊销。

3) 成雅分公司土地使用权原按28年期平均摊销，预计摊销期从1999年12月28日起至2027年12月27日。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5号]《关于成雅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批准，成雅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2000年1月1日起至2029年12月31日止。因收费期限的变化，对土地使用权的摊销年限从2004年1月1日起重新进行确定，截止使用年限确定为2029年12月31日，即自2004年1月1日起以年初土地使用权摊余价值按26年期平均摊销。

4)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乐公司)公路沿线土地使用权按公路收费期限平均摊销，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关于成(都)乐(山)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川交发(2007)46号]批准，成乐公司收取车辆通行费的经营期限为30年，土地使用权从2000年1月起按30年收费期平均摊销。

(5)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的核算。根据财政部[财会(2008)11号]《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的通知》第一条和第五条解释以及参照国际财务报告诠释委员会诠释第12号的相关规定，公路特许经营权是在成渝高速、成雅高速、城北出口高速、成乐高速公路及成都-自贡-泸州-赤水(川黔界)高速公路成都至眉山(仁寿)段(以下简称成仁高速)和遂广遂西高速的经营期内获授或将获授的向高速公路使用者收取一定费用的权利。公路经营权以成本，即建造或升级该高速公路所收取或应收取的金额的公允价值，减去累计摊销和减值损失列示。

公路特许经营权所依附的基础设施在运行后发生的支出，比如维护和保养费用，于费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若满足确认标准，则会作为公路特许经营权之附加成本予以资本化。

本集团的公路特许经营权采用工作量法（即车流量法）摊销，计算公式如下：

$$q = (B/A)^{1/(n-1)} - 1$$

$$a = q / [(1+q)^n - 1]$$

符号注释如下：

A—第一年的车流量

B—达到饱和流量年度的车流量

n—收费年限

q—年增长率

a—摊销率

其中：

1) 成渝高速公路经营权从 1997 年 7 月起，第 1 年的摊销率为 1.1577%，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5% 递增，第 30 年摊销率为 7.1904%，30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本公司经交通部[交财发（1997）49 号]批准的收取车辆通行费经营期限为 30 年，成渝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 1997 年 10 月 7 日起至 2027 年 10 月 6 日止。2004 年及以后年度新增的成渝高速公路资本化支出第 1 年的摊销率为 4.1353%，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5% 递增，第 15 年摊销率为 9.9862%，1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伟信顾问（香港）有限公司的《四川成渝交通预测报告》之“加权平均车辆流量乐观方案预测”和“加权平均车辆流量保守方案预测”数中第 1 年和达到饱和流量年度的预测数据分别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成渝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27%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施伟拨有限公司 2008 年的《成渝高速公路四川段交通量、车辆通行费预测研究》之“乐观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08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其中：成渝高速公路 1997 年取得的公路经营权 2008 年的摊销率为 3.3262%，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27% 递增，2027 年 1-9 月的摊销率为 5.4934%，19.7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2004 年及以后年度新增的成渝高速公路资本化支出，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27% 递增，并在 15 年或剩余经营期孰短的期限内摊销完毕。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成渝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3.79%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出具的《成渝高速公路四川段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基本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16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其中：成渝高速公路 1997 年取得的公路经营权 2016 年的摊销率为 6.9135%，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3.79% 递增，2027 年 1-9 月的摊销率为 7.7691%，11.7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2) 城北公司的公路经营权从 1998 年 12 月 21 日起第 1 年摊销率为 1.7671%，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8% 递增，第 28 年摊销率为 6.2663%，28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截止日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公路(2001)90 号]《关于同意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批准，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 1998 年 12 月 21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因收费期限的变化，对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的摊销年限从 2001 年 1 月 1 日起重新确定，截止使用年限均确定为 2024 年 6 月 30 日。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 2001 年以前的年摊销率保持不变，从 2001 年起年摊销率改变为 2.286%，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8% 递增，第 24 年半年的摊销率为 3.272%，25.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伟信顾问(香港)有限公司的《城北交通预测报告》之“交通量预测-乐观方案”和“交通量预测-保守方案”数中第 1 年和达到饱和流量年度的预测数据分别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3.84%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中交通力公路勘察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008 年的《城北交通预测研究报告》之“交通量预测结果(乐观方案)”和“交通量预测结果(保守方案)”中 2008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 2008 年的摊销率为 4.4539%，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3.84% 递增，2024 年 1-6 月摊销率为 4.0313%，16.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20%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出具的《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交通量及预测结果(基本方案)”和“交通量及预测结果(保守方案)”中 2016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 2016 年的摊销率为 10.0322%，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20% 递增，2024 年 1-6 月摊销率为 6.8991%，8.5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3) 成雅分公司的公路经营权从 1999 年 12 月 28 日起第 1 年摊销率为 1.2814%，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8% 递增，第 28 年摊销率为 7.5032%，28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预计截止使用年限为 2027 年 12 月 27 日。2005 年 2 月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5 号]《关于成雅高速公路正式收取车辆通行费的批复》批准，成都成雅高速公路的正式收费期限确定为 200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收费期限的变化，对成雅高速公路经营权年限从 2004 年 1 月 1 日起重新确定，截止使用年限均确定为 2029 年 12 月 31 日。公路经营权 2004 年以前的年摊销率保持不变，从 2004 年起年摊销率改变为 1.5006%，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8% 递增，第 26 年摊销率为 7.7721%，26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柏诚(亚洲)有限公司的《成雅交通预测、运作及养护成本估计报告》之“交通预测概要保守方案”和“交通预测概要乐观方案”数中第 1 年和达到饱和流量年度的预测数据分别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2008 年及以后年度新增的成雅高速公路资本化支出，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6.80% 递增，并在 15 年或剩余经营期孰短的期限内摊销完毕。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成雅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5.54%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出具的《成雅高速公路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基本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16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其中：成雅高速公路 1999 年取得的公路经营权 2016 年的摊销率为 4.9142%，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5.54% 递增，最后一年 2029 年的摊销率为 9.9065%、14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4) 成乐公司的公路经营权从投入使用起第 1 年折旧率为 1.1745%，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6.41915% 递增，第 30 年折旧率为 7.1356%，30 年合计折旧率为 100%；预计截止使用年限为 2029 年 12 月 31 日。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施伟拔有限公司的《四川省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交通量及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未来交通量和通行费收入预测”中 2029 年的基本方案下成乐项目公路日均流量预测数据和 2000 年的实际年均日交通量计算的。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2007 年及以后年度新增的成乐高速公路资本化支出，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6.41915% 递增，并在 15 年或剩余经营期孰短的期限内摊销完毕。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成乐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69% 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出具的《成乐高速公路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基本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16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成乐高速经营权 2016 年的摊销率为 5.2132%，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69% 递增，最后一年 2029 年摊销率为 9.4581%，14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5) 成仁分公司的公路经营权从 2012 年 9 月 18 日起第 1 年摊销率为 1.5105%，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9792% 递增，第 30 年摊销率为 6.1775%，30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预计截止使用年限为 2042 年 9 月 17 日。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施伟拔有限公司《成都-自贡-泸州-赤水高速公路项目（成都至眉山段）交通量、通行费收入及营运养护费用预测研究报告》之项目公路交通量与通行费收入“基本方案”和“乐观方案”数中第 1 年和达到收费期限截止年度的预测数据分别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成仁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 4.4992% 递增，年递增根据综智（中国）有限公司 2015 年出具的《成仁高速公路交通量、车辆通行费收入预测研究》之“基本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和“保守方案下项目公路分车型路段加权日均流量”中 2016 年和最后一年预测数据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平均计算的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成仁高速经营权 2016 年的摊销率为 1.9946%，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4.4992% 递增，最后一年 2042 年摊销率为 5.1258%，27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

6) 遂广遂西公司的公路经营权从 2016 年 10 月 9 日起第 1 年遂广高速、遂西高速摊销率分别为 1.3747%、1.2956%，以后每年分别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 5.55%、5.89% 递增，第 30 年摊销率分别为 6.5620%、6.7861%，30 年合计摊销率为 100%，2021 年 12 月 6 日，经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交发（2021）43 号]、[川交发（2021）44 号]批准，遂广（102.941 公里）/遂西高速公路（67.644 公里）收费期限为 29 年 336 天，即从 2016 年 10 月 9 日起至 2046 年 9 月 9 日止。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是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出具的可研报告中第 1 年和达到收费期限截止年度的预测数据分别计算出各自的年递增率后预计算的。2018 年末，遂广遂西公司委托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对遂广高速、遂西高速 2018 年及以后车流量重新进行了评估预测。根据新的车

流量预测报告，从2019年1月1日起，遂广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6.74%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对遂广高速公路未来车流量预测报告为基础计算，遂广高速公路经营权2019年的摊销率为1.2934%，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6.74%递增，28年合计摊销率为100%；从2019年1月1日起，遂西高速公路经营权的年摊销率按车流量平均递增率7.73%递增，年递增率是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对遂西高速公路未来车流量预测报告为基础计算，遂西高速公路经营权2019年的摊销率为1.0983%，以后每年按车流量平均年递增率7.73%递增，28年合计摊销率为10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于年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其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资产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2) 对是否存在下列各种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进行判断，如发现资产存在下述减值迹象的，则进行减值测试：1) 资产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 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 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低于预计金额等。7) 其他表明资产已发生减值的迹象。

(3) 资产减值损失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是根据年末各项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预计可收回金额按如下方法估计：1)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2)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有法律约束力的销售协议价格减去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金、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3) 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在综合考虑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使用寿命和折现率等因素后，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按照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资产组的认定：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二条、第十八条第二至四款和该准则应用指南第四项的规定，公司以每条收费路段的高速公路及附属设施作为资产组，各控股子公司（含直接、间接方式控股）分别作为单独的资产组。现有资产业务变化、管理方式变化、对这些资产的持续使用和处置决策方式以及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导致现行资产组划分不再适合实际情况的，在履行相应的程序重新确定资产组，并按《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二十七条的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新增资产需要单独认定资产组的，不作为资产组的变化处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加油站资产改良支出、装修费等，以实际发生的支出记账。该费用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如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客户在本集团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提供服务之前支付对价，则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确认合同负债。合同负债于本集团按照合约履行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1) 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2) 职工福利费；3)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4) 住房公积金；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6) 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企业年金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

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为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公司现暂无设定受益计划。

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1) 参加人员范围：与本单位订立劳动合同并试用期满；依法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2) 资金筹集方式：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缴费的列支渠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职工个人缴费由单位从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职工个人缴费为单位为其缴费的 25%；单位年缴费总额为年度工资总额的 8%；单位年缴费按照职工个人缴费基数占年金计划全体缴费员工缴费基数之和的比例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职工个人缴费基数为个人工资总额。3) 年金基金管理方式：本方案所归集的企业年金基金由本公司委托受托人进行受托管理并签署企业年金基金受托管理合同。由企业年金基金受托人委托具备企业年金管理资格的托管人、账户管理人、投资管理人提供统一的相关服务。企业年金基金的投资收益，根据企业年金基金单位净值，按周或者按日足额分别记入个人账户和企业账户。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时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是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期末账面价值。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内含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承租人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

本集团按照选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时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初始计量：在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后，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清偿预计负债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确定预计负债的金额时不应考虑预期处置相关资产形成的利得。

(3) 预计负债的后续计量：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4) 其他确认预计负债的情况

1) 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的，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待执行合同，是指合同各方尚未履行任何合同义务，或部分地履行同等义务的合同。亏损合同，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

2) 本集团承担的重组义务满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确认为一项预计负债。同时存在下列情况时，表明企业承担了重组义务：有详细、正式的重组计划，包括重组涉及的业务、主要地点、需要补偿的员工人数及其岗位性质、预计重组支出、计划实施时间等，该重组计划已对外公告。

3) 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在冲减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长期应收款或其他应收款）至零后，按照合同和协议约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将预计承担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

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目前无股份支付。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目前，本集团无优先股、永续债金融工具。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不因合同开始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而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集团根据合同条款，并结合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将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同时即取得并消耗由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在整个合同期间内已完成履约义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本集团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类似情况下的类似履约义务，本集团采用相同的方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会考虑下列迹象：1）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4）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车辆通行费收入、其他商品销售收入、提供劳务收入、BT（由社会资本方负责项目的融资、建设，并在规定时限内将竣工后的项目移交项目发起人，项目发起人根据事先签订的回购协议分期向社会资本方支付项目总投资及确定的回报）/PPP（在公共服务领域，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选择具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方，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由社会资本方提供公共服务，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资本支付对价）业务及与其相关收入等，与取得各类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车辆通行费收入

车辆通行费收入包括通过四川省联网收费系统收取的经四川省交通厅高速公路监控结算中心（以下简称高速公路结算中心）/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根据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工作安排，自2021年10月起，由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代替高速公路结算中心开展四川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清分结算管理等相关工作。以下简称四川智能交通公司）清分结算确认属于本集团的车辆通行费收入，以及由其他四川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单位代收的经高速公路结算中心/四川智能交通公司清分结算确认属于本集团的车辆通行费收入。通过四川省联网收费系统收取的车辆通行费，当满足车辆在本集团拥有权益的高速公路通行完毕，本集团履行了道路通行合同中相应履约义务时，且清分收入已清分确认，与此同时本集团确认通行费收入。

本集团现行道路收费标准如下：

1) 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27号]《关于成(都)渝(重庆)高速公路四川段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标准调整的批复》及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交函(2020)583号]《关于成渝高速公路调整收费里程及收费区间的批复》批准，成渝高速公路(四川段)207公里调整后的收费标准如下：

车辆类别	公路通行费标准	龙泉山隧道通行费标准
一类客车	0.35 元/车公里	5.00 元/每车次
二类客车	0.70 元/车公里	10.00 元/每车次
三类客车	1.05 元/车公里	15.00 元/每车次
四类客车	1.40 元/车公里	20.00 元/每车次

2) 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36号]《关于成都市经营性公路项目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标准调整的批复》批准，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青龙场立交桥—白鹤林)10.35公里收费标准如下：

车辆类别	城北出口收费站(含青龙立交 3 元)
一类车	8.00 元/车.次
二类车	16.00 元/车.次
三类车	24.00 元/车.次
四类车	32.00 元/车.次
五类车	40.00 元/车.次

3) 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29号]《关于成(都)雅(安)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标准调整的批复》及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交发(2021)39号]《关于调整成雅高速公路收费区间的批复》批准，成雅高速公路140.6公里调整后的收费标准如下：

车辆类别	成都至青龙场收费标准	青龙场至雅安收费标准	金鸡关隧道通行费标准
一类客车	0.45 元/车公里	0.35 元/车公里	3.00 元/每车次
二类客车	0.90 元/车公里	0.70 元/车公里	6.00 元/每车次
三类客车	1.35 元/车公里	1.05 元/车公里	9.00 元/每车次
四类客车	1.80 元/车公里	1.40 元/车公里	12.00 元/每车次

4) 经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5)126号]批准，成乐高速公路86.4公里收费标准如下：

车型分类		车型分类标准	收费标准
客车	一类	7座(含)以下客车	0.35 元/车.公里
	二类	8座—19座客车	0.70 元/车.公里
	三类	20座—39座客车	1.05 元/车.公里
	四类	40座(含)以上客车	1.40 元/车.公里

5) 经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交发(2020)19号]批准,成仁高速公路106.613公里收费标准如下:

车辆类别	成都至双流区永兴镇收费标准 (六车道)	双流区永兴镇至眉山段收费 标准(四车道)	二峨山隧道
一类客车	0.60元/车公里	0.50元/车公里	8.00元/每车次
二类客车	1.20元/车公里	1.00元/车公里	16.00元/每车次
三类客车	1.80元/车公里	1.50元/车公里	24.00元/每车次
四类客车	2.40元/车公里	2.00元/车公里	32.00元/每车次

6) 经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交发(2021)43号]、[川交发(2021)44号]批准,遂广(102.941公里)/遂西高速公路(67.644公里)收费标准如下:

车辆类别	遂广高速公路	遂西高速公路
一类客车	0.50元/车公里	0.50元/车公里
二类客车	1.00元/车公里	1.00元/车公里
三类客车	1.50元/车公里	1.50元/车公里
四类客车	2.00元/车公里	2.00元/车公里

7) 根据四川省交通厅[川交发(2006)11号]《关于实施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及标准调整有关事宜的通知》,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道路车辆通行费车型分类标准及调整按上述通知22.4.1、22.4.2、22.4.3、22.4.4所对应的批复文件从2006年4月10日起实施。

8) 根据四川省交通厅、物价局[川交发(2007)14号]《关于联网高速公路实施货车计重收费的批复》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道路自2007年6月1日对货车实行计重收费(上述6段高速公路的货车收费标准不再执行),收费标准如下:计重收费路段以收费站出口现场计量的车货总重和里程,按下列基本费率标准分正常装载合法运输和超过公路承载能力运输两种情况计算车辆通行费。

A、基本费率标准:高速公路0.075元/吨.公里;桥梁、隧道0.65元/吨.公里。

B、正常装载合法运输通行费计算办法

车货总重量	计重收费计算办法(对正常装载的货车给予20%车辆通行费优惠)*
小于20t(含20t)	按基本费率计算
20t-40t(含40t)	①20t及以下部分,按基本费率计算;②20t以上部分,其费率按基本费率线性递减到基本费率的50%计算。
大于40t	①20t及以下部分,按基本费率计算;②20t以上部分,其费率按基本费率线性递减到基本费率的50%计算;③超过40t的部分按基本费率的50%计算。

*自2007年6月1日起四川省对货运车辆行驶高速公路实施计重收费政策,在货车计重收费试行期限内(至2010年9月30日止),对正常装载货车给予20%通行费优惠。2018年12月18日,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四川省财政厅联合发布《关于收费公路货车计重收费有关事项公告》,从2019年1月15日起,不再执行对二轴、三轴正常装载货车计重收费20%的优惠和四轴及四轴以上正常装载货车计重收费30%的优惠,均恢复为按货车计重收费基本费率计算收取车辆通行费。

C、超过公路承载能力运输通行费计算办法

车货总重量	计重收费计算办法
超过 30%以内 (含 30%)	正常装载 (不超限标准) 的货车按正常基本费率计算。
超过 30%—100% (含 100%)	①正常及不超过 30%的部分, 按正常基本费率计算; ②超过 30%以上的部分, 按基本费率的 3 倍线性递增至 5 倍计收。
超过 100%以上	①正常及不超过 30%的部分, 按正常基本费率计算, 暂给予 20%车辆通行费优惠; ②超过 30%-100%的部分, 按基本费率的 3 倍线性递增至 5 倍计收; ③超过 100%以上的部分, 按基本费率的 5 倍计收。

9)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发(2019)23号]《关于印发深化收费公路制度改革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实施方案的通知》, 调整货车通行费计费方式, 从2020年1月1日起, 统一按车(轴)型收费, 相应四川省交通厅、四川省物价局[川交发(2007)14号]批复的对货车实施计重收费的政策不再执行。按照经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交发(2019)53号]文件由“计重收费”调整为“按车型收费”。

序号	路段名称	费率类别	货车费率标准 (元/车·公里)					
			1类	2类	3类	4类	5类	6类
1	成雅高速	基价	0.37	0.64	1.12	1.57	1.18	2.03
2	成乐高速	基价	0.38	0.65	1.15	1.63	1.74	1.93
3	成渝高速	基价	0.38	0.66	1.17	1.7	1.81	2.08
		桥隧加收	2.63	4.89	8.71	12.58	13.63	15.15
4	城北高速	基价	0.39	0.54	1.19	1.42	1.63	1.92
5	成仁高速	基价	0.38	0.66	1.17	1.68	1.79	2.11
		桥隧加收	2.98	5.04	8.99	12.92	14	16.46
6	遂广高速	基价	0.37	0.66	1.18	1.65	1.87	2.2
7	遂西高速	基价	0.39	0.69	1.26	1.74	1.85	2.21

(2) 租赁收入

租赁收入包括广告区位租赁收入、服务区租赁收入和房屋租赁收入等, 其中: 1) 广告区位租赁收入主要指本集团所属高速公路沿线提供广告区位租赁服务而收取的收入; 2) 服务区租赁收入是指本集团所属高速公路沿线服务区相关资产租赁收入。本集团提供的租赁收入于租赁服务提供期间确认收入。

(3) 服务区其它经营收入

服务区其他经营收入主要是指本集团所属高速公路所管辖服务区餐饮服务及超市销售收入等, 该等收入在所属服务已提供/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到客户时点确认收入。

(4) 能源销售收入

能源销售收入主要包括加油站油品销售收入等, 在本集团履约义务已完成、对应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到客户时点时确认收入。

（5）BT 业务收入的确认

1) 涉及的 BT 业务同时满足以下条件：A、合同授予方为政府及其有关部门或政府授权进行招标的企业；B、合同投资方为按照有关程序取得合同的企业（以下简称合同投资方，按照规定设立项目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进行项目建设和运营；C、合同中对所建造公共基础设施的质量标准、工期、移交的对象、合同总价款及其分期偿还等作出约定，同时在合同期满，合同投资方负有将有关公共基础设施移交给合同授予方或其指定的单位，并对基础设施在移交时的性能、状态等作出明确规定。

2) 与 BT 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

项目公司在建造期间或建成后的 BT 业务相关收入确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后，相应按全额法或净额法确认收入。

合同规定基础设施建成后的一定期间内，项目公司可无条件地自合同授予方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在确认收入的同时确认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处理。

建造过程如发生借款利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处理。

3) BT 业务所建造基础设施不应作为项目公司的固定资产。

4) 在 BT 业务中，授予方可能向项目公司提供除基础设施以外其他的资产，如该资产构成授予方应付合同价款的一部分，不作为政府补助处理。项目公司自授予方取得资产时，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未移交基础设施前应确认为一项负债。

（6）建筑工程施工

对于提供的建筑施工服务业务，本集团根据具体合同的相关条款规定及适用合同的相关法律规定和相关业务实际经营情况，结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之第 11 条检查是否属于在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若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则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工程施工收入。本集团根据建设项目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其中：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以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该进度基于每份合同截至报告年末已发生的成本在预算总成本中的占比来计算）。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企业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7）房地产销售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商品房买卖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房地产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房地产商品控制权，是指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房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即公司在房屋完工并验收合格，已在公共媒体上发布交房公告，签订了销售合同，取得了买方付款证明，并办理完成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对公司已通知买方在销售合同规定时间内办理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而买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完成

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且无正当理由的，在其他条件符合的情况下，公司在通知所规定的时限结束后即确认收入的实现。

(8) 租赁业务收入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收入确认原则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对于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确认为当期收入。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其他方法更为系统合理的也可采用。存在免租期的情况下，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或者其他合理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确认租赁收入。在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的某些费用的情况下，将该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并将余额在整个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

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集团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1元）计量。

本集团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自长期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长期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出租方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使用权资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按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即使用权资产原价减去使用权资产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估计尚可使用年限（即估计使用年限减去已使用年限）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年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年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

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共同费用除无法合理分配的部分外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持有待售和终止经营

(1)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出售；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 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和列报。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划分条件，从持有待售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和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3)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或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或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21年1月26日,财政部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年1月1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应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	此项会计准则的修订,对本集团本年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净资产不产生重大影响。
本集团根据相关法规制度,通过内部结算中心对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并将资金在“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明确将成员单位归集至母公司账户的资金在“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批准。	此项会计准则的修订,对本集团本年财务报表不产生重大影响。

本集团根据相关法规制度,自2019年4月开始,通过内部结算中心对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对成员单位归集至本公司账户的资金,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项目中列示;截止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项目中成员单位归集至本公司账户的资金为2,146,032,125.70元(2020年:2,326,965,017.19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扣除进项税后的增值额	3%、5%、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5%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	15%
其他*	25%

*除上述所列纳税主体之外，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其他公司执行 25%企业所得税税率。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20 年 4 月 23 日《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当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8 年 4 月 25 日发布的修订后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第四条相关规定“企业享受优惠事项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企业应当根据经营情况以及相关税收规定自行判断是否符合优惠事项规定的条件，符合条件的可以按照《目录》列示的时间自行计算减免税额，并通过填报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享受税收优惠。同时，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归集和留存相关资料备查。”企业享受优惠政策，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办理方式。不再需要相关税务局审核及备案。本公司及子公司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公司、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及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符合上述优惠文件规定，享受西部大开发减按 15% 税率执行。由于 2021 年度本公司及现享有西部大开发所得税优惠子公司之经营业务未发生改变，2021 年度仍按 15% 企业所得税率计缴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132,375.54	190,633.50
银行存款	3,833,640,908.30	3,179,103,335.85
其他货币资金	5,662,381.20	52,073,122.93
合计	3,839,435,665.04	3,231,367,092.2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857,085.48	5,880,717.50

其他说明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保证金存款及存出投资等款项，其中担保定期保证金 2,328,000.00 元，ETC 保证金 38,000.00 元为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16,919.65	494,060.98
其中：		
其他	416,919.65	494,060.98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416,919.65	494,060.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7,714,429.66
合计		35,714,429.6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144,000.00
合计	144,000.00

注：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分公司（以下简称“成乐运营管理分公司”）持有的商业票据，出票人为四川峨眉山宏远实业有限公司，由四川程鹭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背书给成乐运营管理分公司，票面金额为 144,000.00 元，到期日为 2021 年 8 月 18 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成乐运营管理分公司尚未收到该商业汇票款。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303,388,417.08	348,366,095.85
减：坏账准备	51,381,589.96	50,646,010.00
合计	252,006,827.12	297,720,085.85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8,721,290.73
1 至 2 年	65,418,449.80
2 至 3 年	84,009,144.5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至5年	31,886,683.00
5年以上	73,352,849.00
合计	303,388,417.0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50,510,100.00		135,910.00	50,646,010.00
2021年1月1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735,579.96			735,579.96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51,245,679.96		135,910.00	51,381,589.96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50,646,010.00	735,579.96				51,381,589.96
合计	50,646,010.00	735,579.96				51,381,589.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威斯腾物流有限公司*	148,476,844.55	48.94	50,510,100.00
遂宁金桥新区管理委员会	95,039,100.00	31.33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石油分公司	13,773,653.19	4.54	
四川省第六建筑有限公司	11,412,539.11	3.76	
蓬溪县人民政府	10,154,343.00	3.35	
合计	278,856,479.85	91.92	50,510,100.00

其他说明

*2019年12月3日和2020年4月16日，本公司之孙公司四川成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渝保理公司”）与四川威斯腾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斯腾公司”）分别签署了《保理合同》及《补充协议》，约定成渝保理公司在2019年12月3日至2020年12月3日期间，为威斯腾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15,000万元的保理融资额度；截至2020年12月10日合同到期日，威斯腾公司未能按期偿还该款项，该项目逾期；成渝保理公司随即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相应根据威斯腾公司提供的抵押物及法院未来拍卖抵押物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对该应收款项确认了预期信用损失5,051.01万元。

2021年7月16日，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上述案件下达《民事判决书》（2020）川01民初8829号，判决威斯腾公司于该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即成渝保理公司支付融资本金1.5亿元及应付未付利息、罚息、复利(应付未付利息和罚息合计为：以1.5亿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8.5%的标准，自2020年11月21日起计算至本金实际清偿之日止；复利的计算方式为：以应付未付利息和罚息为基数，按年利率8.5%的标准，以实际逾期天数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成渝保理公司累计收到法院强制执行款1,523,155.45元。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除上述法院强制执行款外，威斯腾公司尚未支付成渝保理公司本金及利息148,476,844.55元。成渝保理公司根据威斯腾公司提供的抵押物及法院聘请的成都佳和房地产咨询评估有限公司对判决的可拍卖抵押物的可收回金额的估计，保持对该应收款项确认的预期信用损失5,051.01万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91,876,110.76	99.79	137,161,549.91	44.87
1 至 2 年	322,363.95	0.07	11,606,422.92	3.80
2 至 3 年	111,730.30	0.02	7,475.08	0.00
3 年以上	585,248.52	0.12	156,888,698.52	51.33
合计	492,895,453.53	100.00	305,664,146.4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项目总承包部	251,224,573.00	50.97
四川省商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46,284,334.00	9.39
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成乐高速扩容建设项目 TJ2 标项目经理部	38,879,489.00	7.89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乐扩容 E2-SG2 标段项目经理分部	28,548,993.00	5.79
成都成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9,012,912.80	3.86
合计	383,950,301.80	77.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47,432.60	217,822.22
应收股利		1,674,200.00
其他应收款	155,503,436.21	251,966,337.71
合计	155,850,868.81	253,858,359.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347,432.60	217,822.22
合计	347,432.60	217,822.22

(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674,200.00
合计		1,674,2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收账款	254,683,251.74	349,306,633.36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减：坏账准备	99,179,815.53	97,340,295.65
合计	155,503,436.21	251,966,337.71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1,457,444.38
1 至 2 年	4,179,126.38
2 至 3 年	5,604,420.1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857,633.78
4 至 5 年	329,342.74
5 年以上	98,255,284.30
合计	254,683,251.7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诚意金及工程质保金等	2,965,120.32	67,856,412.24
第三方单位往来款等	154,614,490.29	130,503,224.93
备用金	8,698,310.86	7,655,352.39
其他等	88,405,330.27	143,291,643.80
合计	254,683,251.74	349,306,633.3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97,340,295.65	97,340,295.65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56,090.00		1,803.84	2,157,893.84
本期转回			318,373.96	318,373.96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2,156,090.00		97,023,725.53	99,179,815.5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97,340,295.65	2,157,893.84	318,373.96			99,179,815.53
合计	97,340,295.65	2,157,893.84	318,373.96			99,179,815.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代收通行费收入	90,940,324.77	1年以内	35.71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应收回土地补偿款	52,260,963.42	5年以上	20.52	52,260,963.42
芦山县交通运输局	PPP项目前期款	25,119,392.00	1年以内	9.86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代收五路一桥统缴通行费收入	12,159,500.00	1年以内	4.77	
乐山星源交通开发总公司	非关联单位往来款	10,066,700.00	5年以上	3.95	10,066,700.00
合计		190,546,880.19		74.81	62,327,663.42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应收款余额已发生信用减值并单项计提的明细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或款项性质
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	52,260,963.42	52,260,963.42	100.00	①
星源公司（基建转入）	10,066,700.00	10,066,700.00	100.00	②
四川速通通发通信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100.00	③
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	5,891,391.38	5,891,391.38	100.00	④
新纪元公司（基建转入）	6,110,000.00	6,110,000.00	100.00	①
眉山市国土局（眉山市东坡区象耳镇永兴碎石料场土地）	4,006,715.28	4,006,715.28	100.00	①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销售成品油分公司	2,156,090.00	2,156,090.00	100.00	
成华区交通局	2,165,931.50	2,165,931.50	100.00	城北指挥部拆迁款
新华亚太（深圳）公司	1,442,908.90	1,442,908.90	100.00	⑤
四川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速公路支队成渝高速公路二大队	1,400,000.00	1,400,000.00	100.00	成渝路 2012.9.1 重大交通事故垫付款项，责任人无偿付能力且挂账时间较长，可收回性较小
成华区三环路建设指挥部	1,377,675.00	1,377,675.00	100.00	旧成都收费站拆迁补偿款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1,140,000.00	1,140,000.00	100.00	成雅指挥部往来款
四川省建设信托投资公司	754,347.56	754,347.56	100.00	④
省信托光华办	691,500.32	691,500.32	100.00	⑥
汇龙建筑公司	345,000.00	345,000.00	100.00	预付款，指挥部转入，无法收回
成都阳光城客货运输中心	330,378.00	330,378.00	100.00	无法收回
人民日报《大地》月刊	280,000.00	280,000.00	100.00	账龄长，无法收回
雅安名山国土局	240,000.00	240,000.00	100.00	土地款，指挥部转入，无法收回
夹江	118,772.07	118,772.07	100.00	无法收回
西川送变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3,627.71	103,627.71	100.00	无法收回
成华区青龙乡财政所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其他明细单位汇总	397,814.39	397,814.39	100.00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计提原因或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99,179,815.53	99,179,815.53		

①2003 年以前修建成乐高速公路时成乐公司在乐山市和眉山市征用的土地使用权，当时已支付土地出让成本，后因成乐公司没有进行后续开发，相关国有土地管理部门分别要求收回土地，并签约同意补偿成乐公司的征地成本（支付的土地使用权出让金及相关费用），后经协商和催收，至今仍有上述账列余额未收到，成乐公司认为可回收性已很小，未来现金流的现值难以可靠估计，2009 年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②1999 年 9 月 9 日，川高总公司和乐山星源公司签定《股本金调整协议书》，由川高总公司承担乐山星源公司提前到位成乐公司的股本金利息。成乐公司代川高总公司向乐山星源公司支付利息 8,750,000.00 元，其中 1998 年 6 月 18 日支付 6,000,000.00 元、1999 年 9 月 21 日支付 2,750,000.00 元；另 1,316,700.00 元是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川财监督（2003）6 号]《关于对成乐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竣工决算有关问题的检查结论和处理决定》规定应向乐山星源公司收取的工程转包收益。乐山星源公司为成乐公司股东之一，对上述款项与成乐公司存在争议，成乐公司多次向乐山星源公司催收上述款项，但均未果。上述款项发生时间距今年代久远，且川高总公司对成乐公司代付的 8,750,000.00 元并不予确认，成乐公司认为收到这些款项的不确定性很大，未来现金流的现值难以可靠估计，成乐公司于 2009 年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③是 1997 年 4 月支付四川速通通发通信有限公司的投资款，原列长期股权投资，但迄今未收到该公司合同、章程、验资报告等而暂列的款项，2009 年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④截止 2009 年末，本公司及子公司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海公司”）在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以下简称省信托公司）存款本息合计为 26,649,400.10 元，其中本公司存款本息为 11,179,170.18 元，蜀海公司存款本息为 15,470,229.92 元；本公司在四川省建设信托投资公司（以下简称省建设信托公司）存款本息为 1,002,133.51 元，因省信托公司与省建设信托公司合并重组，将上述款项转为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2010 年 4 月 9 日，经四川省国资委[川国资产权（2010）21 号]《关于四川成渝公司与省信托公司及省建信公司债权处置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本公司对省信托公司、省建设信托公司的债权 15,228,764.12 元（其中：公司拥有省信托公司的可转股部分债权 6,283,621.33 元，公司收购蜀海公司拥有的省信托可转股部分债权 8,695,553.00 元，公司持有省建设信托公司的可转股债权 249,589.79 元）转为对新组建的四川信托投资公司出资，占新四川信托投资公司总股本的 1.1715%；实施上述债转股后，对本公司及蜀海公司分别拥有的省信托公司剩余债权 4,895,548.85 元、6,774,676.92 元，本公司拥有的省建设信托公司剩余债权 752,543.72 元转为对新设立的资产经营公司债权。

2010 年 4 月 16 日，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取得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000000155087 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据此，本公司将原计提的省信托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4,979,174.33 元、省建设信托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49,589.79 元予以转回。截止

2010 年末，本集团账面应收省信托公司 11,670,225.77 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670,225.77 元；应收省建设信托公司 752,543.72 元，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52,543.72 元。2021 年，经本公司清理将 2006 年川建信托存款结息 1,803.84 元转入省建设信托公司，并全额计提坏账。

根据省信托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9 月 1 日、2015 年 5 月 28 日、2017 年 5 月 15 日、2018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债权人会议第一次/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全体会议和 2020 年 5 月 6 日、2021 年 7 月 6 日下发的各债权人单位通知，依据省信托公司债务清收情况和资金状况对债权人进行了部分支付，截至本年末，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收回该债权本金总额的 49.52%，即 5,778,834.39 元（本公司 2,424,166.13 元、蜀海公司 3,354,668.26 元），相应累计转回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5,778,834.39 元，其中：1）2014 年按各债权人与省信托公司签署的《债务处置协议书》确定的剩余债权本金总额的 20%进行了第一次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收回债权 2,334,045.15 元，相应转回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2,334,045.15 元；2）2015 年按各债权人单位剩余债权本金的 20%进行第二次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收回债权 1,867,236.13 元，相应转回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1,867,236.13 元；3）2017 年按各债权人单位剩余债权本金的 5%进行第三次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收回债权 373,447.22 元，相应转回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373,447.22 元；4）2018 年按各债权人单位剩余债权本金的 8%进行第四次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收回债权 567,639.79 元，相应转回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567,639.79 元；5）2020 年按各债权人剩余债权本金的 5%进行第五次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收回债权 326,392.87 元，相应转回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326,392.87 元。6）2021 年按各债权人剩余债权本金的 5%进行第六次支付，本公司及子公司合计收回债权 310,073.23 元，相应转回以前年度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310,073.23 元。

⑤为成乐公司与新华亚太（深圳）公司筹建东禾成乐公司（迄今未成立）发生的相关费用，2009 年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⑥2002 年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光华办事处（简称省信托光华办事处）公告机构行政解散（破产）清算，公司于 2002 年将该存款本息 11,168,564.32 元转入“其他应收款”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2005 年根据撤销省信托公司光华办事处清算组的“债权确认书”确认历年应收利息 86,250.00 元，2005 年已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2018 年 8 月 6 日，本公司收到撤销省信光华办事处清算组支付的债务清偿款 10,563,314.00 元，转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 10,563,314.00 元。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6,561.46		196,561.46	196,561.46		196,561.46
在途物资	45,980,982.63		45,980,982.63	27,579,176.15		27,579,176.15
库存商品	16,891,515.29		16,891,515.29	21,863,043.80		21,863,043.80
开发产品				1,010,435,420.50	49,645,236.82	960,790,183.68
开发成本				1,593,923,519.66		1,593,923,519.66
合计	63,069,059.38		63,069,059.38	2,653,997,721.57	49,645,236.82	2,604,352,484.75

注：本公司于本年内处置了房地产业务板块，相应造成存货年末余额大幅下降。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房地产开发产品	49,645,236.82			442,403.83	49,202,832.99	
合计	49,645,236.82			442,403.83	49,202,832.99	

本年因成本结转而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442,403.83 元；因处置房地产业务板块转出剩余存货跌价准备 49,202,832.99 元。

(3). 开发成本（房地产）项目明细如下：

①土地开发（拟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预计开工时间	预计投资额（万元）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北城时代项目	待定	227,915.71	626,680,713.00		

②房屋开发（在建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本批竣工时间	预计投资额（万元）	年初账面余额	年末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北城时代二期(B地块)	2020年	2023年	209,807.85	441,012,407.91		
北城时代二期(C地块)	2019年	2022年	104,639.21	483,329,352.18		
仁寿鸿瑞国际广场(2013-38#)	2020年	2021年	8,600.00	42,901,046.57		
小计				967,242,806.66		

③已完工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最近一年的竣工时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跌价准备
北城时代一期	2017年	159,031,867.54		159,031,867.54		
北城时代二期(A地块)	2020年	851,403,552.96		851,403,552.96		
小计		1,010,435,420.50		1,010,435,420.50		

*其中：本年因交付商品房确认收入成本而结转已完工开发产品 508,362,024.87 元，因处置房地产业务板块而其他减少 502,073,395.63 元。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砂石采购 中标项目 履约保证金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合计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T/PPP 项目回购款	384,232,747.73	666,572,068.67
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政府补偿款	11,002,102.13	9,657,744.15
将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收回的 分期融资租赁款	1,382,359,259.49	1,018,471,921.03
合计	1,777,594,109.35	1,694,701,733.8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是从长期应收款报表项目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详见附注七、16 之相关说明。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及预交红字余额	82,489,063.56	143,141,258.38
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增量成本）*		17,040,274.82
合计	82,489,063.56	160,181,533.20

*本集团为签订商品房销售合同而支付给销售代理机构的佣金可以被销售对价覆盖，因此，本集团将相关金额资本化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在相关收入确认时进行摊销（预计在未来一年摊销）；其中：本年因确认商品房销售收入时摊销的合同取得成本 12,542,226.32 元，因处置房地产业务板块而其他减少 4,498,048.50 元。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长期应收补偿款：						
①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政府	3,350,612.44		3,350,612.44	14,352,714.57		14,352,714.57
BT/PPP 项目回购款：						
②仁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2,739,162.98		52,739,162.98	112,093,603.77		112,093,603.77
③仁寿县重点交通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	330,585,341.15		330,585,341.15	232,657,635.64		232,657,635.64
④四川资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34,800,227.11		34,800,227.11	34,800,227.11		34,800,227.11 4.75%
⑤资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17,624,548.59		717,624,548.59	751,172,922.82		751,172,922.82 5.88%
⑥芦山县交通运输局	8,057,529.00		8,057,529.00			
融资租赁分期回款：						
融资租赁款	1,472,115,970.11	52,359,135.62	1,419,756,834.49	1,295,150,790.20		1,295,150,790.20 4.93%-9.84%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208,431,121.50		-208,431,121.50	-218,123,523.40		-218,123,523.40
合计	2,619,273,391.38	52,359,135.62	2,566,914,255.76	2,440,227,894.11		2,440,227,894.11

①根据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城北公司”）与新都区人民政府（简称“乙方”）、成都市交通委员会（简称“丙方”）于 2006 年 12 月 29 日签订的协议书，甲方停止对城北出口大件公路高笋塘至三河场段的通行车辆收取通行费，乙方以财政资金对甲方债务以每年等额的方式进行补偿，直至甲方债务本息结清为止。乙方从 2007 年 1 月起每年 6 月 30 日前以等额 1,300 万元向甲方支付补偿费，支付年限为 17 年，第 17 年支付尾款 380.21 万元。2007 年 2 月 26 日，经四川省交通厅、省物价局[川交发（2007）9 号]《关于城北出口高笋塘至三河场段公路停止收取车辆通行费有关事宜的批复》，城北出口大件公路高笋塘至三河场段于 2006 年 12 月 31 日停止收取车辆通行费。为此，城北公司于 2007 年将城北大件路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暂估摊余成本 91,361,566.19 元从无形资产中转出，再根据成都市审计局 2007 年第 16 号审计报告确定的城北大件路竣工决算数调整后，城北大件路

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摊余成本为 82,200,631.81 元，全部转入“长期应收款—新都区政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采用实际利率，按摊余成本计量。城北公司根据与新都区政府签订的上述合同中各期收款额及城北大件路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摊余成本 82,200,631.81 元计算，该长期应收款的实际利率约为 13.92%。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城北公司共收到新都区政府大件路补偿费 195,000,000.00 元，其中本金为 67,847,917.24 元，利息收入为 127,152,082.76 元，冲减收回本金数后“长期应收款—新都区政府”余额为 14,352,714.57 元；城北公司将长期应收款余额中 202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回的本金 11,002,102.13 元重分类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重分类后“长期应收款—新都区政府”余额为 3,350,612.44 元。

②2014 年 1 月 28 日，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寿蜀南公司”）与仁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签订《仁寿县高滩水体公园、天府仁寿大道建设工程等项目投资建设合同》，项目包括高滩水体公园、高滩水库片区道路、中央商务大道景观工程、天府仁寿大道、陵州大道下穿隧道及仁寿大道扩建工程等工程建设项目，项目概算总投资合计约人民币 24.72 亿元（最终以财政评审价格为准，不含征地拆迁和前期费用，征地拆迁等相关前期工作及费用均由招商人完成）。后为降低投资风险，加快投资回款进度，经仁寿蜀南公司与仁寿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协商，双方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签订了《投资建设合同书<补充协议>》，就原合同投资金额与投资项目达成如下补充协议：调减高滩水体公园绿化景观工程及其内部道路工程、天府仁寿大道建设工程 G213 至仁寿城区段工程，总计减少投资约人民币 13.34 亿元，项目概算总投资金额由约人民币 24.72 亿元变更至约人民币 11.38 亿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仁寿蜀南公司已完成工程投资额 503,912,061.14 元，按合同约定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为 691,817,578.38 元，累计已收回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 612,352,200.00 元，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余额为 79,465,378.38 元。本年末仁寿蜀南公司将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应收回的本金 26,726,215.40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重分类后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余额为 52,739,162.98 元。

③2015 年 6 月 10 日，仁寿蜀南公司与仁寿县重点交通建设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签订《天府仁寿大道清水至三绕段建设项目投资建设合同》，建设天府仁寿大道清水至三绕段建设项目，预算总投资合计约 5.00 亿元（最终以财政评审价格为准，不含征拆和前期费用，投资金额已包含在②所述变更后的总投资金额中）。该项目已于 2019 年完成建设，本年末仁寿蜀南公司将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应收回的本金 238,039,991.38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重分类后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余额为 330,585,341.15 元。

④2016 年 1 月 28 日，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南公司”）与四川省资阳市开发项目投资有限公司、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四川交投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四川蜀工高速公路机械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建设公司”）签订《资阳市城南大道成渝高速公路接口工程项目管理协议》，建设资阳市城南大道成渝高速公路接口工程项目，预算总投资约 17,171.00 万元（暂定为概算投资总额，最终以审计审定的项目结算价为准）。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蜀南公司已完成工程投资额 119,912,246.00 元，按照合同约定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为 147,697,923.10 元，累计已收款 110,000,000.00

元，年末蜀南公司将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应收回的 2,897,695.99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重分类后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余额为 34,800,227.11 元。

⑤资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下简称“甲方”）与蜀南公司、交通建设公司及四川蜀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蜀南公司联合体 1）于 2017 年 5 月 17 日签订《娇子大道西沿线建设及娇子大道综合整治 PPP 项目合同》，约定由乙方与甲方委托的资阳市诚兴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在资阳市共同出资成立的项目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建设、运营及维护，项目合同合作期为 14 年（含建设期及运营维护期，其中娇子大道西沿线建设子项建设期 2 年、运营维护期 12 年/娇子大道综合整治建设期 1 年、运营维护期 13 年），该项目预算总投资 7.88 亿元（其中娇子大道西沿线建设 5.9 亿元（含征地拆迁费 2.3 亿元）、娇子大道综合整治 1.98 亿元，暂定为概算投资总额，最终以审计审定的项目结算价为准）。同日，项目公司（即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南诚兴公司”）与甲方及蜀南公司联合体 1 签订《娇子大道西沿线建设及娇子大道综合整治 PPP 项目合同》的补充协议，约定由蜀南诚兴公司负责该项目的建设、运营及维护和移交，同意蜀南诚兴公司承接上述合同项目下蜀南公司联合体 1 的所有权利义务，以及上述合同已经明确应由乙方享有和承担的所有权利义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蜀南诚兴公司累计已投入项目征地拆迁投资及工程建设款 784,489,334.86 元，按照合同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为 936,178,093.55 元，累计已收款 101,984,700.00 元。年末蜀南诚兴公司将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应收回的 116,568,844.96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重分类后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余额为 717,624,548.59 元。

⑥芦山县交通运输局与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南公司联合体 3”）于 2021 年 1 月签订《芦山县龙门至宝盛至大川旅游公路工程 PPP 项目(第二次)合同》，约定芦山县交通运输局指定芦山县投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与蜀南公司联合体 3 共同出资成立项目公司，即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芦山蜀南公司”），负责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等工作；项目合作期限为 16 年(含 3 年建设期)，该项目预算总投资 3.7 亿元(暂定为概算投资总额，最终以审计审定的项目结算价为准)。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芦山蜀南公司累计已投入项目工程建设款 8,057,529.00 元，应收工程款及投资回报款余额为 8,057,529.00 元。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2,359,135.62			52,359,135.6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52,359,135.62			52,359,135.6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24,175,627.33			10,415,891.28			7,892,049.47				126,699,469.14	
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1)	5,204,178.35			1,156,193.21							6,360,371.56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494,816.84			614,100.76							4,108,917.60	
小计	132,874,622.52			12,186,185.25			7,892,049.47				137,168,758.30	
二、联营企业												
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7,467,001.91			7,909,754.92			578,888.23				144,797,868.60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75,125,260.94			17,143,459.09			16,483,928.85				75,784,791.18	

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2)									0.00	
四川大学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有限公司 3)	4,450,000.00								4,450,000.00	8,951,683.18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	5,051,045.62			1,945,155.43			45,941.06	-284,981.62	6,665,278.37	
成都交投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5)	72,085,026.12			1,218,506.37					73,303,532.49	
小计	294,178,334.59			28,216,875.81			17,108,758.14	-284,981.62	305,001,470.64	8,951,683.18
合计	427,052,957.11			40,403,061.06			25,000,807.61	-284,981.62	442,170,228.94	8,951,683.18

其他说明

1) 2021 年 12 月 17 日, 建信(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投资公司”)与本公司之子公司蜀海公司签订《产权转让合同》, 约定将建信投资公司持有的成都成渝建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 股权以人民币 1,000.1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蜀海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该项股权转让工作尚未完成, 成都成渝建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仍处于本公司和建信投资公司共同控制管理的状态。2022 年 1 月 25 日, 成都成渝建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更名为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渝私募基金”), 并完成上述股权变更登记。

2) 2021 年度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实现净利润-471,909.08 元，按照城北公司持股 32.40% 计算，本年应当减少长期股权投资 152,898.54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相关规定，城北公司已将对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至零，同时未确认的超额亏损金额为 890,869.76 元，单独备查登记。

3) 该公司已停业，2003 年蜀海公司在扣除应归还其 445.00 万元的借款后，对剩余投资账面价值 8,951,683.18 元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4) 本公司之子公司蜀海公司投资的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实施增资扩股，蜀海公司放弃了本次增资机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蜀海公司持有的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由年初的 50% 被动稀释到 40%。

5) 2021 年 10 月 21 日，成都交投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1% 与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 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成渝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成都交投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基于此变化，本公司对该股权投资由合营企业变更为联营企业列报。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	89,526,416.16	107,593,494.12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5,660,000.00	105,330,000.00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公司	3,620,000.00	4,740,000.0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2		
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原四川交投实业有限公司)*3		40,080,000.00
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3		11,350,000.00
成都城北高速交通加油站有限公司	10,250,000.00	12,790,000.00
合计	449,056,416.16	281,883,494.12

本集团的权益工具投资是本公司及子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投资，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规定，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1*是本公司与子公司蜀海公司合计持有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期末股票（股票持股数量为 26,965,788 股、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收盘价为 3.32 元/股）；

2*是本公司基于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目前仍处于前期重大经营风险化解过程中，本年末该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为 0.00 元；

3*2021 年 12 月，本公司将对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蜀道服务集团”）和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地产”）的投资，分别以 5,394.01 万元和 1,663.56 万元的交易对价，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予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等股权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本公司本年终止确认对蜀道服务集团和交投地产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应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 21,739,345.00 元转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情况外，本集团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也无留存收益由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的情形。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62,815.48	20,129,919.07			详见（1）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5,660,000.00			同上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公司		1,120,000.00			同上	
四川信托投资公司		-29,286,764.12			同上	
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349,085.00	同上	本年处置
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				1,390,260.00	同上	本年处置
成都城北高速交通加油站有限公司	1,330,000.00	9,870,000.00			同上	
合计	6,992,815.48	247,493,154.95		21,739,345.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1,787,414.29		81,787,414.29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7,695,710.77		37,695,710.7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7,695,710.77		37,695,710.77
4.期末余额	44,091,703.52		44,091,703.5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7,633,564.38		47,633,564.38
2.本期增加金额	2,778,572.26		2,778,572.26
(1) 计提或摊销	2,778,572.26		2,778,572.26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21,821,388.05		21,821,388.0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1,821,388.05		21,821,388.05
4.期末余额	28,590,748.59		28,590,748.5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500,954.93		15,500,954.93
2.期初账面价值	34,153,849.91		34,153,849.91

其他转出：外部单位于本年停止租赁，本公司拟将该物业出租给本公司之子公司使用，故将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固定资产列报。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56,606,926.05	597,042,472.20
固定资产清理		733,055.00
合计	656,606,926.05	597,775,527.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安全监控设备	通讯设备	收费设施	运输设备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45,023,292.54	66,465,122.88	408,949,244.03	85,474,223.14	465,063,747.23	118,592,865.67	77,947,939.22	1,967,516,434.71
2.本期增加金额	5,889,632.01	3,944,852.74	12,098,841.87	6,025,142.66	139,735,649.66	3,689,924.05	30,008,694.50	201,392,737.49
(1) 购置	4,036,370.67	2,009,000.00	4,282,218.97	6,025,142.66		3,689,924.05	11,619,037.30	31,661,693.65
(2) 在建工程转入	1,853,261.34	1,935,852.74	7,816,622.90		102,184,956.68		18,389,657.20	132,180,350.86
(3) 合并增加								
(4) 其他*					37,550,692.98			37,550,692.98
3.本期减少金额	22,138,697.41		10,642,632.13	2,791,117.97	40,622,774.81	145,187.07	7,098,579.53	83,438,988.92
(1) 处置或报废	21,716,751.41		6,069,426.74	596,330.29	5,914,673.50	63,532.20	5,527,849.18	39,888,563.32
(2) 合并范围变更减少**				2,194,787.68	24,652,107.54	81,654.87	1,549,560.35	28,478,110.44
(3) 其他转出***	421,946.00		4,573,205.39		10,055,993.77		21,170.00	15,072,315.16
4.期末余额	728,774,227.14	70,409,975.62	410,405,453.77	88,708,247.83	564,176,622.08	122,137,602.65	100,858,054.19	2,085,470,183.2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72,402,083.17	51,448,045.17	199,981,482.74	60,292,792.22	268,433,091.68	66,495,650.89	51,420,816.64	1,370,473,962.51
2.本期增加金额	10,086,958.87	1,926,641.29	35,490,576.33	5,441,921.93	41,534,469.35	9,233,543.26	9,016,199.72	112,730,310.75
(1) 计提	10,086,958.87	1,926,641.29	35,490,576.33	5,441,921.93	19,713,081.30	9,233,543.26	9,016,199.72	90,908,922.70
(2) 合并增加								
(3) 其他					21,821,388.05			21,821,388.05

3.本期减少金额	21,410,611.03		8,542,195.12	2,584,701.87	15,053,171.45	122,772.90	6,627,563.66	54,341,016.03
(1) 处置或 报废	21,001,323.41		5,116,971.21	511,929.50	4,750,905.89	61,626.24	5,363,066.99	36,805,823.24
(2) 合并范 围变更减少				2,072,772.37	4,341,719.08	61,146.66	1,243,961.77	7,719,599.88
(3) 其他转 出*	409,287.62		3,425,223.91		5,960,546.48		20,534.90	9,815,592.91
4.期末余额	661,078,431.01	53,374,686.46	226,929,863.95	63,150,012.28	294,914,389.58	75,606,421.25	53,809,452.70	1,428,863,257.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 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7,695,796.13	17,035,289.16	183,475,589.82	25,558,235.55	269,262,232.50	46,531,181.40	47,048,601.49	656,606,926.05
2.期初账面价值	72,621,209.37	15,017,077.71	208,967,761.29	25,181,430.92	196,630,655.55	52,097,214.78	26,527,122.58	597,042,472.20

*其他是以前年度暂估金额与本年工程决算金额差异冲回形成-145,017.79 元，及本年外部单位停止租赁，本公司拟将该物业出租给本公司之子公司使用，故将该部分投资性房地产转入固定资产，相应原值 37,695,710.77 元、累计折旧 21,821,388.05 元。

**合并范围变更减少是本公司本年处置子公司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造成。

***其他转出是本公司积极响应成都市东西轴线市政工程建设，将本公司所属的成渝高速公路原成都收费站、龙泉收费站迁移至新收费站地址，相关原成都收费站、龙泉收费站资产从固定资产转出至无形资产高速公路经营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清理其他设备		733,055.00
合计		733,055.00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335,385.31	124,684,332.08
工程物资		
合计	20,335,385.31	124,684,332.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遂广遂西养护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109,885,589.72		109,885,589.72
加油站资产改扩建项目	777,094.34		777,094.34	447,046.78		447,046.78
天府新区永兴服务区物流基地项目	16,836,951.18		16,836,951.18	14,351,695.58		14,351,695.58

成乐-眉山服务区肯德基餐厅装修费	1,091,265.22		1,091,265.22		
江家板房（成都收费站房）更新改造	1,630,074.57		1,630,074.57		
合计	20,335,385.31		20,335,385.31	124,684,332.08	124,684,332.0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遂广遂西养护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109,885,589.72	8,474,709.45	118,360,299.17		
加油站资产改扩建项目	447,046.78	20,209,945.09	315,628.19	19,564,269.34	777,094.34
天府新区永兴服务区物流基地项目	14,351,695.58	2,485,255.60			16,836,951.18
超限检测系统建设		2,397,666.14	2,397,666.14		
成乐-眉山服务区肯德基餐厅装修费		2,875,160.42		1,783,895.20	1,091,265.22
成雅零公里处情报板改造建设		2,095,867.91	2,095,867.91		
光缆在线监测系统		1,935,852.74	1,935,852.74		
江家板房（成都收费站房）更新改造		1,630,074.57			1,630,074.57
石象湖站智能管理试点		1,620,980.35	1,620,980.35		
收费站计重设备改造建设		1,911,214.59	1,911,214.59		
其他零星工程汇总		3,542,841.77	3,542,841.77		
合计	124,684,332.08	49,179,568.63	132,180,350.86	21,348,164.54	20,335,385.31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主要是加油站资产改扩建项目转入无形资产 19,564,269.34 元，肯德基餐厅装修费用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1,783,895.20 元。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及其他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45,869,303.23	50,720,004.38	196,589,307.61
2.本期增加金额		19,663,480.55	19,663,480.55
3.本期减少金额		3,945,923.39	3,945,923.39
4.期末余额	145,869,303.23	66,437,561.54	212,306,864.7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330,927.94	22,194,168.37	50,525,096.31
2.本期增加金额	14,165,356.77	14,960,148.17	29,125,504.94
(1)计提	14,165,356.77	14,960,148.17	29,125,504.94
3.本期减少金额		2,153,257.94	2,153,257.94
(1)处置		2,153,257.94	2,153,257.94
4.期末余额	42,496,284.71	35,001,058.60	77,497,343.3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3,373,018.52	31,436,502.94	134,809,521.46
2.期初账面价值	117,538,375.29	28,525,836.01	146,064,211.30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软件等	青龙场立交桥收费经营权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	加油站经营权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无形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80,847,780.96	10,206,047.27	131,576,333.28	34,840,858,433.69	90,177,768.81	2,495,215.84	36,056,161,579.85
2.本期增加金额		1,102,095.64		2,594,981,875.10	19,564,269.34		2,615,648,240.08
(1)购置		1,102,095.64					1,102,095.64
(2)投资建设				2,589,725,152.85	19,564,269.34		2,609,289,422.19
(3)其他				5,256,722.25			5,256,722.25
3.本期减少金额		718,024.73					718,024.73
(1)处置							
(2)合并范围变更减少		718,024.73					718,024.73
4.期末余额	980,847,780.96	10,590,118.18	131,576,333.28	37,435,840,308.79	109,742,038.15	2,495,215.84	38,671,091,795.2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15,968,349.44	8,849,167.21	105,068,116.32	7,473,104,803.20	36,135,132.83	2,495,215.84	8,341,620,784.84
2.本期增加金额	32,610,756.12	977,181.70	6,662,054.32	782,770,966.35	7,394,985.58		830,415,944.07
(1)计提	32,610,756.12	977,181.70	6,662,054.32	782,770,966.35	7,394,985.58		830,415,944.07
(2)其他							

3.本期减少 金额		458,971.95					458,971.95
(1)处置							
(2)合并 范围变更减少		458,971.95					458,971.95
4.期末余额	748,579,105.56	9,367,376.96	111,730,170.64	8,255,875,769.55	43,530,118.41	2,495,215.84	9,171,577,756.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2,268,675.40	1,222,741.22	19,846,162.64	29,179,964,539.24	66,211,919.74		29,499,514,038.24
2.期初账面价值	264,879,431.52	1,356,880.06	26,508,216.96	27,367,753,630.49	54,042,635.98		27,714,540,795.0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021 年度确认为损益的无形资产的折旧和摊销额为 830,415,944.07 元（上年金额：800,118,377.44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构成如下

高速公路特许经营权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值	账面价值	原值	账面价值
成渝高速公路经营权	4,274,425,083.73	1,030,269,881.49	4,269,080,331.48	1,230,572,150.10
成雅高速公路经营权	3,066,099,790.05	1,378,571,161.68	3,066,099,790.05	1,525,653,647.88
成乐高速公路经营权	1,480,336,778.98	620,304,311.09	1,480,336,778.98	692,553,478.25
成乐高速扩容建设项目*	7,291,521,812.64	7,291,521,812.64	5,006,841,243.42	5,006,841,243.42
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权	265,976,100.76	30,901,154.56	265,976,100.76	44,120,051.08
成仁高速公路经营权	7,676,766,276.20	6,290,483,131.15	7,675,588,922.20	6,469,970,363.73
遂广遂西高速公路经营权	12,061,680,895.69	11,218,879,515.89	12,242,573,524.31	11,563,680,953.54
成邛雅高速公路经营权**	1,319,033,570.74	1,319,033,570.74	834,361,742.49	834,361,742.49
合计	37,435,840,308.79	29,179,964,539.24	34,840,858,433.69	27,367,753,630.49

*根据四川省发改委《关于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核准的批复》（川发改基础〔2017〕244号）批复，该项目路线全长约138.4公里，其中起点至青龙场段约41.51公里采用新线方案扩容，青龙场至乐山辜李坝段约85.55公里采用原路加宽扩容（含试验段里程约28公里），新建乐山城区过境约11.36公里。该项目为政府和社会资本（PPP）合作项目，经交通运输部（交规划函〔2017〕586号）核定该项目估算总投资为221.60亿元。由于项目在建，尚未开始摊销。

**根据四川省发改委《关于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项目核准的批复》（川发改基础〔2020〕157号）批复，该项目路线全长约42公里，全线采用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项目起于新津县邓双镇文山村附近，接在建成乐高速公路扩容建设项目，经新津县永兴场、天府新区邛崃产业园区、牟礼镇、固驿镇、宝林镇、临邛镇、临邛工业园区，止于孔明乡东侧陶家附近，接邛名高速公路。四川省人民政府授权该项目按照BOT方式建设，项目估算总投资约86.85亿元。由于项目在建，尚未开始摊销。

注：针对成乐高速扩容建设工程项目和天邛高速公路建设工程项目，本集团于2021年1月1日开始执行财政部于2021年2月2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

(4). 土地使用权构成如下

土地使用单位名称	年末原值	年初原值	备注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325,437,669.19	325,437,669.19	作价入股及出让①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雅分公司	341,192,713.84	341,192,713.84	租赁②

土地使用单位名称	年末原值	年初原值	备注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78,029,109.32	78,029,109.32	租赁②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15,805,013.61	215,805,013.61	租赁③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98,975.00	3,098,975.00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7,284,300.00	17,284,300.00	
合计	980,847,780.96	980,847,780.96	

①主要为根据原国家土地管理局[国土批（1997）85号]《关于成渝高速公路四川段股份制改造地价评估结果确认和土地使用权处置的批复》，将成渝高速公路使用的国有划拨土地28宗，土地面积11,450,405.5平方米，作价321,046,571.00元投入本公司，折为国家股。

②土地使用权原值为竣工决算公路土地成本。2007年12月7日，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川国土资函（2007）1638号]《关于四川成渝公司发行A股处理H股土地遗留问题涉及成雅高速公路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同意公司的成雅高速公路土地按成雅高速公路经营年限的剩余年限22.34年采用租赁方式进行有偿使用，金额为888.66万元/年（年平均静态租金），租金五年保持不变，今后实际缴纳的年租金根据市场状况适时进行动态调整；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川国土资函（2007）1639号]《关于四川成渝公司发行A股处理H股土地遗留问题涉及城北出口高速公路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同意公司子公司成都市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土地按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经营年限的剩余年限16.83年采用租赁方式进行有偿使用，金额为258.22万元/年（年平均静态租金），租金五年保持不变，今后实际缴纳的年租金根据市场状况适时进行动态调整。2007年12月12日，本公司、城北出口公路公司按照上述批准内容，分别与四川省国土资源厅签订了编号为5100川（2007）租赁合同第002和003号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根据上述合同，成雅高速公路、城北出口高速公路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分别为22.07年、16.58年，各年租金与上述函件批准一致。

③土地使用权原值主要为原竣工决算公路土地成本223,041,663.39元减去2003年被乐山市土地储备中心收回的辜李坝立交附属配套设施土地成本5,343,800.00元以及2003年被夹江国土局收回的土地成本944,640.00元和2012年至2013年减少的原值1,302,860.78元之和的差值215,450,362.61元。竣工决算公路土地成本入账价值为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竣工决算投资额中应确认为无形资产的交通基本建设项目成本。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竣工决算投资额经四川省财政厅[川财建函（2007）9号]《关于成乐高速公路竣工决算有关问题的复函》和四川省交通厅[川交函（2007）610号]《关于成都至乐山高速公路竣工财务决算的批复》批复同意。2007年9月20日，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川国土资函（2007）1234号]《关于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收购成乐公司土地估价报告备案和批准土地资产处置方案的函》同意上述土地自2007年10月至2029年12月采用租赁方式进行有偿使用。土地租金计算方式为土地出让价与划拨地价的差值除以成乐高速公路经营年限的剩余期间22.34年，金额为515.87万元/年（年平均静态租金），实际缴纳的年租金根据市场状况适时进行动态调整。首年租赁金在公司收购成乐公司全部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日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支付。以后每年租赁金由成乐公司在每年第6个月内支付。

(5) 成仁高速公路收费权、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收费权、成乐高速公路收费权、成邛雅高速公路经营权已用于借款质押，详见附注七、82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加油站资产改良支出	23,915,058.50		4,032,776.28	2,268,671.97	17,613,610.25
装修改造费	5,957,759.93	3,773,040.78	2,044,635.28		7,686,165.43
加油站及房屋租金	109,923.83		109,923.83		
合计	29,982,742.26	3,773,040.78	6,187,335.39	2,268,671.97	25,299,775.68

其他减少金额，系成渝高速龙泉站上下行加油站搬迁拆除减少。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359,135.62	13,089,783.91		
递延收益	135,949,531.37	22,931,469.03	167,809,159.77	28,664,047.57

暂估成本尚未获取票据 纳税调增	33,945,266.73	5,091,790.01	33,527,145.19	5,029,071.78
合计	222,253,933.72	41,113,042.95	201,336,304.96	33,693,119.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 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 价值变动	233,678,154.95	35,398,243.90	21,505,232.91	4,657,398.10
无形资产中已作纳税扣 除的公路经营权	5,837,240.33	875,586.05	9,105,231.83	1,365,784.77
分期收款导致的应纳税 所得额			6,297,742.36	1,574,435.59
丧失原子公司控制权时 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 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 行重新计量	13,815,000.00	2,072,250.00	13,815,000.00	2,072,250.00
合计	253,330,395.28	38,346,079.95	50,723,207.10	9,669,868.4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3,673,016.31	29,846,877.55
可抵扣亏损	511,179,170.75	490,795,282.38
合计	544,852,187.06	520,642,159.93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应收款项、永久性占地补偿款及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之暂时性差异。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度		145,731,571.79	
2022 年度	427,180,908.28	516,327,142.13	
2023 年度	431,144,028.66	475,526,764.42	
2024 年度	385,406,055.88	385,406,055.88	
2025 年度	399,789,633.64	440,189,595.31	

2026 年度	401,196,056.53		
合计	2,044,716,682.99	1,963,181,129.5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计超过一年以上的合同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增量成本）				18,227,158.16		18,227,158.16
砂石采购款*	182,985,096.00		182,985,096.00			
合计	192,985,096.00		192,985,096.00	28,227,158.16		28,227,158.16

其他说明：

*砂石采购款系根据于 2021 年 1 月签订《芦山县大川河景区旅游公路项目项目合同》，建设投资产生的应收款项将用于支付当地政府部门安排的砂石采购，期限为一年以上。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5,100,000.00	29,036,444.44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2,35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4,109.19	3,615,621.70
合计	65,184,109.19	2,382,652,066.14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外汇掉期交易	2,547,619.00	
合计	2,547,619.00	

其他说明：

于 2021 年末，本集团持有的衍生金融负债主要为以公允价值计价的外汇掉期交易衍生交易形成的负债。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54,271,059.41	1,199,372,328.70
1 年以上	534,281,404.28	736,846,121.44
合计	888,552,463.69	1,936,218,450.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7,405,088.56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成自泸高速公路建设征地安置拆迁工作双流指挥部	44,329,663.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成都市国土资源局锦江分局	34,332,400.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浙江省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632,805.6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攀枝花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7,346,934.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明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57,970.38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浙江中控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5,624,174.60	货款尚未结算
四川省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702,992.19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瑞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958,109.26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4,761,430.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深圳成谷科技有限公司	4,709,000.00	货款尚未结算
北京云星宇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33,593.04	货款尚未结算

四川志虹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253,574.39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4,839,348.36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042,641.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北京云星宇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3,649,345.80	货款尚未结算
广州铭创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3,172,440.00	货款尚未结算
中交基础设施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3,046,640.00	工程尚未完工结算
合计	418,298,150.1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地产项目预收款		814,771,473.82
其他预收款	47,339,951.14	39,614,731.53
合计	47,339,951.14	854,386,205.35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相关合同负债，根据流动性分别计入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房地产北城时代项目预收款	-814,771,473.82	项目交付结转和合并范围变化减少
合计	-814,771,473.8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6,857,778.70	749,711,406.50	758,257,469.99	228,311,715.2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60,655.25	118,318,691.94	118,916,427.72	2,962,919.47
三、辞退福利		338,469.40	338,469.4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40,418,433.95	868,368,567.84	877,512,367.11	231,274,634.68

本期减少金额中包括因合并范围变化转出仁寿置地丧失控制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 1,760,881.70 元。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5,375,985.99	558,489,405.47	567,296,582.75	216,568,808.71
二、职工福利费		47,437,258.31	47,437,258.31	
三、社会保险费	503,268.48	66,864,131.12	66,873,463.66	493,935.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5,201.49	61,972,201.85	61,980,626.32	186,777.02
工伤保险费	164,436.65	2,296,860.30	2,296,937.13	164,359.82
生育保险费	143,630.34	2,595,068.97	2,595,900.21	142,799.10
四、住房公积金	1,320,078.00	61,239,017.36	61,073,036.70	1,486,058.6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658,446.23	15,681,594.24	15,577,128.57	9,762,911.9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36,857,778.70	749,711,406.50	758,257,469.99	228,311,715.2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35,249.28	77,736,793.29	77,729,948.17	742,094.40
2、失业保险费	113,934.89	2,884,481.17	2,884,224.48	114,191.58
3、企业年金缴费	2,711,471.08	37,697,417.48	38,302,255.07	2,106,633.49
合计	3,560,655.25	118,318,691.94	118,916,427.72	2,962,919.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687,564.15	30,309,007.97
企业所得税	117,191,407.91	135,189,254.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92,190.26	-1,056,520.63
个人所得税	1,239,189.48	2,232,380.09
房产税	78,163.93	1,764,647.03

印花税	457,941.02	543,776.77
教育费附加	663,984.77	-855,990.71
副食品价格调控基金	-1,200.59	1,000.51
文化事业建设费	23,312.79	23,312.79
地方教育费附加	445,134.87	-571,891.79
代扣代缴税金及附加	825,328.59	845,898.83
土地增值税		9,471,248.01
耕地占用税		3,930,191.60
合计	150,103,017.18	181,826,315.01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9,433,775.65
其他应付款	536,773,675.49	932,373,564.63
合计	536,773,675.49	961,807,340.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应付子公司股东少数股东股利		29,433,775.65
合计		29,433,775.65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含投标及履约保证金及工程保留金等）	287,121,316.96	509,615,811.56
单位往来款等	166,886,458.14	110,711,239.49
代收代付通行费等	33,060,103.69	34,552,281.05
融资租赁款		73,063,818.41

代收代建工程款	19,240,050.00	135,050,000.00
其他	30,465,746.70	69,380,414.12
合计	536,773,675.49	932,373,564.6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6,494,685.78	工程保证金等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145,517.00	工程保证金等
乐山市交通运输局	16,829,622.00	代建工程款
四川川大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有限公司	11,450,960.00	暂借款
重庆化医控股(集团)公司	9,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成都青冶天顺建设有限公司	9,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8,474,487.50	代收代付通行费等
重庆能投渝新能源有限公司	8,400,000.00	履约保证金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政府浆洗街街道办事处	7,039,200.00	单位往来款等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79,420.00	保证金等
宏华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5,898,342.82	履约保证金
四川川投大健康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0	履约保证金
攀枝花公路建设有限公司	4,303,228.00	工程保证金等
江西省交通工程集团公司	4,220,257.28	工程保证金等
雅安交通开发公司	4,057,700.00	单位往来款等
邛崃市天际山水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简阳中冶雄州城市开发有限公司	3,953,484.00	单位往来款等
简阳市交通运输局	3,386,625.00	代建工程款
四川省公路规划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346,332.00	保证金等
四川川投燃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250,000.00	履约保证金
唐山瑞鑫液化气体有限公司	3,200,000.00	履约保证金
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工程保证金等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	工程保证金等
四川省酒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崇州市鼎兴实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312,429,861.38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6,494,685.78	1-5 年各年均有	工程保证金等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8,783,513.81	1 年以内, 2-3 年, 3-4 年	待清分结算通行费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145,517.00	2-3 年, 4-5 年及 5 年以上	工程保证金等
乐山市交通运输局	16,829,622.00	1-2 年	代建工程款
四川川大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有限公司	11,450,960.00	5 年及以上	单位往来款等

项目	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合计	230,704,298.59		

(4). 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536,773,675.49	932,373,564.63
其中：1年以上	405,306,065.65	523,855,382.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04,474,718.00	1,028,411,963.72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0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72,134,738.43	56,371,099.0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7,390,934.17	19,914,701.40
应付利息	59,109,317.79	59,241,593.60
合计	1,463,109,708.39	2,163,939,357.72

其他说明：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60,000,000.00	20,000,000.00
收费权质押借款*1	673,348,690.53	673,348,690.53
租赁应收款质押保理融资借款	571,126,027.47	335,063,273.19
合计	1,304,474,718.00	1,028,411,963.72

*1 年末余额 673,348,690.53 元，其中：1) 273,348,690.53 元是以“成都-自贡-泸州-赤水（川黔界）高速公路成都至眉山段”收费权作质押，本年按照还款计划将于未来一年偿还本金部分归类该项目列报；2) 400,000,000.00 元是以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遂宁至广安高速公路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为该项目银团贷款本息作质押担保，本年按照还款计划将于未来一年偿还本金部分归类该项目列报。

(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明细（单位：万元）

债券种类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万元）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转回）	年末金额
公司债券①	0.01	2016.6.17	5年	100,000.00	100,000.00		1,601.75		100,000.00	

①本公司于2016年6月17日发行了5年期2016年度第一期面值总额为10亿元公司债券，票

面年利率为3.48%，计息方式为附息式固定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本公司实际收到的认购款净额扣除支付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债券承销费（即每年按照票面金额的0.08%计算），实际利率为3.56%。该票据已于本年到期还本付息。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82,134,235.82	147,167,742.66
2021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及利息		
合计	82,134,235.82	147,167,742.66

*根据财政部（财会 201622 号）文件，将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等科目年末贷方余额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科目列示。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超短期融资券	0.01	2021.3.19	180天	40,000.00		40,000.00	591.78		40,000.00	
合计	/	/	/	40,000.00		40,000.00	591.78		40,000.00	

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发行了期限为 180 天的 2021 年度第一期面值总额为 4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票面年利率为 3%，到期还本付息；该超短期融资券已于本年到期还本付息。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4,002,295,695.17	11,945,552,225.31
抵押借款		82,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100,000,000.00	1,380,000,000.00
合计	17,102,295,695.17	13,407,552,225.3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利率%	币种	年末余额	借款条件
成自泸高速成都至眉山段项目之银团贷款	注 1	RMB	1,555,003,890.76	以成都-自贡-泸州-赤水（川黔界）高速公路成都至眉山段”项目（成仁高速）收费权作为质押
遂宁至广安高速公路项目之银团贷款	注 2	RMB	4,140,000,000.00	以遂广高速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作质押担保
遂宁至西充高速公路项目之银团贷款	注 2	RMB	2,670,000,000.00	以遂西高速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作质押担保
成都至乐山高速改扩建项目之银团贷款	4.41%	RMB	4,385,230,000.00	以成乐高速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作质押担保
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公路项目之银团贷款	3.92%	RMB	667,000,000.00	以天府新区至邛崃高速路收费权及其项下的全部收益作质押担保
租赁应收款质押保理融资借款	4.45%-6.40%	RMB	585,061,804.41	以应收租赁款保理融资质押借款
信用借款	3.4%-3.9%	RMB	3,100,000,000.00	
合计			17,102,295,695.17	

注 1：基准利率下调 10%，每 12 个月调一次；

注 2：2020 年 6 月 19 日至 2021 年 6 月 19 日期间，利率为 4.41%，往后为 LPR5Y 利率上调 25BP。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1,290,000,000.00	290,000,000.00
公司债券		
合计	1,290,000,000.00	29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期票据①	0.01	2014.07.17	5+5 年	30,000.00	29,000.00		1,827.00			29,000.00
中期票据②	0.01	2021.05.26	3+2 年	100,000.00		100,000.00	2,103.56			100,000.00

合计	/	/	/	130,000.00	29,000.00	100,000.00	3,930.56		129,000.00
----	---	---	---	------------	-----------	------------	----------	--	------------

①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7 日发行了 5+5 年期 2014 年度第一期面值总额为 3 亿元中期票据，票面年利率为 6.30%，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本公司实际收到的认购款净额扣除支付中国建设银行新华支行的中票承销费，实际利率为 6.35%。关于年限 5+5 年，即代表在第 5 年末附加本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公司将于中期票据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首日前的第 10 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上调本期中期票据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投资者有权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中期票据至 2024 年 7 月 18 日。2019 年 7 月 16 日，根据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投资人回售付息兑付提示单，投资者实际回售给本公司的中期票据为 1,000 万元，剩余 2.90 亿元将延续至 2024 年 7 月 18 日到期。

②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发行了 3+2 年期的 2021 年度第一期面值总额为 10 亿元中期票据，票面年利率为 3.49%，计息方式为付息式固定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还本。关于年限 3+2 年，即代表在第 3 年末附加本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本公司将于中期票据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投资者有权在投资者回售登记期内进行登记，将持有的本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中期票据至 2026 年 5 月 28 日。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土地使用权及其他	101,881,842.05	103,707,670.27
房屋建筑物	18,677,374.36	30,672,086.07
合计	120,559,216.41	134,379,756.34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专项应付款	1,790,000.00	1,790,000.00
关联方借款*	112,240,000.00	
融资租赁款	48,721,155.36	518,634.44
合计	162,751,155.36	2,308,634.44

其他说明：

关联方借款是子公司仁寿置地公司应付关联方交投地产之信用借款，随仁寿置地股权处置转出。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成都市高新区产业扶持资金	1,640,000.00			1,640,000.00	注(1)
科技项目立项经费	150,000.00			150,000.00	注(2)
合计	1,790,000.00			1,790,000.00	/

其他说明：

(1)是成都市高新区 2004 年对蜀海公司拟投资项目（四川江口水力发电厂）拨付的产业扶持资金 1,640,000.00 元，现该项目未启动；

(2)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拨付给本公司的科技项目立项经费，共计 150,000.00 元，现该项目未启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未决诉讼	2,635,818.78	766,981.46	合同纠纷诉讼
合计	2,635,818.78	766,981.46	/

51、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8,190,899.76		31,835,977.21	146,354,922.55	详见(2)*1至*5
合计	178,190,899.76		31,835,977.21	146,354,922.55	/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渔箭治超点补助*1	570,422.56			84,507.04		485,915.52	与资产相关
成雅高速新津东收费站加宽改造*2	9,931,304.48			1,103,478.24		8,827,826.24	与资产相关
内江新入城线玉王庙互通立交管养项目*3	54,369,383.01			8,054,723.48		46,314,659.53	与收益相关
成渝高速(龙泉段)上下行加油站搬迁*4	15,663,468.00		8,877,488.00			6,785,980.00	与资产相关
四川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补助资金*5	97,556,321.71			13,715,780.45		83,840,541.26	与资产相关
“天府人才计划”入选者资助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78,190,899.76		8,877,488.00	22,958,489.21		146,354,922.55	

*1 根据四川省交通厅（川交函[2006]273号）《关于下达国家1类治超检测站点建设任务的通知》，2009年公司收到渔箭治超点建设补助资金1,500,000.00元，2009年末渔箭治超点已完工转入固定资产，该补助从2010年开始在资产折旧期限内按17.75年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2 根据新津县交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津县交投公司）与成雅分公司签订的“成雅高速公路新津东（普兴）收费站加宽改造工程”协议书，由新津县交投公司一次性补助包干使用经费支付，成雅分公司负责组织实施，因此项工程系为新津县交通服务，新津县交投向成雅分公司补助该工程支出，工程费用以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交通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核造价为准（1,692万元）；成雅分公司根据工程完工时间对该补助从2014年9月开始以成雅高速公路剩余经营期限15.33年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3 因内江市新入城线道路在成渝高速 K2041+985 与成渝高速公路相交叉，为明确双方对该跨线桥养护管理责任及义务，公司与内江市政府签订《内江新入城玉王庙互通立交（成渝）管养协议》，由内江市政府将该工程项目移交给本公司免费使用，委托本公司营运和管养，移交管养时限：以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至成渝高速公路核定收费年限终止日止（2027 年 10 月 6 日）；在公司代管期间，内江市政府向公司支付代管费总额 1 亿元，由公司包干使用（2015 年至 2019 年每年补偿 2,000 万元，以后年度本公司通过内部调剂等措施，消化解决与上述代管事项相关的管养成本，内江市政府不再额外补偿费用）。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累计收到 9,536.86 万元补偿款（该 1 亿元管养费四川内江交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合计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等税款合计 463.14 万元，该税费应由本公司承担），对该补助款从实际收到时点起以成渝高速公路核定收费年限终止日（即剩余经营期限）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4 四川成渝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成渝分公司与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政府同安街道办事处就成渝高速(龙泉段)上下行加油站搬迁补偿事宜达成一致并签署了《东西城市轴线（东安新城段）项目涉及成渝高速(龙泉段)上下行加油站搬迁补偿协议》，搬迁补偿款项合计 18,785,802.00 元，已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收到该笔搬迁补偿款；对该补偿款项从新加油站搬入高洞停车区开始运营之日起开始摊销转入当期损益。

*5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川财建[2020]48 号）及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公司（川交投办[2020]187 号）对四川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补助资金的分配拨付，本集团 2020 年共计收到 133,422,205.00 元补助资金，对该补助款按收费站设施和相关收费系统按剩余使用年限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建工程尚未结算的预收工程款		77,810,000.00
房地产项目预收款		682,965,000.80
其他预收款	112,952,418.80	115,808,762.27
合计	112,952,418.80	876,583,763.07

注：房地产项目预收款变化是因本年房地产业务预计交房时间在一年以内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其他说明：

(1) 重要的预计一年以上结算的合同负债或其他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蓬溪县人民政府		42,810,000.00
遂宁金桥新区管理委员会		35,000,000.00
龙泉驿区交通运输局	12,915,716.23	15,634,814.38
四川绵南高速公司开发有限公司	3,236,702.57	3,373,947.89
广安市交通运输局	96,800,000.00	96,800,000.00
房地产项目预收款		682,965,000.80
合计	112,952,418.80	876,583,763.07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58,060,000						3,058,060,000
其中：每股面值人民币的A股	2,162,740,000						2,162,740,000
每股面值人民币的H股	895,320,000						895,32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43,349,695.85			1,843,349,695.85
其他资本公积	7,287,511.96		284,981.62	7,002,530.34
合计	1,850,637,207.81		284,981.62	1,850,352,226.1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变动原因：本公司之子公司蜀海公司投资的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进行增资扩股，蜀海公司放弃了本次增资机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蜀海公司持有的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股权比例由年初的 50% 下降到 40%；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会计类第 1 号》之 1-3 特殊事项下权益法的应用之意见，本集团对该笔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后，未发现存在减值损失，相应将相关股权稀释损失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借方。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621,867.81	212,172,922.04		30,740,845.80	182,295,676.24	-863,600.00	194,917,544.05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621,867.81	212,172,922.04		30,740,845.80	182,295,676.24	-863,600.00	194,917,544.05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621,867.81	212,172,922.04		30,740,845.80	182,295,676.24	-863,600.00	194,917,544.05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420,577.52	5,280,844.09	2,497,975.19	14,203,446.42
合计	11,420,577.52	5,280,844.09	2,497,975.19	14,203,446.4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安全生产费是根据财政部、国家安监总局联合发布《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件及财政部2009年6月11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要求的计提和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61,563,887.79	167,289,592.43		2,328,853,480.22
任意盈余公积	4,035,133,259.07	424,406,988.26		4,459,540,247.33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2,173,934.50		2,173,934.50
合计	6,196,697,146.86	593,870,515.19		6,790,567,662.0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其他：本公司于本年内处置了持有的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交投实业有限公司）和交投地产股权（账列其他权益工具），相应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21,739,345.00元转入留存收益，其中将累计利得的10%计入盈余公积。

60、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风险准备金	5,229,894.09	44,740,540.63		49,970,434.72

6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99,845,299.18	4,442,929,751.7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99,845,299.18	4,442,929,751.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8,591,672.10	674,472,807.71
其他	19,565,410.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67,289,592.43	118,161,400.0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424,406,988.26	258,771,013.19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4,740,540.63	4,238,246.99
应付普通股股利	244,644,800.00	336,386,6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06,920,460.46	4,399,845,299.18

其他：本公司于本年内处置了持有的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四川交投实业有限公司）和交投地产股权（账列其他权益工具），相应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 21,739,345.00 元转入留存收益，其中将累计利得的 90% 计入未分配利润。

应付普通股股利：2020 年度利润分配已经 2021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总股本 3,058,0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08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44,644,800.00 元（含税），已于 2021 年 6 月、7 月分派实施。

6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051,099,555.34	6,684,065,372.54	5,404,508,660.68	3,455,266,365.03
其他业务	44,341,161.46	62,204,797.65	54,513,714.49	57,501,225.31
合计	9,095,440,716.80	6,746,270,170.19	5,459,022,375.17	3,512,767,590.34

本年主营业务收入较上期增加 36.47 亿，上升 67.47%，主要是 1)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收费公路免收车辆通行费所致；2020 年 2 月 15 日，交通运输部发布《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免收收费公路车辆通行费的通知》，免收通行费的时间范围从 2020 年 2 月 17 日零时起，至疫情防控工作结束。2020 年 4 月 28 日，交通运输部发布《关于恢复收费公路收费的公告》，自 2020 年 5 月 6 日零时起恢复收费；2) 本年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之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将本集团投资的成乐高速扩容建设工程项目和天邛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等确认的建造服务收入。

(2).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业	3,491,988,266.85	1,764,268,520.41	3,021,016,954.86	1,684,106,389.40
建造服务收入*	2,569,242,776.50	2,569,242,776.50		
租赁业	217,621,496.49	106,153,066.31	185,073,326.18	91,364,315.32
销售业	1,903,703,020.33	1,657,124,750.09	1,535,785,476.50	1,311,583,779.97
BT/PPP 项目收入	185,768,369.95	99,029,419.67	132,293,753.32	1,218,727.31
房地产业务	670,325,797.68	473,075,394.42	497,636,027.06	362,684,862.81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其他收入	12,449,827.54	15,171,445.14	32,703,122.76	4,308,290.22
合计	9,051,099,555.34	6,684,065,372.54	5,404,508,660.68	3,455,266,365.03

*此等建造服务收入是本集团投资的成乐高速扩容建设工程项目和天邛高速公路建设项目等，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之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确认的建造服务收入。

(3).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车辆通行费*	3,491,988,266.85	1,764,268,520.41	3,021,016,954.86	1,684,106,389.40
建造服务	2,569,242,776.50	2,569,242,776.50		
公路沿线广告区位租赁	17,101,180.64	7,248,872.80	14,818,305.29	5,742,399.05
房屋租赁	2,061,009.57	650,954.28	725,818.43	607,085.28
融资租赁收入	198,459,306.28	98,253,239.23	169,529,202.46	85,014,830.99
服务区经营	76,027,035.67	56,814,545.61	32,489,351.13	28,180,977.94
能源销售	1,790,523,061.71	1,564,670,950.51	1,461,164,572.57	1,240,694,675.25
商品销售收入	37,152,922.95	35,639,253.97	42,131,552.80	42,708,126.78
BT/PPP 工程项目收入	185,768,369.95	99,029,419.67	132,293,753.32	1,218,727.31
房地产销售收入	670,325,797.68	473,075,394.42	497,636,027.06	362,684,862.81
其他收入	12,449,827.54	15,171,445.14	32,703,122.76	4,308,290.22
合计	9,051,099,555.34	6,684,065,372.54	5,404,508,660.68	3,455,266,365.03

*1) 2010 年 2 月 3 日，城北出口公路公司与成都市交通委员会签署《协议书》，协议约定：城北出口公路公司停止对城北出口三环路匝道的通行车辆收取通行费，成都市交通委员会以交通计划资金对城北出口公路公司进行通行费补偿。补偿标准为：成都市交通委员会从 2010 年起以 180.00 万元为基数，按年均 8.00% 增长率确定增长系数向城北出口公路公司支付通行费补偿费，支付年限以剩余收费年限为准（截止 2024 年 12 月）。2) 2020 年 12 月 10 日，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成渝分公司与成都市交通运输局签署《成都市东西城市轴线涉成渝高速公路通行费统缴费用支付协议》，协议约定：成都市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统缴成渝高速公路起点至龙泉段 19 公里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统缴期限为自还建成都主线收费站建成通车启用日零时起至成渝高速公路起点至龙泉段 19 公里收费批复的终止期止，统缴价款标准为成都市交通运输局按每年人民币 4,000 万元向成渝分公司支付统缴费用，不足一年的部分按日历天折算价款。

(4).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收费路桥	城市运营	能源投资	金融投资	合计
商品类型	6,098,115,717.20	1,005,010,890.31	1,792,919,132.59	199,394,976.70	9,095,440,716.80
其中：车辆通行费	3,491,988,266.85				3,491,988,266.85
建造服务	2,569,242,776.50				2,569,242,776.50
资产租赁		19,162,190.21			19,162,190.21
融资租赁				198,459,306.28	198,459,306.28
服务区经营		76,027,035.67			76,027,035.67
能源销售			1,790,523,061.71		1,790,523,061.71
BT/PPP 工程项目收入		185,768,369.95			185,768,369.95
房地产销售收入		670,325,797.68			670,325,797.68
商品销售收入		37,152,922.95			37,152,922.95
其他收入	36,884,673.85	16,574,573.85	2,396,070.88	935,670.42	56,790,989.00
按经营地区分类	6,098,115,717.20	1,005,010,890.31	1,792,919,132.59	199,394,976.70	9,095,440,716.80
其中：四川区域	6,098,115,717.20	1,005,010,890.31	1,792,919,132.59	199,394,976.70	9,095,440,716.80
其他区域					
合同类型	6,098,115,717.20	1,005,010,890.31	1,792,919,132.59	199,394,976.70	9,095,440,716.80
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2,595,067,384.20	221,340,564.61	161,718.90	199,394,976.70	3,015,964,644.41
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3,503,048,333.00	783,670,325.70	1,792,757,413.69		6,079,476,072.39
合计	6,098,115,717.20	1,005,010,890.31	1,792,919,132.59	199,394,976.70	9,095,440,716.80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87,656.33	9,361,497.60
教育费附加	4,875,130.04	4,176,862.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51,053.54	2,784,574.82
文化事业建设费		6,000.00
印花税	2,062,852.17	3,500,385.66
房产税	8,937,646.55	2,871,708.60
土地使用税	6,914,656.88	597,631.27

土地增值税	52,572,990.13	34,433,673.92
其他税种等	264,429.41	234,098.97
合计	89,766,415.05	57,966,433.10

6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3,447,197.95	33,733,270.88
折旧及摊销	14,478,319.56	14,792,171.24
房地产销售佣金及手续费	12,545,026.32	9,671,651.67
安全生产费	10,348,817.11	11,065,933.97
广告宣传费及中介费用等	7,762,585.37	14,727,353.98
使用权资产折旧与摊销	3,113,547.69	3,532,159.08
物料消耗	1,611,714.28	2,748,347.89
房地产业务物管费	2,426,906.60	2,489,255.74
租赁费	1,206,390.85	1,695,557.53
维护及修理费	754,217.96	501,803.58
办公费	636,104.92	673,386.04
差旅费	353,657.84	269,483.93
其他费用	2,190,305.24	2,669,179.69
合计	90,874,791.69	98,569,555.22

6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6,670,897.72	198,656,921.94
车辆使用费	2,678,557.96	2,406,853.20
中介机构费	23,597,171.83	24,130,252.85
办公费	7,292,129.34	6,481,191.13
固定资产折旧	7,931,458.79	6,053,585.19
无形资产摊销	10,627,237.19	10,942,315.21
差旅交通费	2,920,536.46	2,807,136.61
租赁费	6,046,319.71	5,203,830.09
物业管理费	4,197,641.53	4,970,083.49
使用权资产折旧与摊销	8,096,557.05	7,987,336.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2,663.34	3,184,983.97
其他费用等	15,448,837.36	12,141,315.72
合计	306,430,008.28	284,965,805.92

6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76,995,681.07	622,366,311.48
减：利息收入	50,074,330.26	52,321,507.21
加：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7,230,494.68	10,310,073.89
加：汇兑损失	-1,587,761.76	-1,025,285.79
加：其他支出	2,356,370.35	3,124,227.83
合计	534,920,454.08	582,453,820.20

68、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渔箭治超点补助	84,507.04	84,507.04
成雅高速新津东收费站加宽改造	1,103,478.24	1,103,478.24
内江新入城线玉王庙互通立交管养项目	8,054,723.48	8,054,723.46
资阳高新收费南站营运管理政府补助	4,716,981.13	4,716,981.13
四川省取消高速公路省界收费站工程补助资金	13,715,780.45	35,865,883.29
减免中小企业房租补助资金		3,267,478.5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73,020.44	218,082.96
其他	162,600.00	174,550.00
合计	28,111,090.78	53,485,684.66

69、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403,061.06	9,354,928.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99,409,169.3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992,815.48	8,964,878.63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61,736.96	6,265,767.61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947,066,782.85	24,585,574.95
----	----------------	---------------

其他说明：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合计	40,403,061.06	9,354,928.71	
其中：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7,143,459.09	17,400,668.80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45,155.43	2,470,902.63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0,415,891.28	11,245,492.68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09,754.92	-23,160,682.03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56,193.21	-202,273.26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成都交投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18,506.37	1,004,647.58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四川中交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14,100.76	596,172.31	被投资单位净利润变动

(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合计	6,992,815.48	8,964,878.63	
其中：成都城北高速交通加油站有限公司	1,330,000.00	1,520,0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62,815.48	5,770,678.63	被投资单位分红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公司		1,674,2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

70、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695.65	-88,786.7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2,547,619.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2,547,619.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617,314.65	-88,786.79

72、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35,579.96	-50,510,100.0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57,893.84	13,259,718.2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52,359,135.62	
合计	-55,252,609.42	-37,250,381.74

73、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18,373.96	4,243,004.1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18,373.96	4,243,004.18

74、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352,344.62	-168,987.20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2,581,597.99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8,662.0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收益		
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		
在建物业处置收益	26,580,347.72	
合计	27,894,030.28	2,412,610.79

75、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346,682.81	57,220.08	1,346,682.81
路产赔偿收入	19,522,435.47	21,749,863.09	19,522,435.47
政府补助	13,937,921.21	7,454,799.53	13,937,921.21
其他	1,722,181.43	6,838,576.66	1,722,181.43
合计	36,529,220.92	36,100,459.36	36,529,220.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676,555.56	2,210,778.94	与收益相关
政府拆迁补偿	8,877,488.00	3,122,334.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奖励	1,590,000.00	520,200.00	与收益相关
成华区就业服务管理局转培训补贴（以工代训、项目制培训）	1,472,4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资金		644,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金		345,590.00	与收益相关
新型学徒补贴		4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21,477.65	131,896.5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3,937,921.21	7,454,799.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022,825.99	2,519,260.94	4,022,825.99
路产修复及赔偿支出	875,072.00	1,029,722.44	875,072.00
滞纳金及违约金支出	19,954,657.04		19,954,657.04
公益性捐赠支出		7,407,232.22	
其他	1,283,912.54	6,229,089.81	1,283,912.54

合计	26,136,467.57	17,185,305.41	26,136,467.57
----	---------------	---------------	---------------

77、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6,664,198.07	278,042,641.7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484,557.91	-20,332,365.10
合计	337,179,640.16	257,710,276.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83,091,984.6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2,463,797.7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4,388,271.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625,050.9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0,436,693.4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716,493.7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545,683.5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744,945.88
其他	
所得税费用	337,179,640.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9、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相关款项等	11,188,872.71	160,434,458.50
保证金	40,502,886.44	52,589,227.41
路产赔偿收入等	14,657,320.76	26,396,601.53
土地占用补偿款等	8,382,430.27	10,065,950.47
收购房定金	1,550,000.00	3,130,000.00

芦山县汉嘉实业有限公司退还投标保证金	50,000,000.00	
收到长江福泰退还货款（合作已提前终止）		122,597,182.56
收回代收代付款项、代垫款项	515,652.97	1,337,230.21
收回成都川交欣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货款（合作已提前终止）		150,000,000.00
收到彭山区交通局彭山互通代建工程款		4,050,000.00
收到乐山市交通局绵竹互通代建工程款		131,000,000.00
其他	16,057,428.26	19,244,335.42
合计	142,854,591.41	680,844,986.1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44,713,897.06	79,994,116.26
租赁费用	10,958,195.41	5,799,695.36
支付代收代付款项、代垫费用	7,181,466.48	1,878,957.23
备用金	2,917,067.31	2,725,238.70
中介费	18,941,750.95	17,379,247.56
办公费	4,746,567.22	6,829,865.99
车辆使用费	2,415,933.25	1,991,787.73
后勤费用	23,777,658.80	23,929,529.81
广告宣传、推介费	16,130,174.50	7,346,214.76
缴纳滞纳金	16,432,867.24	
支付绵竹互通代建工程款	102,753,341.00	
支付成都川交欣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货款（合作已提前终止）		150,000,000.00
退购房诚意金	70,000.00	700,000.00
其他	32,026,005.45	27,727,256.03
合计	283,064,924.67	326,301,909.4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0,387,869.47	51,069,843.39
新都区政府补偿款	3,342,255.85	4,522,345.38
收回保函保证金及其他保证金	16,482,200.78	
收到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偿还剩余债权	310,073.23	326,392.87

收到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代仁寿置地归还的股东借款本金及利息	1,353,449,586.79	
收到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分期支付仁寿置地股权款的资金利息	2,708,287.43	
合计	1,426,680,273.55	55,918,581.64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	18,210,201.69	20,497,102.10
融资、保理、中期票据承销费及保函手续费等	57,742.58	2,415,000.00
合计	18,267,944.27	22,912,102.10

8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45,912,344.50	730,891,753.78
加：资产减值准备	-318,373.96	-4,243,004.18
信用减值损失	55,252,609.42	37,250,381.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3,687,494.96	91,768,337.37
使用权资产摊销	29,125,504.94	28,102,467.41
无形资产摊销	830,415,944.07	800,118,377.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187,335.39	8,968,919.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894,030.28	-2,412,610.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76,143.18	2,462,040.8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17,314.65	88,786.7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27,971,610.21	580,354,878.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7,066,782.85	-24,585,574.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19,923.60	-19,258,720.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64,634.31	-1,073,644.7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33,101,660.64	-320,420,236.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4,701,383.13	20,265,805.6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22,205,820.41	358,142,620.8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5,277,013.42	2,286,420,578.2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837,069,665.04	3,180,339,845.1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180,339,845.16	2,951,704,446.9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6,729,819.88	228,635,398.1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02,465,2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9,563,262.52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42,901,937.48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837,069,665.04	3,180,339,845.16
其中：库存现金	132,375.54	190,633.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833,640,908.30	3,179,103,335.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296,381.20	1,045,875.8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37,069,665.04	3,180,339,845.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66,000.00	担保定期保证金、ETC 保证金
高速公路收费权*	26,740,222,341.51	借款质押（账列无形资产-高速公路经营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70,126,908.50	应收融资租赁款质押融资
长期应收款	894,049,760.21	
合计	28,606,765,010.22	/

其他说明：

*高速公路收费权包括成仁高速公路、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成乐高速公路以及成邛雅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

8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港币	55,371.27	0.8176	45,271.55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14,208,850.00	6.3757	90,591,364.95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备注
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人民币	正常经营

84、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5、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	股权处 置方式	丧失控制 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 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 置投资对应的 合并财务报表 层面享有该子 公司净资产份 额的差额	丧失控 制权之 日剩余 股权的 比例 (%)	丧失控 制权之 日剩余 股权的 账面价 值	丧失控 制权之 日剩余 股权的 公允价 值	按照公允 价值重新 计量剩余 股权产生 的利得或 损失	丧失控制 权之日剩 余股权公 允价值的 确定方法 及主要假 设	与原子公司 股权投资相 关的其他综 合收益转入 投资损益 的金额
仁寿交投置地有 限公司	502,465,200.00	91.00	股权转让	2021.11.30	股权转让双方 认可的股权收 益交割日	899,409,169.3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概况: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寿置地”), 由本公司和交投地产共同出资设立。于 2013 年 5 月 24 日正式成立, 取得四川省眉山市仁寿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布的注册号为 511421000043472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仁寿置地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00 亿元, 其中本公司出资 18,200.00 万元、占比 91%, 交投地产出资 1,800.00 万元、占比 9%, 资本的实收情况经四川华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川华地会[(2013)验字第 Q0064 号]和川华地会[(2013)验字第 Q0090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本次股权转让前, 仁寿置地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00 亿元, 其中其中本公司出资 18,200.00 万元、占比 91%, 交投地产出资 1,800.00 万元、占比 9%。

2) 本次股权转让: 2021 年 8 月 16 日, 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仁寿置地 91% 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的议案》; 同日, 本公司与交投地产签订了《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股权及相应股东借款转让协议》, 本公司将持有仁寿置地 91% 的股权以 50,246.52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交投地产, 本次转让价格依据四川大友房地产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基准日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评估报告[川友评报字(2021)第 0188 号]。本次股权转让获得了蜀道集团《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成渝房地产业务置出的批复》的批复。上述转让协议经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生效。交投地产按照上述转让协议约

定，于2021年10月25、26日累计支付仁寿置地股权转让款、股东借款及利息第一期支付款55,241.92万元，其中股权转让款15,073.956万元；于2021年12月22日，支付了仁寿置地股权转让款、股东借款及利息的第二期款项130,349.56万元，其中股权转让款35,172.56万元。交投地产按协议约定就分期支付股权转让款单独向本公司支付利息270.83万元。2021年11月26日，仁寿置地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股权转让双方实际于2021年11月30日完成股权转让移交确认手续，自该日起交投地产实际上已控制了仁寿置地，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本公司确认丧失控制日为2021年11月30日。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合并范围变动原因	持股比例%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的子公司	94.99	27,184,187.34	7,184,187.34
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的子公司	89.99	45,830,243.86	700,968.86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一级子公司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	成都市	成都市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	6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四川省	成都市	公路基建项目等投资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 3)	四川省	成都市	成渝高速辅助管理服务及物业开发等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	四川省	成都市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	四川省	成都市	项目投资及管理，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建设、养护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公司 6)	四川省	成都市	高速公路加油站管理	51.00		出资设立/收购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7)	四川省	遂宁市	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收费/养护等	100.00		出资设立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	广东省	深圳市	融资租赁/经营租赁业务	44.95	25.05	出资设立
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9)	香港	香港	股权投资业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10)	四川省	成都市	高速公路加油站管理、成品油经营、能源项目投资等	51.00		出资设立
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 11)	四川省	成都市	房地产开发经营及土地整理等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2)	四川省	成都市	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51.00		出资设立
四川成渝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	四川省	成都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电气安装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等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4)	四川省	邛崃市	高等级公路、桥梁、隧道基础设施的开发、设计、建设、营运、养护、管理、技术咨询及配套服务	82.00		出资设立
二级子公司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15)	四川省	成都市	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		60.00	出资设立
仁寿蜀南投资管理	仁寿县	仁寿县	项目投资、城市运营管		100.00	出资设立

有限公司 16)			理及基础设施、交通基础设施等投资建设等			
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7)	资阳市	资阳市	工程管理服务；市政道路工程服务；公路管理与养护		94.99	出资设立
四川成渝物流有限公司 18)	四川省	成都市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0.00	出资设立
四川成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9)	四川省	成都市	商业保理业务；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等		51.00	出资设立
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	雅安市	雅安市	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公路管理与养护；餐饮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等		94.99	出资设立
芦山县蜀南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1)	雅安市	雅安市	工程管理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公路管理与养护等		89.99	出资设立

1)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北公司”）是由川高总公司和成都高速公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高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公司。1996年9月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9,000.00万元，其中川高总公司出资4,410.00万元、占49%，成高公司出资4,590.00万元、占51%。1997年9月成高公司将其拥有的城北公司11%股权转让给川高总公司；同月，川高总公司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拥有的城北公司60%股权转让给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出资5,400.00万元、占比60%股权，成为城北公司之控股股东。1999年及2002年6月，由本公司及成高总公司按原持股比例合计对城北公司增资4,500.00万元、8,50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城北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2,000.00万元。2016年6月20日，经城北公司2016年度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审议，同意成高公司将持有城北公司40%股权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划转给成都成灌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灌公司”），变更后本公司股东变更为成灌公司和成渝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40%和60%，于2017年6月30日完成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取得了统一信用代码为915101006331116590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7年12月，成灌公司完成股改更名为成都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为“成都高速”）。目前，城北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2,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游志明，注册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30 号。

2) 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海公司”）是由公司和四川京川公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川公司”）投资设立的有限公司。于 1998 年 8 月 4 日正式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0,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18,000.00 万元、占比 90%，京川公司出资 2,000.00 万元、占比 10%。根据 2000 年 9 月 15 日公司和京川公司签订的《出资转让协议》，京川公司将其拥有的蜀海公司 9.9% 权益，以 21,797,955.69 元的价格（包括 2000 年 1 月 14 日蜀海公司分派给京川公司的股利 1,119,640.24 元）转让给公司，双方确认股权转让日为 2001 年 8 月 31 日。股权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拥有蜀海公司 99.9% 的股权，京川公司拥有蜀海公司 0.1% 的股权。2013 年 3 月 26 日，根据蜀海公司股东会决议及双方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京川公司将持有蜀海公司 0.1% 的股权作价 235,200.00 元全部转让给本公司，至此蜀海公司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2018 年，根据本公司与蜀海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及相关审批文件，蜀海公司向本公司无偿划转其所持有的下属子公司中路能源及蜀鸿公司全部股权，该无偿划转股权实质是本公司按股权投资账面净值收回对蜀海公司的投资 15,462.00 万元，相应减资事项于 2019 年 8 月 2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目前，蜀海公司注册资本为 1.527725 亿元、实收资本为 1.527725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苏中涛；注册住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966 号 4 栋 1 单元 7 层 40720-40732 号。

3)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厦公司”），由本公司与自然人曹德建出资设立。于 1999 年 4 月 27 日正式成立，并取得得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109000317040 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蜀厦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2001 年 9 月 3 日，由本公司与曹德建按原出资比例增资 1,0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2,985.00 万元、占 99.5%，曹德建出资 15.00 万元，占 0.5%，增资情况已经原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君和验字（2001）第 1016 号]验证，并于同年 9 月 20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07 年 8 月 29 日，曹德建将其拥有的蜀厦公司 15 万元出资转让给公司；股权转让完成后，蜀厦公司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2017 年度，由本公司独家对蜀厦公司增资 17,000.00 万，增资完成后，蜀厦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0,000.00 万元。目前，蜀厦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0,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华毅，注册住所为成都高新区创业大道 16 号火炬大厦 2 楼。

4) 成乐公司前身为四川西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原四川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川体改（1994）84 号]批准由川高总公司、乐山星源交通开发总公司（以下简称“乐山星源公司”）、乐山市交通局、乐山发展投资总公司、四川乐山长江房地产开发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4 年 5 月 26 日正式成立，取得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20696111-4]（目前已更新为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 51000000001633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金 1.2 亿元人民币。1996 年 4 月 1 日四川西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现名称。1999 年 8 月 15 日，成乐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决定根据原四川省体改委[川经体改（1997）152 号]《关于同意四川成乐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终止的批复》批准改组成立成乐公司。成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

120,000,000.00 元，已经四川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川立信验字（1999）133 号]验证，其中川高总公司投入 117,600,000.00 元，占 98%；乐山星源公司投入 2,400,000.00 元，占 2%。2004 年 3 月 23 日，成乐公司根据股东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章程规定，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40,79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60,790,000.00 元，其中川高总公司出资 556,19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99.18%，乐山星源公司出资 4,600,000.00 元，占 0.82%，增资情况经原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君和验字（2004）第 1001 号]验证。2007 年 9 月 26 日公司与川高总公司、乐山星源公司签订《关于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以 1,098,320,800.00 元收购成乐公司 100% 的股权。同年 12 月，公司根据协议约定预付给了川高总公司和乐山星源公司合计 100,000,000.00 元股权转让款。2009 年 6 月 23 日，公司支付了股权转让尾款 998,320,800.00 元，取得成乐公司 100% 股权。同日四川省国投产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出具了川国产交鉴字[2009]16 号产权交易鉴证书。目前，成乐公司注册资本为 56,079.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56,079.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罗祖义，注册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9 楼。

5)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南公司”），由本公司独家出资设立。于 2011 年 1 月 6 日成立，取得成都市双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122000082787 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蜀南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 亿元，资本实收情况经四川鹏程会计师事务所川鹏验字[2010]第 018 号验讫。目前，蜀南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 亿元，统一信用代码为 91510100567173770C，法定代表人为侯明军，注册住所为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天府大道南段 888 号。

6)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雅油料”）于 2001 年 1 月 10 日成立，由四川省交通油料沥青供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通油料”）和四川成雅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雅高速”）共同出资组建，公司注册资本 220.00 万元，其中：交通油料出资 121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成雅高速出资 9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5%。成雅油料设立出资业经四川普信会计师事务所川普信验字[2000]133 号验资报告审验。2006 年公司收购了成雅高速的全部股权，同时注销了成雅高速公司，成雅高速对成雅油料的股权由本公司承接。2012 年 1 月 5 日经成雅油料 2012 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对成雅油料以现金增加注册资本金 2,500.00 万元，其中：公司增资 1,288.20 万元，交通油料增资 1211.80 万元。此次增资已经四川金玺会计师事务所川玺验字[2012]001 号验资报告审验，变更后成雅油料的注册资本为 2,72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1,387.20 万元，占 51%，交通油料出资 1,332.80 万元，占 49%。目前，成雅油料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2,7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军，注册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武侯祠东街 4 号 2 楼。

7)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遂广遂西公司”），由本公司独资设立。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成立，取得四川省遂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注册号为 510900000046411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遂广遂西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8 亿元，资本的实收情况经四川中衡安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川中安会[02C(2012)-136 号]验讫。2014 年，本公司对遂广遂西公司增资 116,6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遂广遂西公司资本变更为 134,600.00 万元；2015 年，本公司对遂广遂西公司增资 119,5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遂广

遂西公司资本变更为254,100.00万元；2016年，本公司对遂广遂西公司增资65,700.00万元；2017年，本公司对遂广遂西公司增资27,090.00万元；2018年，本公司对遂广遂西增资10,448.00万元；上述增资完成后，遂广遂西公司资本变更为357,338.00万元。目前，遂广遂西公司注册资本为357,338.00万元、实收资本为357,338.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余万福，注册住所为遂宁市河东新区五彩缤纷路奥城玫瑰花园临江商业房6栋302、303号。

8)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渝租赁公司”），由本公司与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成香港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成渝租赁公司于2015年2月17日取得深圳市前海管理局批复（深外资前复20150146号）“批准设立中外合资企业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并于同年3月12日取得深圳市人民政府颁发的批准号为“商外资粤深前合资证字[2015]0019”之《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该公司于2015年4月13日正式成立，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注册编号为440301501150490号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渝租赁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3亿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8亿元、占比60%，信成香港公司出资1.2亿元、占比40%的权益。截至2015年6月30日，成渝租赁公司注册资本金全部到位，其中本公司投入的第1期出资1.8亿元资本金经深圳国泰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5月15日出具的（深国泰验字2015第009号）验资报告验讫；信成香港公司委托中信证券经纪（香港）有限公司代为出资投入的第2期出资1.2亿元资本金经深圳同一会计师事务所于2015年7月20日出具的（深同一验字2015051号）验资报告验讫。如下述10)所述，本公司于2016年5月收购了DSI公司持有的信成香港公司100%的股权，故成渝租赁公司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7年8月，成渝租赁公司以留存收益3,400万元转增资本，注册资本变更为33,264万元，相应股权工商变更手续于8月24日完成。2017年12月11日，成渝租赁公司与成都国际航空枢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国航枢纽公司”）及本公司、信成香港公司签订《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由原股东公司及社会投资者成都国航枢纽公司认购新增注册资本金19,536.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购新增注册资本3,696.00万股）。截至2018年末，新增注册资本金均已全部认缴出资到位，相关工商变更手续于2019年1月24日完成。目前，成渝租赁公司注册资本52,8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52,8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贺竹磬，注册住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临海大道59号海运中心口岸楼3楼E335。

9) 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英文名称：CSISCEInvestmentHoldingLimited）于2014年12月16日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成立，是中信证券国际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子公司DragonStreamInvestmentsLimited（以下简称“DSI”）成立的投资公司，注册资本为1港元，主要开展股权投资和国际贸易业务，持有本公司子公司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40%股权。2015年5月8日，信成香港公司配发14,986,800.00股，每股金额为10.00港元，其股东DSI已全额缴纳认缴款，故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149,868,001.00港元。2016年5月31日，本公司与DSI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持有的信成香港公司100%股权，股权转让完成后，信成香港公司成为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2017年12月11日，本公司与信成香港公司、成都国航枢纽公司签订了《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书》，2019年1月24

日成渝租赁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 52,800.00 万元人民币，信成香港公司持有本公司子公司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权变更为 25.05%。

10)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路能源公司”），由蜀海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油”）共同出资设立。于 2011 年 6 月 3 日正式成立，并取得四川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000000211210 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中路能源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200.00 万元，其中蜀海公司出资 2,652.00 万元、占 51%，中石油出资 2,548.00 万元、占 49%，资本实收情况经四川聚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川聚源会验字（2011）第 023 号]验证。2017 年 12 月 27 日，蜀海公司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无偿将持有的中路能源公司 51% 的股权（对应投资成本 54,620,000.00 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完成后，本公司持有中路能源公司 51% 的股权，中石油持有中路能源公司 49% 的股权。目前，中路能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5,2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冯云才，注册住所为成都市锦江区牛沙横街 2 号一层。

11) 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鸿公司”），是由蜀海公司投资设立的法人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20 日正式成立，取得了成都市武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51010700039168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蜀鸿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资本实收情况已经四川君一会计师事务所[川君一会验字（2011）第 7-19 号]验证。2017 年 12 月 15 日，蜀海公司与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蜀海公司无偿将持有的蜀鸿公司 100% 的股权（对应投资成本 100,000,000.00 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完成后，蜀鸿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目前，蜀鸿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 10,000.00 万元，法人代表为邹海云，注册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武侯祠大街 252 号。

12)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原名四川省天乙多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19 年 4 月 3 日更名为现名称），是由本公司、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于 2018 年 1 月 19 日成立，并取得天府新区成都管委会城市管理和市场监管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10100MA6C9JX50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多式联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10 亿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 51,000 万元、占比 51%，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44,050 万元、占比 44.05%，成都铁路局认缴出资 4,950 万元、占比 4.95%。根据多式联运公司出资协议书及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规定，与多式联运公司经营与财务活动相关的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均需要代表三分之二及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同意，与多式联运公司经营与财务活动相关的董事会决议事项均需要代表三分之二及以上表决权的董事同意，而本公司在多式联运公司的股东会和董事会拥有的表决权均低于三分之二表决权；综合考虑上述相关事实和情况，本公司虽持有多式联运公司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因不能单方面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无法控制被投资方，本公司对多式联运公司自投资起采用权益法核算。2019 年 3 月 25 日，多式联运公司通过了 2019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具体为：1) 天乙多联更名为多式联运公司；2) 修订多式联运公司章程，将与多式联运公司经营与财务活动相关的股东大会决议事项修订为均需要代表二分之一及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同意，与多式联运公司经营与财务活动相关的董事会决议事项修订为均需要代表二分之一及以上表决权的董事同意。由于本公司在多式联运公司的股东会和董事会中拥有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能单方

面主导多式联运公司相关活动，并能控制多式联运公司，因此，本公司自修订后的多式联运公司章程生效之日起，多式联运公司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简化核算，本公司于2019年4月开始将多式联运公司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目前，多式联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1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苏中涛，注册住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成都科学城湖畔路西段6号天府菁蓉中心C区。

13) 四川成渝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渝交通科技公司”，原名四川成渝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是由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于2019年2月20日成立，并取得成都市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MA6ARPET9E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21年5月，教育投资公司更名为四川成渝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软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交通设施维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科技中介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公路管理与养护；电气安装服务；检验检测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目前，成渝交通科技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000万元，实收资本为48,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李啸虎，注册住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天府新区万安街道麓山大道二段18号附2号3栋1层1号房屋24、25号工位。

14) 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邛雅高速公司”），是由本公司和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合资设立，于2020年3月4日成立，并取得邛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83MA66ETX5X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173,7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142,434万元、占比82%，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1,266万元、占比18%。法定代表人为黄文悦，注册住所为邛崃市牟礼镇新建街398号。截至2021年6月30日，成邛雅高速公司实收资本金额为54,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实际出资44,280万元、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实际出资9,720万元。

15)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渝广告公司”），由蜀厦公司与成都佳作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2002年合作设立。于2002年12月19日正式成立，取得注册号为91510000744681451D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渝广告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其中蜀厦公司出资60.00万元、占60%，成都佳作建筑设备租赁有限公司出资40.00万元、占40%，资本实收情况经原四川万方会计师事务所[川万会验（2002）第112号]验证。2008年5月29日，成都佳作建筑设备租赁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成渝广告公司4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四川激情广告传播有限公司。2011年9月30日，四川激情广告传播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成渝广告公司4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成都鸿瑞伟业广告有限公司。2020年1月20日，成都鸿瑞伟业广告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成渝广告公司4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四川虎马文化

传媒有限公司，上述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目前，成渝广告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00.00万元，法人代表为华毅，注册住所为成都市武侯区二环路西一段90号高速大厦8楼A区801室。

16) 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仁寿蜀南公司”），由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独家出资设立。于2014年3月5日正式成立，并取得眉山市仁寿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511421000046563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目前，仁寿蜀南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1.00亿元，法定代表人为侯明军，注册住所为仁寿县文林镇卫星街4号1组。

17) 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蜀南诚兴公司”）由蜀南公司、交通建设公司、四川蜀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下称“蜀锐建筑公司”）和资阳市诚兴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于2017年4月26日正式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15,760.00万元，其中蜀南公司出资14,968.84万元、占比94.98%，交通建设公司出资1.58万元、占比0.01%，蜀锐公司出资1.58万元、占比0.01%，资阳市诚兴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出资788万元、占比5%。2020年1月16日，蜀锐建筑公司将其所持有的资阳诚兴公司0.01%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上述股东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目前，蜀南诚兴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人民币15,760.00万元，法人代表侯明军，注册住所为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娇子大道二段329号。

18) 四川成渝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渝物流公司”）由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于2018年4月17日成立，并取得成都市天府新区成都片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100MA6CDELE6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目前，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5,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华毅，注册住所为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永兴镇蜡梓村1组202号附2号A-2。

19) 四川成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原名天乙多联商业保理(泸州)有限公司，2019年7月11日更名为现名称），由四川省天乙多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于2018年5月16日成立，并取得成都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0504MA62HHN99T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万元，实收资本为2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沛之，注册住所为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28号1栋1单元22层7号。

20) 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芦山蜀汉公司”），是由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芦山县汉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嘉实业公司”）、四川省商业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商业建设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21年1月21日成立，并取得芦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1826MA69G3DC2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2,000.00万元，其中蜀南公司出资1,899.80万元、占比94.99%，汉嘉实业公司出资100.00万元、占比5.00%，商业建设公司出资0.2万元、占比0.01%。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实收资本为2,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侯明军，注册住所为四川省雅安市芦山县大川镇三江村1组78号。

21) 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芦山蜀南公司”），是由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芦山县投资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芦山投资经营公司”）、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21年4月15日成立，并取得芦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1826MA6B6P551J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7,400.00万元，其中蜀南公司出资6,659.26万元、占比89.99%，芦山投资经营公司出资740.00万元、占比10.00%，交通建设集团出资0.74万元、占比0.01%。目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400万元，实收资本为4,512.9275万元，法定代表人为侯明军，注册住所为四川省雅安市芦山县芦阳街道望江苑8号商业写字楼3栋4楼。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00	21,721,069.44	11,666,582.23	133,098,761.73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49.00	22,533,677.92		74,744,462.73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9.00	2,669,524.52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49.00	24,279,788.63	19,953,498.41	109,537,097.00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0.00	6,296,113.47		185,172,548.27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40.00	-873,033.08		-866,395.04
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0005	3,048.55		7,907,556.28
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01			1,002,000.00
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0.01	70.10		2,007,470.10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9.00	690,412.85		473,664,969.60
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8.00			97,200,000.00
合计		77,320,672.40	31,620,080.64	1,083,468,470.67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已于本年处置，相应确认1-11月并表期间的少数股东损益。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28,259.11	9,320.73	37,579.84	3,708.12	597.04	4,305.16	21,458.96	13,558.47	35,017.43	2,983.71	1,056.75	4,040.46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公司	13,966.28	4,328.20	18,294.48	1,900.92	1,101.41	3,002.33	9,856.25	2,647.60	12,503.85	1,061.37	1,104.06	2,165.43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306,049.74	4,095.61	310,145.35	149,831.04	201,206.99	351,038.03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18,669.42	6,896.48	25,565.90	2,583.44	678.60	3,262.04	17,815.58	8,592.06	26,407.64	3,604.53	1,568.03	5,172.56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8,437.79	144,221.62	292,659.41	171,635.20	58,744.49	230,379.69	117,308.25	130,082.48	247,390.73	72,617.64	114,592.08	187,209.72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326.64	30.01	356.65	573.25		573.25	294.16	47.19	341.35	339.69		339.69
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7,273.30	71,764.02	89,037.32	60,902.28		60,902.28	13,681.68	75,119.85	88,801.53	63,875.50		63,875.50
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482.88	18,298.51	23,781.39	16,003.93	5,059.04	21,062.97						
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	4,572.22	805.75	5,377.97	794.95		794.95						

目管理有限公司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9,911.93	7,865.43	97,777.36	905.17	205.87	1,111.04	90,295.14	7,346.88	97,642.02	1,106.60	10.00	1,116.60
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9,442.52	132,405.10	161,847.62	1,113.31	106,734.31	107,847.62	11,012.93	83,963.85	94,976.78	813.19	40,163.59	40,976.7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2,371.56	5,430.27	5,214.37	7,906.18	8,815.20	3,304.89	3,658.49	4,540.79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公司	70,690.01	4,598.37	4,598.37	1,872.07	50,444.81	4,436.15	4,436.15	3,358.05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67,522.16	2,966.14	2,966.14	-5,246.88	50,148.24	978.71	978.71	9,878.48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108,850.18	4,916.78	4,916.78	4,299.58	96,204.35	3,961.13	3,961.13	1,440.15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9,864.64	2,098.70	2,098.70	-49,004.31	16,967.67	5,106.85	5,106.85	-260.62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407.31	-218.26	-218.26	-3.09	277.19	-126.23	-126.23	-37.85
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080.01	3,209.01	3,209.01	2,710.37	5,258.48	3,929.61	3,929.61	-11,611.89
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9,631.66	718.42	718.42	-16,339.45				
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39.22	70.10	70.10	-4,464.59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808.86	140.90	140.90	81.69	5,986.98	-2,792.40	-2,792.40	-313.76
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5,347.46			8,684.91				-10,406.71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附注七、82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之外，本集团不存在其他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投资管理		40.00	权益法核算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	成都市	成都市	投资管理	49.18	0.656	权益法核算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公路桥梁业	25.00		权益法核算
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蒲江县	蒲江县	饭店管理		32.40	权益法核算
四川大学科技成果转化中心 2)	成都市	成都市	技术服务及咨询		20.00	成本法核算
四川仁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仁寿县	仁寿县	农村商业银行金融业务		7.474	权益法核算
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投资管理	50.00		权益法核算
成都交投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	成都市	成都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9.00	权益法核算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	成都市	成都市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49.00	权益法核算

1) 本公司对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 3 亿元、占比 49.18%；另本公司通过联营企业四川众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该合伙企业认缴出资 1,000 万元，间接持股比例为 0.656%。根据该合伙企业之合伙协议及合伙人会议，本公司对该合伙企业盈亏按实际出资比例及具体投资项目盈亏情况承担。2021 年度，该合伙企业投资项目分红共计 7,892,049.47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实际出资 124,987,746.00 元，占该合伙企业实收资本比例为 49.836%。

2) 该联营企业已停业，子公司蜀海公司于 2003 年在扣除应归还其 445 万借款之后，对剩余投资金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8,951,683.18 元。

3) 成都交投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投供应链公司”）是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多式联运公司与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成立。该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24,500 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 7,105 万元、占比 29.00%，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12,495 万元、占比 51.00%，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4,900 万元、占比 20.00%。2021 年 10 月 21 日，成都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国铁路成都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成渝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为交投供应链公司的控股股东；基于此变化，本公司对该股权投资由合营企业变更为联营企业列报。

4)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科技”）是由本公司之子公司成渝租赁公司与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交信通”）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成立。该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80.00 万元，其中成渝租赁公司认缴出资 284.20 万元、占比 49%，中交信通认缴出资 295.80 万元，占比 51%。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中交科技	成渝发展基金 *	成渝私募基金	中交科技	成渝发展基金 *	成渝私募基金
流动资产	29,385,732.06	55,674,885.76	14,077,699.02	19,819,019.56	8,319,851.17	10,928,772.03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778,802.45	7,448,036.25	1,265,523.02	7,296,555.46	1,481,038.10	1,122,526.88
非流动资产	131,908,679.83	200,000,000.00	49,284.12	80,993,962.82	242,235,900.87	164,091.36
资产合计	161,294,411.89	255,674,885.76	14,126,983.14	100,812,982.38	250,555,752.04	11,092,863.39
流动负债	40,268,866.42	2,051,290.13	1,406,240.03	78,780,963.69	2,057,974.41	680,055.06
非流动负债	112,639,999.36			14,899,739.43		4,451.63
负债合计	152,908,865.78	2,051,290.13	1,406,240.03	93,680,703.12	2,057,974.41	684,506.6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385,546.11	253,623,595.63	12,720,743.11	7,132,279.26	248,497,777.63	10,408,356.7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108,917.60	126,699,469.14	6,360,371.56	3,494,816.84	124,175,627.33	5,204,178.3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108,917.60	126,699,469.14	6,360,371.56	3,494,816.84	124,175,627.33	5,204,178.35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5,850,219.67		4,405,532.18	6,633,530.85		1,456,391.94
财务费用	83,708.74	-26,538.97	446.37	551,224.43	7,583.03	-86.40
所得税费用	141,069.47			415,023.16		
净利润	1,253,266.85	20,830,703.97	2,261,398.84	1,216,678.17	22,409,925.54	-502,289.9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253,266.85	20,830,703.97	2,261,398.84	1,216,678.17	22,409,925.54	-502,289.9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7,892,049.47			12,695,118.14	
-----------------	--	--------------	--	--	---------------	--

其他说明

*成渝发展基金：根据成渝发展基金有限合伙协议及合伙人会议约定，合伙企业利润分配与亏损分担是按照各合伙人实际出资比例、划分具体投资项目盈亏情况及归属合伙人情况确定。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交投供应链公司	众信资产公司	机场高速公司	仁寿农商行	交投供应链公司	众信资产公司	机场高速公司	仁寿农商行
流动资产	261,530,484.90	18,262,416.89	251,104,459.09	3,426,450,535.17	267,059,053.53	11,234,529.64	206,826,097.49	15,666,308,127.05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9,254,243.74	12,060,828.46	33,015,653.67	1,540,959,756.41	147,070,620.76	4,445,560.49	31,659,079.95	1,716,400,406.38
非流动资产	59,590,618.82	228,211.84	91,997,119.15	28,266,866,434.93	25,032,328.50	1,400,702.90	123,400,137.55	12,516,377,499.73
资产合计	321,121,103.72	18,490,628.73	343,101,578.24	31,693,316,970.10	292,091,382.03	12,635,232.54	330,226,235.04	28,182,685,626.78
流动负债	18,488,803.15	1,827,432.81	37,575,386.99	29,661,588,422.92	43,522,326.45	2,533,141.30	26,836,868.79	26,170,035,066.02
非流动负债	282,573.12		2,387,026.54	62,131,556.46			2,888,322.47	126,981,067.76
负债合计	18,771,376.27	1,827,432.81	39,962,413.53	29,723,719,979.38	43,522,326.45	2,533,141.30	29,725,191.26	26,297,016,133.78
少数股东权益	49,578,925.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52,770,801.67	16,663,195.92	303,139,164.71	1,969,596,990.72	248,569,055.58	10,102,091.24	300,501,043.78	1,885,669,493.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3,303,532.49	6,950,259.99	75,784,791.18	147,128,895.21	72,085,026.12	5,051,045.62	75,125,260.94	140,859,511.13
调整事项				-2,331,026.61				-3,392,509.22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331,026.61				-3,392,509.22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3,303,532.49	6,950,259.99	75,784,791.18	144,797,868.60	72,085,026.12	5,051,045.62	75,125,260.94	137,467,001.9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55,536,248.14	12,806,915.67	143,438,965.13	622,036,383.97	225,310,444.39	11,621,828.39	125,437,049.99	599,572,534.10
财务费用	-4,874,470.20	-19,826.04	-4,591,221.44		-4,511,436.47	-17,201.75	-2,659,069.59	
所得税费用	1,546,378.64	1,420,445.41	14,227,597.26	3,748,107.43	1,154,767.34	837,351.38	9,804,154.04	25,136,439.05
净利润	4,201,746.09	4,141,886.80	68,573,836.32	105,886,946.70	3,464,302.00	5,000,075.98	65,935,715.39	41,421,973.8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201,746.09	4,141,886.80	68,573,836.32	105,886,946.70	3,464,302.00	5,000,075.98	65,935,715.39	41,421,973.8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5,941.06	16,483,928.85	578,888.23			17,109,239.96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47,968.22	-1,248,059.5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47,968.22	-1,248,059.55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联营企业四川大学科技成果转化中心有限公司因已停业，其向公司转移资金能力存在重大限制，后续情况目前暂不清楚。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616,128.05	274,741.70	890,869.76

其他说明

本年末，联营企业成都石象湖交通饭店有限责任公司已发生的超额亏损金额为-890,869.76元，具体详见附注七、17之披露。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金融工具包括银行及其他计息贷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其它权益工具投资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七之相关说明。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港币有关，除本公司需购买港币向H股股东派发股息之外，本集团的经营收支和资本支出均主要以人民币结算，汇率波动对本集团业绩无重大影响。

(2) 利率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其他计息贷款和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利率，银行及其他计息借款还款周期已在附注七中披露。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3) 价格风险。本集团子公司以市场价格采购、销售成品油，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性证券价格风险。本公司密切关注此类权益性证券的公开市场价格走势，以确定此类战略投资持有策略。

2.信用风险

本集团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货币资金及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代表了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相关的最大风险。

于2021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因为长期应收款之信用风险已部分反映于贴现利率中，应收成都市新都区人民政府之款项无任何附加的信用风险。本公司建造合同及BT业务分部之主要客户大部分为政府代理机构或国有企业，本集团相信其是可以依赖并

具有良好的信用，因此针对该等客户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现金及银行结余、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其他应收款项等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对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因交易对方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执行一定的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通过持续的流动性计划工具管理其资金短缺风险，考虑金融工具及金融资产的到期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以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保持融资的持续性及灵活性的平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65,184,109.19				65,184,109.19
应付账款	888,552,463.69				888,552,463.69
其他应付款	536,773,675.49				536,773,675.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63,109,708.39				1,463,109,708.39
其他流动负债	82,134,235.82				82,134,235.82
长期借款		2,813,631,898.72	6,113,453,358.34	8,175,210,438.11	17,102,295,695.17
应付债券			1,290,000,000.00		1,290,000,000.00
租赁负债		24,052,807.10	57,285,183.55	39,221,225.76	120,559,216.41
长期应付款	150,000.00	518,634.44		1,640,000.00	2,308,634.44

*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416,919.65			416,919.65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9,526,416.16		359,530,000.00	449,056,416.16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9,943,335.81		359,530,000.00	449,473,335.81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2,547,619.00			2,547,619.00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547,619.00			2,547,619.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在活跃市场中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当报价可实时和定期从证券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业内人士、定价服务者或监管机构获得，且该报价代表基于公平交易原则进行的实际和常规市场交易报价时，该市场被视为活跃市场。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报价为现行买盘价。此等金融工具栏示在第一层级。于2021年12月末，列入第一层级的工具系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对上市公司的权益性投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列入第三层级的金融工具主要是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未上市的股权投资，其公允价值的确定，采用市场法估计确定其公允价值，并对因缺乏市场性或因规模差异或因特定风险而进行适当的风险调整。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对于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集团没有在第一层级及第二层级之间的转换，也没有转入或转出到第三层级的情况。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勘察；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	4,800,000.00	35.86	35.86
最终控制人：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成都市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详见本附注三、公司的基本情况之内容。基于本公司原控股股东四川省交投集团和四川省铁投集团战略重组为蜀道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六章第三节关联交易 6.3.3 认定的关联人，四川省铁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成为本集团的关联方，其与本集团之间的交易成为持续关联交易。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四川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1).控股股东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万元）

控股股东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0.00		4,800,000.00

(2).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96,769,662.00		35.86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96,769,662.00		35.8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九、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九、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交投天府地产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蜀道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原名四川交投运务传媒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交投鑫盛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长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兴城港瑞建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交投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蜀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巴中市恩阳交投高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成都川交欣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交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高路建设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路桥华东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绵南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成自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连乐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成宜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泰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天津交物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四川交投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高路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原名四川高路交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内江盛荣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成都盛荣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交投轨道城市发展（都江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资阳交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路航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港建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精益达工程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鑫福润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中航路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自隆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路桥盛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路航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瑞景华府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铁投煜晖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铁投广隆置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铁投瑞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铁投城乡投资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子公司之少数股东
成都交通信息港有限责任公司	与子公司少数股东之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1,319,359,467.98	1,359,011,652.44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车辆通行费清算及技术服务	14,175,258.94	12,393,235.79
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景观绿化费	2,882,284.85	759,700.00
四川蜀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费	4,527,748.00	7,630,409.00
四川高路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物管服务费	6,041,130.49	2,033,695.56
四川泰荣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费	2,723,721.67	194,757.79
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		22,838.40
四川蜀道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租赁费	105,646.39	78,053.10

四川交投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销售代理佣金	15,694,328.29	26,991,467.98
蜀道交通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	304,604.28	423,534.76
四川交投鑫盛实业有限公司	服务费	10,760.00	10,580.00
四川长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627,787.35	876,861.69
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服务费	49,000.00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检测服务费	873,600.00	
四川高路建设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费	18,574.26	12,621.36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29,358,394.49	
合计		1,396,752,306.99	1,410,439,407.8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2,651.77	2,750.46
四川交投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广告位租赁、超市销售等	228,143.58	392,524.72
四川高路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地下室停车场临停费	52,095.24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油品款、超市销售	9,292.04	51,479.63
四川兴城港瑞建材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591,044.78
四川蜀道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位租赁	817,690.51	
四川交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区充电站租赁	234,158.38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13,425,221.69	33,990.63
成都川交欣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保理融资、超市销售	649,540.86	2,767,373.04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路产占用、超市销售	162,754.50	
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38,814.16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超市销售	158.41	
交投轨道城市发展（都江堰）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346.73	
资阳交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25,130.97	

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24,600.00	
四川长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2,920.35	
内江盛荣置业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4,150.44	
成都盛荣置业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10,836.28	
四川泰荣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16,569.91	
四川交投天府地产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11,149.56	
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20,941.59	
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超市销售	1,026.55	
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超市销售	73,287.61	
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3,730.09	
合计		15,815,211.22	3,839,163.2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四川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	1,162,702.90	2,325,405.60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	1,082,171.40	1,082,171.42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	10,099.01	23,564.36
成都交通信息港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	478,702.40	87,036.80

1) 本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1 日与四川省交投集团签订一份为期 1 年的租赁协议，将拥有的部分办公楼以每年租金约为 203.5 万元出租给四川省交投集团（租赁标的：位于成都市二

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6/7 楼，面积：6,782.42 平方米）。于 2011 年 10 月 1 日该租约到期时，该租约展期 1 年，每年租金不变。于 2012 年 10 月 1 日该租约到期时，该租约展期 1 年，协议规定年租金约为 244.2 万元（由 2012 年 9 月 30 日之前的 25 元/每月每平米调整为 30 元/每月每平米），该租赁事项已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终止。

2) 本公司以 30 元/每月每平方米的价格将部分办公楼（租赁标的：位于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8 楼，面积：3,156.34 平方米）出租给交通建设公司。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城北公司与成都交通信息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通信息港公司”）签署了《房屋租赁合同》，将坐落于洗面桥 30 号高速大厦 A 座 12 楼房屋（面积 1,087.96 m²）出租给交通信息港公司使用，租赁期限为 2020 年 1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1 年 11 月 30 日，仁寿置地账面与交投地产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408,325,043.60 元。该项借款无担保，借款利率为 6.80%（2020 年度：7.80%）。

本年末随本公司处置仁寿置地股权而转出。

报告期，本集团应付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资金利息 19,400,471.21 元（上年数：8,843,573.91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	转让仁寿置地 91% 股权 1)	502,465,200.00	
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	转让蜀鸿公司在建物业 2)	85,931,773.16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转让蜀道服务集团 2.6606% 股权 3)	53,940,100.00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转让交投地产 0.6% 股权 3)	16,635,600.00	
--------------	-------------------	---------------	--

1) 本公司向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转让所持原控股子公司仁寿置地 91% 股权, 详见附注七 4 处置子公司之相关说明。

2) 2021 年 8 月 16 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蜀鸿公司与交投地产签订了《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与四川交投地产有限公司资产转让协议》, 协议约定: “以 2021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 将蜀鸿公司持有“鸿瑞国际广场”的金融办公及车位在建工程房地产转让给交投地产; 2021 年 10 月 25 日, 双方签署《鸿瑞国际广场项目资产转让交割金额确认单》, 自此, 鸿瑞国际广场项目资产转让交割完成, 该项目的控制权及相应风险报酬由交投地产承担。

3) 2021 年 12 月, 本公司将持有的蜀道服务集团和交投地产的股权, 分别以 5,394.01 万元和 1,663.56 万元的交易对价, 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转让予蜀道集团;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该等股权转让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已完成, 本公司本年终止确认对蜀道服务集团和交投地产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相应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 21,739,345.00 转入留存收益。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60.59	954.2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川交欣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7,570,429.66	
	合计			27,570,429.66	
应收账款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交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197,700.24			
	四川川东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82,815.00			
	成都盛荣置业有限公司	12,245.00			
	四川交投设计咨询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160.00			

	蜀道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15.00		
	成都川交欣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0.00	
	合营及联营企业:			
	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96.50		
	合计	301,131.74	3,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2,159,500.00	8,093,500.00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72,833.45		
	四川交投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0,940,324.77		
	合计	103,192,658.22	8,093,500.00	
	合营及联营企业:			
长期应收款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1,219,175.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8,832,549.24		
	合计	110,051,725.08		
预付款项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1,424,101.00		
	四川蜀道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2,566.37	
	四川交投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1,356,855.34	
	合营及联营企业: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26,400.00		
	其他关联方: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51,224,573.00		
	合计	312,875,074.00	1,379,421.71	

*应收票据出票人为成都恒大新北城置业有限公司，本集团背书前手为成都川交欣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521,497.56	998,737,108.66

	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4,998,114.15	10,356,539.00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042,641.00	7,140,450.00
	四川蜀工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6,157,570.82	10,278,230.82
	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3,013,684.25	2,236,510.40
	四川交投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17,172,962.89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248.00	7,248.00
	合营及联营企业: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28,100.00	
	合计	324,368,855.78	1,045,929,049.77
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成都川交欣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21,444.96
	四川雅眉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299,521.78	1,624,402.10
	四川交投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110,476.19
	合营及联营企业: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004,912.47	2,982,933.55
	其他关联方:		
	成都交通信息港有限责任公司	174,073.60	
	合计	14,478,507.85	6,039,256.80
其他应付款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省交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6,522,446.04	315,184,795.46
	四川川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8,474,487.50	8,470,749.50
	四川高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892,264.00	2,092,264.00
	四川智慧高速科技有限公司	1,439,032.00	1,732,644.80
	四川高速公路绿化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1,079,512.75	1,277,945.80
	四川蜀道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91,500.00
	四川川西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0,075.00	90,075.00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25,860.85	8,412.00
	四川交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四川交投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95,000.00
	四川高路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408,780.65	
	合营及联营企业:		
	四川中交信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8,700.00	
	其他关联方:		
	成都交通信息港有限责任公司	254,100.00	
	中交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2,481,858.00	
	合计	174,937,116.79	329,193,386.56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如附注十二（一）关联方关系所述，四川省交投集团和四川省铁投集团实施战略重组，新设合并为蜀道集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六章第三节关联交易 6.3.3 认定的关联人，四川省铁投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成为本集团的关联方。

本年与本集团发生交易形成余额的四川省铁投集团及其子公司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与四川省铁投集团关系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绵南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成自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连乐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成宜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路桥华东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天津交物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路航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港建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精益达工程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鑫福润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中航路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自隆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路桥盛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路航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瑞景华府置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铁投煜晖置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铁投广隆置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铁投瑞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四川铁投城乡投资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铁投集团之子公司

本集团本期与四川省铁投集团的交易情况、本年末与四川省铁投集团的应收应付款项情况披露如下：

1、购销买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天津交物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WPS 正版软件	11,460.00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627,385.26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四川路桥华东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115,541,709.00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劳务	5,389,400.00
合计		121,569,954.26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融资租赁	13,836,722.00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路产占用	768,626.40
四川路航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5,699.12
四川港建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超市销售	18,584.07
四川精益达工程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超市销售	81,097.35
四川鑫福润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超市销售	9,692.92
四川中航路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18,088.50
四川自隆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46,460.18
四川成自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超市销售	89,203.54
四川路桥盛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2,336.28
四川路航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超市销售	12,871.06
四川瑞景华府置业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26,528.32
四川铁投煜晖置业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28,431.86
四川铁投广隆置业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13,270.88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62,962.74
四川铁投瑞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24,247.79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357,288.50
四川铁投城乡投资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超市销售	48,862.83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超市销售	37,918.58
四川连乐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配合费	50,000.00
合计		15,538,892.92

2、关联方往来余额

(1) 关联方应收票据：无；

(2) 关联方应收账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53,736.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四川成自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800.00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71,147.90	
	四川自隆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2,500.00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848.00	
	四川铁投煜晖置业有限公司	32,128.00	
	四川瑞景华府置业有限公司	29,977.00	
	四川铁投瑞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7,400.00	
	四川铁投广隆置业有限公司	14,996.10	
	四川鑫福润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953.00	
	四川路航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7,613.90	
	四川路航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6,440.00	
	四川路桥盛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40.00	
	合计	753,179.90	

(3)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无；

(4) 关联方应收股利：无；

(5) 关联方长期应收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四川叙古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3,467,371.84	

(6) 关联方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路桥华东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743,882.00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562,930.00	
	合计	10,306,812.00	

(7) 关联方应付账款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金通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	842,769.00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9,961,421.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四川路桥桥梁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874,580.00
	四川川交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4,839,348.36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
	合计	50,538,118.36

(8) 关联方预收款项及合同负债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绵南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137,245.32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149,010.40
	合计	6,286,255.7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川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145,517.00
	四川蓉城第二绕城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6,079,420.00
	四川绵南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1,222,929.00
	四川成自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81,518.00
	四川连乐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四川成宜高速公路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
	四川路桥华东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368,336.00
	合计	28,197,720.00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T)，本集团向四川省国土资源厅经营租赁成雅高速公路、城北出口高速公路和成乐高速公路沿线土地项目之不可撤销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所需于下列期间承担款项如下 (年平均静态租金)：

期间	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
T+1 年	16,627,500.00	
T+2 年	16,627,500.00	
T+3 年	16,627,500.00	
T+3 年以后	68,935,400.00	
合计	118,817,900.00	

注：详见附注七、26 (4) 之相关说明。

2、其他重大承诺

除上述承诺事项及附注七、82 披露事项外，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成仁高速公路、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成乐高速公路以及成邛雅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权被用于借款质押。详见附注七、26 及 43、45 和 82 之相关说明。

2、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还涉及一些日常经营中的金额较小的诉讼，不过本集团相信任何因这些标的小的诉讼引致的负债都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构成重大的不利影响。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36,386,6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36,386,600.00

2022年3月30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如下：对2021年实现母公司净利润分别提取10%、3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41,468,996.09元、任意盈余公积424,406,988.26元，以2021年末公司总股本3,058,06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现金股利0.11元（含税），派现金共计336,386,600.00元。该项预案待上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以现金支付方式协议转让交通建设公司5%股权事宜

2022年3月3日，本公司与关联方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路桥”）签署《四川路桥与交通建设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以终止《四川路桥与交通建设公司全体股东之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同时，四川路桥为完成购买交通建设公司的100%股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蜀道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本公司持有交通建设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后的5%股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6,919.50万元。于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不再持有交通建设公司股权。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年金计划主要内容：1) 参加人员范围：与本单位订立劳动合同并试用期满；依法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2) 资金筹集方式：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缴费的列支渠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职工个人缴费由单位从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职工个人缴费为单位为其缴费的 25%；单位年缴费总额为年度工资总额的 8%；单位年缴费按照职工个人缴费基数占年金计划全体缴费员工缴费基数之和的比例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职工个人缴费基数为个人工资总额。3) 年金基金管理方式：本方案所归集的企业年金基金由本公司委托受托人进行受托管理并签署企业年金基金受托管理合同。由企业年金基金受托人委托具备企业年金管理资格的托管人、账户管理人、投资管理人提供统一的相关服务。企业年金基金的投资收益，根据企业年金基金单位净值，按周或者按日足额分别记入个人账户和企业账户。报告期年金计划无重要变化。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处置仁寿置地	675,221,645.01	641,641,899.57	29,661,383.61		29,661,383.61	26,991,859.09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基于管理的目的，本集团根据服务和产品的类别及各业务分部的发展规模划分了如下五个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收费路桥	城市运营	金融投资	能源投资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6,193,317,190.57	1,022,006,005.46	199,582,105.42	1,795,401,937.02	24,752.48	114,891,274.15	9,095,440,716.80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6,098,115,717.20	1,005,010,890.31	199,394,976.70	1,792,919,132.59			9,095,440,716.80
分部间交易收入	95,201,473.37	16,995,115.15	187,128.72	2,482,804.43	24,752.48	114,891,274.15	
营业费用	5,121,499,413.81	960,809,873.80	182,494,761.75	1,672,639,673.91	-3,182,306.37	111,065,342.15	7,823,196,074.75
营业利润（亏损）	1,071,817,776.76	61,196,131.66	17,087,343.67	122,762,263.11	3,207,058.85	3,825,932.00	1,272,244,642.05
资产总额	41,304,483,325.26	3,450,903,115.70	3,506,208,475.58	438,603,755.48	483,834,291.81	8,454,969,355.91	40,729,063,607.92
负债总额	24,513,526,418.19	1,421,833,541.29	2,307,962,611.41	62,643,657.81	1,640,351.93	6,027,003,217.27	22,280,603,363.36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927,565,908.39	12,357,208.25	3,512,617.29	17,091,488.82	966,098.99	2,077,042.38	959,416,279.36
资本性支出	2,645,156,594.16	22,731,420.35	9,053,869.39	21,479,867.46	11,090.00		2,698,432,841.36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2) 2020 年度报告分部

项目	收费路桥	城市运营	金融投资	能源投资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3,180,452,342.06	812,069,261.52	187,414,943.53	1,466,491,669.39		187,405,841.33	5,459,022,375.1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068,615,455.16	739,146,892.29	187,267,418.77	1,463,992,608.95			5,459,022,375.17
分部间交易收入	111,836,886.90	72,922,369.23	147,524.76	2,499,060.44		187,405,841.33	
营业费用	2,498,938,748.18	721,710,709.50	172,553,365.50	1,355,056,538.59	-2,370,572.98	176,158,206.45	4,569,730,582.34
营业利润（亏损）	681,513,593.88	90,358,552.02	14,861,578.03	111,435,130.80	2,370,572.98	11,247,634.88	889,291,792.83
资产总额	39,291,214,616.97	6,569,912,262.79	3,056,842,917.20	389,114,871.54	481,286,984.48	9,325,031,645.44	40,463,340,007.54

项目	收费路桥	城市运营	金融投资	能源投资	其他	抵销	合计
负债总额	23,663,282,820.86	4,986,204,385.73	1,878,382,345.45	73,379,916.15	1,471,024.75	6,672,541,094.61	23,930,179,398.33
补充信息							
折旧和摊销费用	842,002,506.83	7,590,283.91	2,079,563.25	12,204,821.64	473,360.90	1,069,985.58	863,280,550.95
资本性支出	3,189,633,698.25	13,221,642.75	239,536.82	1,811,693.55	23,822.00	1,591,078.23	3,203,339,315.14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分部营业利润（亏损）与财务报表营业利润总额的衔接关系如下：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备注
分部营业利润	1,271,874,844.47	889,291,792.83	
加：投资收益	947,066,782.85	24,585,574.9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617,314.65	-88,786.79	
资产处置收益	28,263,827.86	2,412,610.79	
其他收益	28,111,090.78	53,485,684.66	
营业利润	2,272,699,231.31	969,686,876.44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12,250.00	12,250.00
减：坏账准备	12,250.00	12,250.00
合计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2,250.00
合计	12,25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250.00	12,250.00
2021 年 1 月 1 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在本年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250.00	12,250.00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汉源樱桃酒厂	12,250.00	100.00	12,250.00
合计	12,250.00	100.00	12,250.0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5,441,007.17
其他应收款	2,048,484,163.17	499,651,848.72
合计	2,048,484,163.17	545,092,855.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4,101,607.17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339,400.00
合计		45,441,007.17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其他收账款	2,067,387,121.53	516,526,986.01
减：坏账准备	18,902,958.36	16,875,137.29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合计	2,048,484,163.17	499,651,848.72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17,454,690.82
1 至 2 年	117,002,339.74
2 至 3 年	12,762,660.3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681,503.77
4 至 5 年	196,526.04
5 年以上	17,289,400.85
合计	2,067,387,121.5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及单位往来款	1,994,585,277.08	393,479,776.00
保证金	251,902.43	686,674.05
备用金	1,573,606.90	1,768,307.28
其他等	70,976,335.12	120,592,228.68
合计	2,067,387,121.53	516,526,986.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6,875,137.29	16,875,137.29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156,090.00		1,803.84	2,157,893.84
本期转回			130,072.77	130,072.7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156,090.00		16,745,064.52	18,902,958.3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预期信用损失	16,875,137.29	2,157,893.84	130,072.77			18,902,958.36
合计	16,875,137.29	2,157,893.84	130,072.77			18,902,958.3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880,085,000.00	1 年以内	42.57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538,742,752.05	1 年以内、2-3 年	26.06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300,966,299.00	1 年以内、1-2 年	14.56	
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240,047,000.00	1 年以内、1-2 年	11.61	
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69,665,423.12	1 年以内	3.37	
合计	/	2,029,506,474.17	/	98.1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应收款余额已发生信用减值并单项计提的明细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或款项性质
四川速通通发通信有限公司	7,800,000.00	7,800,000.00	100.00	详见附注七、8.(10)③
四川省信托投资公司	2,471,382.72	2,471,382.72	100.00	详见附注七、8.(10)④
四川省公安厅交通警察总队高速公路支队成渝高速公路二大队	1,400,000.00	1,400,000.00	100.00	成渝路 2012.9.1 重大交通事故垫付款项, 责任人无偿付能力且挂账时间较长, 可收回性较小
成华区三环路建设指挥部	1,377,675.00	1,377,675.00	100.00	旧成都收费站拆迁补偿款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1,140,000.00	1,140,000.00	100.00	成雅指挥部往来款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四川销售成品油分公司	2,156,090.00	2,156,090.00	100.00	
四川省建设信托投资公司	754,347.56	754,347.56	100.00	详见附注七、8.(10)④
省信托光华办	691,500.32	691,500.32	100.00	详见附注七、8.(10)⑥
汇龙建筑公司	345,000.00	345,000.00	100.00	预付款, 指挥部转入, 无法收回
成都阳光城客货运输中心	330,378.00	330,378.00	100.00	无法收回
雅安名山国土局	240,000.00	240,000.00	100.00	土地款, 指挥部转入, 无法收回
其他明细单位汇总	196,584.76	196,584.76	100.00	
合计	18,902,958.36	18,902,958.3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末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880,085,000.00	42.5699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538,742,752.05	26.0591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300,966,299.00	14.5578
仁寿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240,047,000.00	11.6111
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4,119,944.72	0.1993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3,069,169.74	0.1485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分公司	子公司之分公司	2,609,746.65	0.1262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受同一控股股东及最终方控制	2,519,200.00	0.1219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716,176.75	0.0346
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533,235.00	0.0258
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292,690.30	0.0142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000.00	0.0024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子公司	43,000.00	0.0021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子公司	40,000.00	0.0019
四川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33,000.00	0.0016
资阳市蜀南诚兴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30,000.00	0.0015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25,000.00	0.0012
四川成渝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13,000.00	0.0006
四川成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000.00	0.0006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广告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00.00	0.0005
四川成渝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000.00	0.0005
芦山县蜀汉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8,000.00	0.0004
芦山县蜀南工程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6,000.00	0.0003
合计		1,973,981,214.21	95.48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831,336,671.88		7,831,336,671.88	8,013,336,671.88		8,013,336,671.8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8,844,631.88		208,844,631.88	204,505,066.62		204,505,066.62
合计	8,040,181,303.76		8,040,181,303.76	8,217,841,738.50		8,217,841,738.5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32,000,000.00			132,000,000.00		
成都蜀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4,390,049.18			154,390,049.18		
四川蜀厦实业有限公司	200,004,811.43			200,004,811.43		
四川成乐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615,456,040.81			1,615,456,040.81		
四川蜀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四川遂广遂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3,573,380,000.00			3,573,380,000.00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14,908,973.68			14,908,973.68		
仁寿交投置地有限公司	182,000,000.00		182,000,000.00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20,656,000.00			220,656,000.00		
信成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32,909,018.00			132,909,018.00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54,620,000.00			54,620,000.00		
成都蜀鸿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四川省多式联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10,211,778.78			510,211,778.78		
四川成渝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80,000,000.00			480,000,000.00		
成邛雅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42,800,000.00			442,800,000.00		
合计	8,013,336,671.88		182,000,000.00	7,831,336,671.8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四川成渝 发展股权 投资基金 中心（有 限合伙）	124,175,6 27.33			10,415,891 .28			7,892,049. 47			126,699,46 9.14	
四川成渝 私募基金 管理有限 公司	5,204,178. 35			1,156,193. 21						6,360,371. 56	
小计	129,379,8 05.68			11,572,084 .49			7,892,049. 47			133,059,84 0.70	
二、联营企业											
成都机场 高速公路 有限责任 公司	75,125,26 0.94			17,143,459 .09			16,483,928 .85			75,784,791 .18	
小计	75,125,26 0.94			17,143,459 .09			16,483,928 .85			75,784,791 .18	
合计	204,505,0 66.62			28,715,543 .58			24,375,978 .32			208,844,63 1.88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69,116,324.30	1,267,551,193.02	2,268,945,178.33	1,223,630,624.37
其他业务	124,835,269.63	44,575,313.89	144,413,644.25	37,421,314.07
合计	2,793,951,593.93	1,312,126,506.91	2,413,358,822.58	1,261,051,938.44

(2).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公路桥梁管理及养护业	2,669,116,324.30	1,267,551,193.02	2,268,945,178.33	1,223,630,624.37

(3).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车辆通行费	2,669,116,324.30	1,267,551,193.02	2,268,945,178.33	1,223,630,624.37

(4).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车辆通行费	其他	合计
商品类型	2,793,951,593.93		2,793,951,593.93
其中：主营业务：车辆通行费	2,669,116,324.30		2,669,116,324.30
其他业务：利息收入	110,675,520.01		110,675,520.01
房屋租赁	4,706,575.72		4,706,575.72
其他收入	9,453,173.90		9,453,173.90
按经营地区分类	1,423,502,444.78		1,423,502,444.78
其中：四川区域	1,423,502,444.78		1,423,502,444.78
其他区域			0.00
合同类型	2,793,951,593.93		2,793,951,593.93
其中：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115,382,095.73		115,382,095.73
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2,678,569,498.20		2,678,569,498.20
合计	2,793,951,593.93		2,793,951,593.93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267,800.26	45,227,833.4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715,543.58	28,443,888.2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0,465,2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261,779.38	3,644,260.89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其他（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发生的手续费）		5,816,117.14
合计	389,710,323.22	83,132,099.67

其他说明：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合计	28,715,543.58	28,443,888.22	
其中：			
成都机场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7,143,459.09	17,400,668.80	净利润变动
四川成渝发展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0,415,891.28	11,245,492.68	净利润变动
四川成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56,193.21	-202,273.26	净利润变动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8,267,800.26	45,227,833.42	
其中：成都城北出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7,499,873.34		子公司利润分红
四川成雅高速公路油料供应有限公司		5,937,407.25	子公司利润分红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成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8,391,919.73	
四川中路能源有限公司	20,767,926.92	10,898,506.44	子公司利润分红
2 其他权益工具在持有期间取得的的股利收入	2,261,779.38	3,644,260.89	
其中：四川智能交通系统管理有限公司		1,339,400.00	被投资单位分红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61,779.38	2,304,860.89	被投资单位分红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24,627,056.4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049,011.9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554,988.1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868,837.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	192,041.31	

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318,373.9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37,862.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637,345.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7,502,360.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28,529.53	
合计	914,478,902.5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5	0.6110	0.61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6	0.3120	0.31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1,868,591,672.10	674,472,807.71	17,364,991,773.89	15,534,511,993.27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1.专项储备	2,782,868.90	2,950,692.57		
2.数位精确等导致的差异额	3,669.92	1,563.68	3,226.11	2,155.07
3.权益法单位取数差异	-522,210.92	-2,615,891.52		520,056.68

按境外会计准则	1,870,856,000.00	674,809,172.44	17,364,995,000.00	15,535,034,205.02
---------	------------------	----------------	-------------------	-------------------

注：

(1) 境内外会计准则会计数据差异填列合并报表数据。

(2) 中国会计准则与境外会计准则产生差异是因为对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计提的规定不同导致。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甘勇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3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